



股票代號：6451

ShunSin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年報
2024Annual Report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shunsintech.com>

刊印日期：西元二〇二五年四月三十日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

姓名：王耀偉

職稱：財會主管

電話：(02) 2268-8368

電子郵件信箱：SST@shunsintech.com

代理發言人

姓名：羅志華

職稱：營運室營運長

電話：(02) 2268-8368

電子郵件信箱：SST@shunsintech.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

名稱：ShunSin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KY1-1205,
Cayman Islands

電話：(02) 2268-8368

分公司

名稱：ShunSin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Taiwan Branch

英屬開曼群島商訊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分公司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光復南路 495 號 11 樓之五

電話：(02) 2268-8368

名稱：ShunYun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Taiwan Branch

英屬開曼群島商訊芸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分公司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光復南路 495 號 11 樓之六

電話：(86) 760-23381689

子公司

名稱：ShunSin Technology Holdings (HongKong) Limited

訊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地址：Suite 1222,12/F., Leighton Centre, 77 Leighton Road, Causeway Bay, Hong Kong

電話：(02) 2268-8368

名稱：訊芯電子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ShunSin Technology (Zhong Shan) Limited

地址：中國廣東省中山市火炬開發區建業東路 9 號之一 2 棟 1 層 B 區，2-5 層

電話：(86) 760-23381357

名稱：ShunSin Technology (Samoa) Corporation Limited

地址：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電話：(02) 2268-8368

名稱：訊喆微電子(合肥)有限公司

地址：中國安徽省合肥市新站區合肥綜合保稅區項王路與東淝河路交口 1 號廠房

電話：(02) 2268-8368

名稱：訊芸科技(越南,河內)有限公司

ShunYun Technology (Ha Noi,Vietnam) Limited

地址：Lot CN8, Thach That-Quoc Oai, Industrial Zone, Phung Xa Commune,Thach That
District, Ha Noi, Vietnam

電話：(86) 760-23381689

名稱：訊芸科技(越南,北江)有限公司

ShunYun Technology (Bac Giang,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地址：Part of Lot H, Quang Chau Industrial Park, Tran Nanh Town, Viet Yen District, Bac Giang Province, Vietnam

電話：(86) 760-23381689

名稱：ShunYun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地址：P. 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 - 1205 Cayman Islands

電話：(86) 760-23381689

名稱：訊芸電子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ShunYun Technology (Zhong Shan) Limited

地址：中山市火炬開發區建業東路9號之一1棟

電話：(86) 760-23381689

名稱：訊芸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ShunYun Technology Holdings (HongKong) Limited

地址：Suite 1222, 12/F., Leighton Centre, 77 Leighton Road, Causeway Bay, HongKong.

電話：(86) 760-23381689

名稱：訊芯科技(越南)有限公司

SHUNSIN TECHNOLOGY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地址：Lot CNSG – 10 (rented factory B, factory C and auxiliary works of Long Hung Electronic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Van Trung Industrial Park, Van Trung Ward, Viet Yen Town, Bac Giang Province, Vietnam

電話：(02) 2268-8368

名稱：訊喆微電子(中山)有限公司

Talentek Microelectronics (Zhong Shan) Limited

地址：中國廣東省中山市火炬開發區建業東路9號之一2棟一層A區

電話：(02) 2268-8368

名稱：盛帆半導體(蘇州)有限公司

SFA SEMICON (SUZHOU) CO., LTD

地址：吳江經濟技術開發區江興東路288號

電話：(02) 2268-8368

三、中華民國境內訴訟、非訟代理人：

姓名：徐文一

職稱：總經理暨董事

電話：(02) 2268-8368

電子郵件信箱：Suggestions.ZS@shunsintech.com

四、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忠孝西路一段6號6樓

網址：<http://www.gfortune.com.tw>

電話：(02)2383-6888

五、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趙敏如、張純怡會計師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網址：<http://www.kpmg.com>

電話：(02) 8101-6666

六、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之方式:無。

七、公司網址：<http://www.shunsintech.com>

八、董事會成員名單：

職稱	姓名	國籍或註冊地	主要經(學)歷
董事長	Foxconn (Far East) Limited 代表人：蔣尚義	英屬開曼群島 中華民國	史丹佛大學電機博士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研發副總、資深副總、共同營運長 武漢弘芯半導體製造有限公司執行長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策略長
董事	Foxconn (Far East) Limited 代表人：徐文一	英屬開曼群島 中華民國	文化大學化學系學士 矽品精密工業(股)公司副總經理 國基電子(股)公司副總經理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董事	Foxconn (Far East) Limited 代表人：何家驊	英屬開曼群島 中華民國	台灣大學物理學博士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研發處長 台灣奈米元件實驗室廠長/副主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研發副理 IBM 研發經理
董事	Foxconn (Far East) Limited 代表人：黃英士	英屬開曼群島 中華民國	國立中正大學會計學研究所 安永財務管理諮詢(股)公司/資深協理 精誠資訊(股)公司/協理 惠普科技(股)公司/協理
獨立董事	丁鴻勛	中華民國	文化大學會計系學士 天良生物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特力和樂(股)公司獨立董事 特力(股)公司獨立董事 應用奈米醫材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暨薪酬委員、審計委員會主席 全台晶像(股)公司監察人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獨立董事	戴淑惠	中華民國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管理學院企業管理碩士 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財務部經理
獨立董事	莊章星	中華民國	中興大學地政系學士 競星實業有限公司業務經理 利斯得企業有限公司業務經理 輝采實業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兼董事 利斯得企業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兼董事

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3
一、2024 年度營業成果	3
二、本年度營運計畫概要	3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4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4
貳、公司治理報告	6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6
二、最近年度(2024 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5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8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43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3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3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3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3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4
肆、募資情形	46
一、資本及股份	46
二、主要股東名單	46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47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48
五、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48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49
七、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9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0

伍、營運概況	54
一、業務內容	5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1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76
四、環保支出資訊	76
五、勞資關係	76
六、資通安全管理	78
七、重要契約	79
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81
一、財務狀況	81
二、財務績效	81
三、現金流量	8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2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3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	83
七、其他重要事項	88
柒、特別記載事項	89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9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4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3
四、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93
五、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	94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2024 年度營業成果

本集團 2024 年的經營績效指標如下：

單位：仟元；%

項目		2024 年		2023 年		差異	說明
獲利能力	合併營業收入	5,188,000		5,212,222		(24,222)	尚屬持平
	合併毛利 (毛利率)	683,598	13.18%	1,221,187	23.43%	(537,589)	主係因產品銷售組合改變使毛利率下降
	合併稅後純益 (純益率)	38,949	0.75%	467,416	8.97%	(428,467)	主係因產品銷售組合改變使毛利率下降，獲利亦同步減少
	資產報酬率	1.14%		3.92%		(2.78%)	同上
	權益報酬率	0.51%		6.71%		(6.20%)	同上
	每股盈餘	\$0.40		\$4.11		(3.71)	同上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3.63%		50.90%		2.73%	主係因動用中期借款償優化財務流動性所致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73.86%		135.91%		37.95%	同上
	速動比率	160.98%		129.30%		31.68%	同上
經營能力	應收帳款週轉率 (次)	6.18		5.84		0.34	主係因營收微幅減少所致
	平均收現日數	59.05		62.5		(3.45)	同上
	存貨週轉率(次)	9.37		6.8		2.57	主係因產品銷售組合改變，使原料去化速度增加所致
	平均銷貨日數	38.95		53.67		(14.72)	同上

在 2024 年度，由於產品組合變化及增加投資在越南雲中廠基地，導致毛利率下降，整體稅後淨利表現較 2023 年有所下滑。展望 2025 年，本集團已在中國大陸與越南兩地，積極擴大佈局多個生產基地，以提供客戶更全面的服務，並建立更緊密的合作關係，在半導體封裝領域已建立深厚的基礎，預期將受益於全球半導體市場的成長，推動本集團在 2025 年的營運增溫。

2024 年度及 2023 年度產品別銷貨收入占比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高速光纖收發模組	53.36%	58.72%
SiP&感測器	46.64%	41.28%
Total	100%	100%

二、本年度營運計畫概要

本集團主要產品為 SiP 封裝及高速光纖收發模組為主的營運模式，而此二類產品皆處於市場持續成長的階段。全球半導體市場受益於人工智慧（AI）與高效能運算（HPC）需

求的持續增長，尤其是在人工智慧領域，作為領先者的 ChatGPT 功能不斷擴展，各類應用亦在迅速發展，本集團主要合作客戶為業界領先之龍頭企業，持續與客戶共同進行相關產品的專案研發，投入下一世代的技術應用，本集團將因應市場變化並與客戶建立更緊密的合作並開拓具前瞻性、競爭性產品。

在中美貿易戰等地緣政治的背景下，本集團於越南建立生產據點，2021 年第四季投入生產以來，越南廠運作漸上軌道，為本公司也挹注了很大的成長動能，而越南北江廠已於 2023 年第三季啟用，並隨後於 2024 年完成蘇州廠收購，拓展電源管理業務，預期隨越南廠區產能開出並搭配中山廠區的既有動能下，本集團可進行更完善的規劃調控，為客戶提供更全面的業務服務。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本集團短期未來發展策略將專注於二大終端市場上的發展：

● SiP 市場：

本集團多年來專注於 SiP 產品，主要應用於功率放大器及感測器等領域。除智慧型手機外，隨著物聯網技術的快速發展，車用電子尤其是感測器的應用將成為未來發展的關鍵之一。根據 IDC 的報告，2025 年全球智慧型手機出貨量將持續增長，而車用電子市場也在迅速擴展。隨著電動車的崛起及其與傳統汽車的融合，車用感測器市場，尤其是車用 LiDAR，正在持續創下新高。根據 Yole 的報告，2023 年全球車用 LiDAR 市場規模已達 5.38 億美元，預計到 2029 年將達到 36.32 億美元。

● 光通訊市場：

5G 與 AI 技術的應用正在推動全球光通訊市場對高速傳輸需求的快速增長。根據 Mordor Intelligence 的預測，2025 年全球光通訊模組市場規模將增長至 194 億美元，並預計到 2030 年將達到 360 億美元。LightCounting 的研究顯示，CPO（光電子集成）技術有望將現有可插拔光模組架構的功耗降低 50%，從而有效應對高速、高密度互聯傳輸的挑戰。本集團在光收發模組技術方面擁有多年積累的經驗，並已具備 51.2T CPO 的量產能力。未來，我們將繼續加強技術研發，預計到 2025 年，高速光纖收發模組將成為推動公司營運增長的重要動力。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根據 2024 年《全球經濟展望報告》（OECD Economic Outlook 2024），全球經濟正穩步復甦，呈現穩定增長，然而，各國經濟表現呈現顯著的不均衡現象，美國、中國大陸等國家受惠於人工智慧（AI）等前沿技術的需求增長，預期將進一步推動當地經濟表現優於其他地區。

本集團持續關注全球產業與經濟環境的變化，並積極應對全球供應鏈風險。近年來，我們不僅在越南積極布局生產基地，還在拓展產品多樣性方面持續發力，以應對全球市場快速變化的需求。我們的策略是超前於客戶需求，積極規劃研發並布局相關產品，為客戶提供全方位的產品與服務，並持續穩定地為投資人創造價值。

預計在 2025 年，半導體終端市場將繼續呈現擴張格局，其中智慧型手機市場將持穩增長，而 AI、光通訊、電源管理等領域將持續推動市場擴展。訊芯長期獲得客戶高度肯定，憑藉越南及中國大陸多個生產基地，不僅能有效滿足現有客戶需求，更持續吸引國際新客戶加入合作行列。通過深度參與客戶新產品開發進程，迄今已成功實現多項新技術量產導入。集團在半導體封裝測試領域的長年深耕布局，已為未來成長奠定堅實的基礎。

根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與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OECD）的分析，全球通貨膨脹率下降的速度超出預期，美國與中國大陸的經濟表現可能會優於先前預測，因此兩大機構相繼調升了 2025 年的經濟成長預期。然而，當前全球經濟仍受到保護主義上升的影響，關稅增加及進口限制措施可能進一步擾亂全球供應鏈並推高物價。

面對 2025 年局勢，本集團將加速推進產品組合優化與跨國製造佈局，以因應全球供應鏈風險，並順應 AI、高效能運算（HPC）、電源管理等市場趨勢的成長。依託高速光纖收發模組、SiP 與感測器等具市場潛力的產品，以及在高良率封裝技術與豐富產業經驗的支持下，結合中國大陸與越南多個生產基地的優勢，我們將持續深化技術優勢與營運效率，為股東創造更高附加價值。

董事長：蔣尚義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董事資料

2025 年 4 月 27 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 選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 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 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 其他主 管、董事 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開曼	Foxconn (Far East) Limited	-	2023/06/28	3	2014/05/20	63,964,800	60.05	63,964,800	59.52	-	-	-	-	不適用	臻鼎科技控股(股)公司董事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 蔣尚義	男 71~80 歲	2023/06/28		2023/06/28	-	-	-	-	-	-	-	-	史丹佛大學電機博士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研發副總、資深副總、共同營運 長 武漢弘芯半導體製造有限公司執 行長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策略 長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顧問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 事代表人	-	-	-	-
董事	開曼	Foxconn (Far East) Limited	-	2023/06/28	3	2014/05/20	63,964,800	60.05	63,964,800	59.52	-	-	-	-	不適用	臻鼎科技控股(股)公司董事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 徐文一	男 61~70 歲	2023/06/28		2014/05/20	1,794,200	1.68	686,200	0.64	-	-	-	-	文化大學化學系學士 矽品精密工業(股)公司副總經理 國基電子(股)公司副總經理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資深副總 經理	訊芯科技控股(股)公司總經理 訊芯科技控股(股)公司臺灣分公司 經理人 訊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ShunSin Technology (Samoa) Corporation Limited 董事 訊芯電子科技(中山)有限公司執行 董事兼總經理 訊芯科技(越南)有限公司董事	-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 選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 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 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 其他主 管、董事 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開曼	Foxconn (Far East) Limited	-	2023/06/28	3	2014/05/20	63,964,800	60.05	63,964,800	59.52	-	-	-	-	不適用	臻鼎科技控股(股)公司董事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 何家驊	男 51~60 歲	2023/06/28		2020/12/31	-	-	-	-	-	-	-	-	台灣大學物理學博士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研發處長 台灣奈米元件實驗室廠長/副主任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研發 副理 IBM 研發經理	鴻揚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	-	-	-
董事	開曼	Foxconn (Far East) Limited	-	2023/06/28	3	2014/05/20	63,964,800	60.05	63,964,800	59.52	-	-	-	-	不適用	臻鼎科技控股(股)公司董事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 黃英士	男 51~60 歲	2023/06/28		2023/06/28	-	-	-	-	-	-	-	-	國立中正大學會計學研究所 安永財務管理諮詢(股)公司/ 資深協理 精誠資訊(股)公司/協理 惠普科技(股)公司/協理	註 2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丁鴻勛	男 61~70 歲	2023/06/28	3	2014/05/20	-	-	-	-	-	-	-	-	文化大學會計系學士 天良生物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特力和樂(股)公司獨立董事 特力(股)公司獨立董事 應用奈米醫材科技(股)公司獨立 董事暨薪酬委員、審計委員會 主席 全台晶像(股)公司監察人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 會計師 建漢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及薪 酬委員、審計委員會主席	謙成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欣訊科技(股)公司董事 倍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暨 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計委員會主席 全台晶像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暨 審計委員會委員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莊章星	男 61~70 歲	2023/06/28	3	2023/06/28	2,000	-	-	-	-	-	-	-	中興大學地政系學士 競星實業有限公司業務經理 利斯得企業有限公司業務經理 輝采實業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兼 董事 利斯得企業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兼 董事	大陸廣東省中山市詳順興燈飾有限 公司董事長 麗城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利斯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 選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 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 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 其他主 管、董事 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戴淑惠	女 61~70 歲	2023/06/28	3	2023/06/28	-	-	-	-	-	-	-	-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管理學院企業 管理碩士 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財務部 經理	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副總	-	-	-	-

註 1：本公司已設立審計委員會，未設立監察人職位。

註 2：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資深處長、康聯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康誠生技(股)公司董事長、揚信科技(股)公司董事長、鴻晶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富士康新能源汽車產業發展(河南)有限公司董事長、芯量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法博智能移動(股)公司董事長、鑫蘊林科(股)公司董事、安科諾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能創半導體(股)公司董事、富鼎先進電子(股)公司董事、國創半導體(股)公司董事、廣宇科技(股)公司董事、訊芯科技控股(股)公司董事、鴻華先進 科技(股)公司董事、盛特材料(股)限公司董事、北京恒譽新能源汽車租賃有限公司董事、富士康新事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董事、Foxconn EV Netherlands Holdings B.V.董事、富士康新能源電池(鄭州)有限公司董事、青島新核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珠海艾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鴻揚半導體(股)公司董事、榮炭科技(股)公司董事。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2025 年 3 月 31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Foxconn (Far East) Limited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2025 年 3 月 31 日

法人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郭台銘	12.54%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1.77%
	渣打託管列支敦士登銀行投資專戶	1.27%
	花旗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	1.25%
	渣打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1.22%
	花旗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16%
	美商大通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	1.10%
	中國信託託管元大台灣卓越 50	1.00%
	德商德意志託管 iShares 新興市場 ETF 投資專戶	0.77%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0.69%

4.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條件 姓名	主要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董事長 Foxconn (Far East) Limited 代表人：蔣尚義	- 畢業於史丹佛大學電機博士，曾任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研發副總、資深副總及共同營運長、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經理人、董事、監察人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非公司與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臺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董事 Foxconn (Far East) Limited 代表人：徐文一	- 畢業於文化大學化學系學士，曾任矽品精密工業(股)公司副總經理、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經理人、董事、監察人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臺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條件 姓名	主要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董事 Foxconn (Far East) Limited 代表人：何家驊	- 畢業於台灣大學物理學博士，曾任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研發處長、台灣奈米元件實驗室廠長/副主任、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研發副理、IBM 研發經理。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經理人、董事、監察人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非公司與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臺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董事 Foxconn (Far East) Limited 代表人：黃英士	- 畢業於國立中正大學會計學研究所，曾任安永財務管理諮詢(股)公司/資深協理、精誠資訊(股)公司/協理、惠普科技(股)公司/協理。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經理人、董事、監察人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非公司與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臺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獨立董事 丁鴻勛	- 畢業於文化大學會計系學士，具備會計師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曾任天良生物科技(股)公司監察人、特力和樂(股)公司獨立董事、特力(股)公司獨立董事、應用奈米醫材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暨薪酬委員、審計委員會主席、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無「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1~9 款之各項情事，符合獨立性情形。	2
獨立董事 莊章星	- 畢業於中興大學地政系學士，曾任競星實業有限公司業務經理、利斯得企業有限公司業務經理、輝采實業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兼董事、利斯得企業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兼董事。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無「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1~9 款之各項情事，符合獨立性情形。	-

條件 姓名	主要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獨立董事 戴淑惠	- 畢業於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管理學院企業管理碩士，曾任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財務部經理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無「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1~9 款之各項情事，符合獨立性情形。	-

5.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A.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1)董事會多元性

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本公司於 2023 年修訂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0 條中，調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政策指出：董事會之組成應考量公司營運架構、業務發展方向、未來發展趨勢等各種需求，並宜評估各種多元化面向，例如：基本組成(如：性別、年齡等)、專業經驗(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 7 位董事組成，包含 3 位獨立董事及 4 位非獨立董事，董事皆為產學界賢達。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並以提高女性董事席次至三分之一(即 33%)以上為目標，目前董事會成員男性占 86%(6 位)，女性占 14%(1 位)，未來將盡力增加女性董事席次，以達成目標。

(2)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

現任董事會 7 位董事組成，董事擁有上市櫃公司之經營企業管理實務或擔任政府機關管理職務經驗，除均具備領導決策、危機處理及國際市場觀外，其中 3 位獨立董事中，丁鴻勛獨立董事為謙成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莊章星獨立董事為詳順興燈飾有限公司董事長、戴淑惠獨立董事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副總。另 7 位非獨立董事中，蔣尚義董事長、徐文一董事、黃英士董事及何家驊董事等，均有擔任上市櫃公司之董事或總經理等重要管理職務經驗，公司產業含括科技及傳統製造等，具備科技、經營管理、產業知識及營運判斷等專業能力。董事會基本組成如下：

董事 姓名	基本組成								
	國籍	性別	兼任本公司 員工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51 至 60	61 至 70	71 至 80	3 年 以下	3 年 至 9 年	9 年 以上
蔣尚義	中華民國	男				V			
徐文一	中華民國	男	V		V				
黃英士	中華民國	男		V					
何家驊	中華民國	男		V					
丁鴻勛	中華民國	男			V				V
莊章星	中華民國	男			V		V		
戴淑惠	中華民國	女			V		V		

B.董事會獨立性

獨立董事人數為 3 人，佔董事會比重為 42.86%，選任董事時皆已確認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2025 年 4 月 27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註)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徐文一	男	2013/12/27	686,200	0.64	-	-	-	-	文化大學化學系學士 矽品精密工業(股)公司副總經理 國基電子(股)公司副總經理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訊芯科技控股(股)公司總經理 訊芯科技(股)公司臺灣分公司經理人 訊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ShunSinTechnology(Samoa) Corporation Limited 董事 訊芯電子科技(中山)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	-	-	-
營運室營運長	中國香港	羅志華	男	2019/07/15	-	-	-	-	-	-	香港職業訓練局電子工程系 國基電子(股)公司測試工程部主任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測試部經理	訊喆微電子(合肥)有限公司董事長 訊芯電子科技(中山)有限公司營運長	-	-	-	-
財會部主管	中華民國	王耀偉	男	2022/08/26	-	-	-	-	-	-	台北大學會計學碩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協理	訊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財會主管 訊芯電子科技(中山)有限公司財會主管 訊芯科技控股(股)公司發言人	-	-	-	-
稽核主管	中國	王錦良	男	2020/05/14	-	-	-	-	-	-	江西景德鎮陶瓷學院會計學學士 豐順泰昌電聲元件有限公司財務 訊芯電子科技(中山)有限公司稽核專員	訊芯電子科技(中山)有限公司稽核主管	-	-	-	-
業務處主管	中華民國	林志宏	男	2022/08/08	-	-	-	-	-	-	國立中正大學化學碩士 國基電子(股)公司業務副理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業務經理	訊芯電子科技(中山)有限公司業務處主管	-	-	-	-
人力資源管理處主管	中國	甘健芳	女	2022/09/01	-	-	-	-	-	-	浙江大學人力資源管理學士 國基電子(股)公司行政部課長 訊芯電子科技(中山)有限公司行政副理	訊芯電子科技(中山)有限公司人力資源管理處主管	-	-	-	-
SiP 事業處主管	中國	邱宗鵬	男	2023/10/01	-	-	-	-	-	-	浙江大學工商管理學學士 國基電子(股)公司課長 訊芯電子科技(中山)有限公司經理	訊芯電子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SiP 事業處主管	-	-	-	-
技術研發處主管	馬來西亞	甘振昌	男	2020/12/21	-	-	-	-	-	-	馬來西亞理工大學機械工程學士 嘉盛半導體公司 NPI 經理 嘉盛半導體公司 EQL 經理 嘉盛半導體公司業務經理	訊芯電子科技(中山)有限公司技術研發處主管	-	-	-	-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註)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供應鏈管理處主管	中國	李秋梅	女	2016/09/09	-	-	-	-	-	-	浙江大學市場營銷學士 國碁電子(股)公司採購資材部主任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採購資材部副理	訊芯電子科技(中山)有限公司供應鏈主管	-	-	-	-
品質保證處主管	中國	朱建芳	男	2017/05/12	-	-	-	-	-	-	襄樊學院機械設計製造及自動化學士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品質保證處副理	訊芯電子科技(中山)有限公司品質保證處主管	-	-	-	-
經營策略委員會及資訊管理處主管	中華民國	牛澤允	男	2019/09/17	-	-	-	-	-	-	澳洲雪梨大學資訊博士 Sonic Healthcare 軟體開發經理 澳洲國家癌症研究院軟體開發經理	訊芯電子科技(中山)有限公司經營策略委員會及資訊管理處主管	-	-	-	-

二、最近年度(2024 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及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		業務執行 費用(D)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Foxconn (Far East) Limited 代表人：蔣尚義	1,680	1,680	-	-	27	27	56	56	1,763 (4.13%)	1,763 (4.13%)	3,300	4,835	108	108	18,639	-	18,639	-	23,810 (55.82%)	25,345 (59.42%)	27,457
法人董事	Foxconn (Far East) Limited 代表人：徐文一																					
法人董事	Foxconn (Far East) Limited 代表人：黃英士																					
法人董事	Foxconn (Far East) Limited 代表人：何家驊																					
獨立董事	丁鴻勳	1,260	1,260	-	-	21	21	42	42	1,323 (3.10%)	1,323 (3.10%)	-	-	-	-	-	-	-	-	1,323 (3.10%)	1,323 (3.10%)	-
	莊章星																					
	戴淑惠																					

註 1：因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於 2023 年屆滿三年，2023 年 6 月 28 日股東會決議改選第五屆董事會，除法人董事徐文一、法人董事何家驊及獨立董事丁鴻勛外，其他董事皆為第五屆新任董事會成員。

-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 A.本公司章程訂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提撥不多於當年度獲利的百分之零點一(0.1%)為董事酬勞。
 - B.獨立董事除每月固定薪酬外，董事績效評估亦將影響其獲配董事酬勞。
 - C.獨立董事皆擔任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委員，參與相關委員會會議之討論及決議，出席費依實際出席次數為核發標準，未發放額外報酬亦無支領其他酬金。
 - D.本公司每年皆會進行董事會績效評估，評估項目包含六大面向：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
-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及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低於 1,000,000 元	蔣尚義、徐文一、黃英士、何家驊、丁鴻勳、戴淑惠、莊章星	蔣尚義、徐文一、黃英士、何家驊、丁鴻勳、戴淑惠、莊章星	蔣尚義、黃英士、何家驊、丁鴻勳、戴淑惠、莊章星	蔣尚義、黃英士、何家驊、丁鴻勳、戴淑惠、莊章星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Foxconn (Far East) Limited	Foxconn (Far East) Limited	Foxconn (Far East) Limited	Foxconn (Far East) Limited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徐文一	徐文一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8	8	8	8

(二)監察人之酬金

本公司業於 2014 年 5 月 20 日由全體獨立董事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 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徐文一	2,632	4,167	108	108	560	560	18,639	-	18,639	-	21,939 (51.43%)	23,474 (55.03%)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徐文一	徐文一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1	1

(四) 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本公司未有需揭露此項資訊之情形。

(五) 配發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 金額	現金紅利 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徐文一	-	23,083	23,083	54.11
	財會主管	王耀偉				
	營運室營運長	羅志華				

(六)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勞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額	%	金額	%
董事	26,668	62.52	26,819	6.18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稅後純益	42,656	100.00	434,217	100.00

本公司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其 2024 年度較 2023 年度上升，主要是因 2024 年度產品銷售組合改變影響，稅後純益較 2024 年度減少所致，支付總額較 2023 年尚屬持平。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由全體獨立董事擔任委員，董事及經理人之酬金給付政策係以其所擔任職務、對營運參與程度之貢獻價值以及參考同業水準後，由薪資報酬委員會負責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同時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1.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1) 公司給付經理人酬金與績效連結，評估項目：

依據本公司「經理人薪酬及績效考核辦法」，經理人年度績效評估項目，分為執行力（70%）、領導特質（30%）等二大類，按公司獲利結果及個人績效，核發年度績效獎金，本公司並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檢視管理階層薪酬及提報「董事會」討論。

(2) 公司給付董事酬金與績效連結，評估項目：

A. 本公司章程訂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提撥不多於當年度獲利的百分之零點一(0.1%)為董事酬勞。

B. 獨立董事除每月固定薪酬外，董事績效評估亦將影響其獲配董事酬勞。

C. 獨立董事皆擔任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委員，參與相關委員會會議之討論及決議，出席費依實際出席次數為核發標準，未發放額外報酬亦無支領其他酬金。

D. 本公司每年皆會進行董事會績效評估，依其董事會參與程度及職責等進行評估。

2. 訂定酬金之程序：定期將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3.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本公司係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產業未來經營風險及發展趨勢，由薪資報酬委員會負責訂定並檢討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同時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最近年度(2024 年度)董事出席情形：

第五屆董事會開會 6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委託出 席次數	請假 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	備註
董事長	Foxconn (Far East) Limited 代表人：蔣尚義	4	2	-	66.67	-
董事	Foxconn (Far East) Limited 代表人：徐文一	6	-	-	100.00	-
董事	Foxconn (Far East) Limited 代表人：黃英士	5	1	-	83.33	-
董事	Foxconn (Far East) Limited 代表人：何家驊	5	1	-	83.33	-
獨立董事	丁鴻勛	6	-	-	100.00	-
獨立董事	莊章星	5	1	-	83.33	-
獨立董事	戴淑惠	6	-	-	100.00	-

2.其他應記載事項

(1)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A.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董事會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 事出席 情形	獨立董事 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 事意見之處理
2024. 01.29	第 5 屆 第 5 次	1. 本公司擬藉由增資子公司訊芯香港間接收購盛帆半導體(蘇州)有限公司案	3/3	決議通過	無
2024. 03.14	第 5 屆 第 6 次	1. 本公司 202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發放事宜。	3/3	決議通過	無
		2. 本公司 202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案。		決議通過	無
		3. 本公司經理人 2023 年度績效評估、績效獎金及員工酬勞發放事宜。		決議通過	無
		4. 本公司 2023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決議通過	無
		5. 本公司 202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決議通過	無
		6. 擬召集本公司 2024 年股東常會案。		決議通過	無
		7. 為營運周轉之需求，擬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決議通過	無
		8. 修訂本公司內控辦法案。		決議通過	無
2024.	第 5 屆	9.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適任性及獨立性之評估暨委任報酬案。	3/3	決議通過	無
		1. 本公司 2023 年度盈餘分派案。		決議通過	無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出席情形	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05.14	第 7 次	2. 本公司 2024 年度第 1 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決議通過	無
		3. 為營運周轉之需求，擬向下列金融機構申請短期授信額度並簽署合約。		決議通過	無
		4. 解任本公司經理人案。		決議通過	無
2024.08.29	第 5 屆第 8 次	1. 本公司 2024 年度第 2 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3/3	決議通過	無
		2. 為營運周轉之需求，擬向下列金融機構申請短期授信額度並簽署合約。		決議通過	無
		3. 修訂本公司永續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決議通過	無
		4. 本公司 2023 年度永續報告書案。		決議通過	無
		5. 訂定永續發展年度計畫、策略方向、執行情形與成效之追蹤與檢視案。		決議通過	無
		6. 本公司 2024 年度經理人調薪計畫案。		決議通過	無
2024.11.12	第 5 屆第 9 次	1. 本公司 2024 年度第 3 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3/3	決議通過	無
		2. 為營運周轉之需求，擬向金融機構申請三年期中期授信額度案。		決議通過	無
		3. 本公司 2023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決議通過	無
		4. 本公司擬發行中華民國境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決議通過	無
		5. 通過協助本公司遵循中華民國法令之主辦承銷商委任契約案。		決議通過	無
		6.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決議通過	無
2024.12.27	第 5 屆第 10 次	1. 訂定本公司 2025 年營運計畫案。	3/3	決議通過	無
		2. 訂定本公司 2025 年度稽核計畫案。		決議通過	無
		3. 為營運周轉之需求，擬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決議通過	無
		4. 擬向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申請開立 DBU(Domestic Banking Unit) 帳戶。		決議通過	無
		5. 本公司擬藉由增資子公司訊芯香港間接增資越南子公司案。		決議通過	無

B.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2)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A.本公司於 2024 年 3 月 14 日召開之董事會中，針對經理人 2023 年度績效評估、績效獎金及員工酬勞發放事宜進行討論，各董事迴避情形如下：

迴避董事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徐文一 (註)	本公司經理人 2023 年度績效評估、績效獎金及員工酬勞發放事宜。	因討論自身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金額案，故利益迴避不表示意見。	依法採個別利益迴避且本人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註：為 Foxconn (Far East) Limited 之代表人及訊芯之總經理。

B.本公司於 2024 年 11 月 12 日召開之董事會中，針對本公司經理人 2023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進行討論，各董事迴避情形如下：

迴避董事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蔣尚義	本公司 2023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因討論自身董事酬勞金額案，故利益迴避不表示意見。	依法採個別利益迴避且本人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徐文一(註)			
黃英士			
何家驊			
丁鴻勛			
莊章星			
戴淑惠			

註：為 Foxconn (Far East) Limited 之代表人及訊芯之總經理。

(3)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A.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一次	2024 年	董事會	董事長依上年度董事會實際運作情況評估後呈董事會報告。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共計 45 項評分
				董事會決策品質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內部控制	
				評估結果	92.89

B.董事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一次	2024 年	個別董事成員	個別董事依上年度個人參與董事會情形，自我評估後呈董事會報告。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共計 23 項評分
				董事職責認知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內部控制	
				平均評估結果	96.29

C.功能性委員會績效

a.審計委員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一次	2024 年	審計委員會	召集人依上年度審計委員會實際運作情況評估後呈董事會報告。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共計 22 項評分
				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	
				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	
				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內部控制	
				評估結果	98.86

b.薪資報酬委員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一次	2024 年	薪資報酬委員會	召集人依上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實際運作情況評估後呈董事會報告。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共計 19 項評分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認知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策品質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內部控制	100
				評估結果	

(4)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目標	執行情形
1	依法組成及運作董事會職能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議事規範及董事選舉辦法，董事會組成及運作皆依循該規範及現行法規執行。
2	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化	本公司已選任三位獨立董事，任期僅一位連續超過三屆，獨立董事成員背景含括財、商背景，並設置運作審計委員會及永續委員會，以提升公司治理及推動永續效能。
3	董事會成員及運作資訊依法揭露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有專人負責公開資訊揭露等相關事宜。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自 2014 年 5 月 20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並無設置監察人，專業資格與經驗已揭露於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2024 年度)，獨立董事出席情形：

第四屆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丁鴻勛	6	-	100	-
獨立董事	莊章星	5	1	83.33	-
獨立董事	戴淑惠	6	-	100	-

2.其他應記載事項

(1)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A.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2024.01.29	第 4 屆第 4 次	1. 本公司擬藉由增資子公司訊芯香港間接取得盛帆半導體(蘇州)有限公司案。	決議通過	提請董事會決議
2024.03.14	第 4 屆第 5 次	1. 本公司 202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案。	決議通過	提請董事會決議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2. 本公司 2023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決議通過	提請董事會決議
		3. 本公司 202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決議通過	提請董事會決議
		4. 修訂本公司內控辦法案。	決議通過	提請董事會決議
		5.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適任性及獨立性之評估暨委任報酬案。	決議通過	提請董事會決議
2024.05.14	第 4 屆第 6 次	1. 本公司 2023 年度盈餘分派案。	決議通過	提請董事會決議
		2. 本公司 2024 年度第 1 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決議通過	提請董事會決議
2024.08.29	第 4 屆第 7 次	1. 本公司 2024 年度第 2 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決議通過	提請董事會決議
		2. 修訂本公司永續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決議通過	提請董事會決議
2024.11.12	第 4 屆第 8 次	1. 本公司 2024 年度第 3 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決議通過	提請董事會決議
		2. 本公司擬發行中華民國境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決議通過	提請董事會決議
		3. 通過協助本公司遵循中華民國法令之主辦承銷商委任契約案。	決議通過	提請董事會決議
		4.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決議通過	提請董事會決議
2024.12.27	第 4 屆第 9 次	1. 本公司擬藉由增資子公司訊芯香港間接增資越南子公司案。	決議通過	提請董事會決議

B.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2)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3)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A.本公司內部稽核部門每月稽核報告及缺失回應與追蹤彙總報告交付獨立董事查閱。內部稽核主管每季於以會議形式向獨立董事報告及溝通稽核結果，並於董事會中作內部稽核業務報告。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狀況良好。

B.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每季以會議形式向獨立董事報告當季財務報告查核或核閱

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此外，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以會議形式向獨立董事報告關鍵查核事項以及內部控制查核發現。2024 年度並無其他特殊狀況另行向獨立董事報告。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

(4)審計委員年度工作重點及運作情形：

	年度工作重點	運作情形
1	審閱會計師查核後財務報表	完成於第 4 屆第 5 次審計委員會會議及第 4 屆第 7 次審計委員會會議
2	審閱年度營業報告書	完成於第 4 屆第 5 次審計委員會會議
3	審閱盈餘分派表	完成於第 4 屆第 6 次審計委員會會議
4	審閱公司內部控制有效性	完成於第 4 屆第 5 次審計委員會會議
5	審閱公司各項內控辦法訂定及修正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業依規定完成各項內控辦法訂定及修正，並提請本公司董事會討論
6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規定之其他事項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業依規定完成各項事項之審查，並提請本公司董事會討論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針對保障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職能、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提升資訊透明度等皆有相關規範；有關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請至本公司官網查詢。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已訂定「股務作業之管理」，設立專責人員負責處理股東之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並協調公司相關單位執行。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透過股務代理機構可提供實際資訊，本公司將依法規揭露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各關係企業間之資產、財務管理權責各自獨立，且依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辦理，確實執行風險控管及防火牆資訊。	尚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本公司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並落實相關規定管理。	尚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 本公司已於「公司治理守則」及「董事選舉辦法」中，訂定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化政策並落實執行。本公司董事多元化政策目標包含會計、商業與財務、性別及產業相關專業背景人員訂有席次目標，性別部分2023年增加一席女性董事，並將多元化政策及執行情形揭露於本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公司官網。 董事會成員會依據個人本業專長對公司經營及發展給出建議及方針，且本公司獨立董事依據其本業專長，分別兼任本公司功能性委員會召集人，善盡董事會之公司治理職能，落實多元化方針。 (二) 本公司目前已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因應公司經營需求自願設置永續委員會，因應及評估永續相關風險，由董事會授權設置。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會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 本公司已於「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中規定每年定期進行董事會及董事會成員績效評估，績效評估方式為對個別董事會成員(自我)、董事會整體及功能性委員會整體績效之考核自評。 依照評估辦法本公司已完成2024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作業並提報於2025年3月11日董事會，滿分為100分，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為92.89分，董事會成員績效評估結果平均為96.29分，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為98.86分，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為100分，結果顯示本公司董事會對公司營運都具備良好的參與程度及決策品質。相關評估結果將作為本公司董事會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尚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 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守則」，應定期(至少每年一次)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且會計師之委任、解任及報酬應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 本公司2025年度及2024年度簽證會計師適任性及獨立性之評估暨委任報酬案，分別於2025年3月11日與2024年3月14日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除檢具所推薦會計師提供「超然獨立聲明書」(聲明未違反職業道德公報第十號)及所推薦會計師事務所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s)出具「審計品質指標報告(AQI)」外，亦就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出具評估報告(詳述會計師過去及目前客戶、其專業服務範圍及委任公費)，評估項目包括： 1. 會計師與委託人無重大財務利害關係。 2. 會計師與委託人無任何不適當利害關係。 3. 會計師及其助理人員定期參與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同業公會或其他相關組織之評鑑，確守誠實、公正及獨立性。 4. 執業前兩年內服務機構之財務報表，不得查核簽證。 5. 會計師本人名義不得為他人使用。 6. 不得握有委託人之股份。 7. 不得與委託人有金錢借貸之情事，但與金融業之正常往來不在此限。 8. 不得與委託人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9. 不得兼任委託人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酬。 10. 不得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11. 任一會計師任期是否連續超過七年，或任一會計師之回任間隔低於二年？ 12. 會計師是否具備相關產業查核經驗？ 以上各項評估結果皆無不當之利益關係，符合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要求。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促使董事會發揮應有職能，以維護投資人權益，本公司設置公司治理專責單位為股務單位，並於2023.05.10董事會通過由王耀偉財會主管擔任本公司治理主管，其具備會計師執業之專業資格，負責董事會與股東會之會務事宜、商業登記、大股東及內部人股權管理、協助董事就任、進修、執行業務、法令遵循等相關事務及其他公司治理相關事項。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並由專責人員擔任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並於公司官網上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	尚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已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上。	尚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並揭露本公司相關資訊。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	✓	✓	(二) 本公司設有網站介紹公司產品及相關訊息，並指定專人負責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之工作及公司網站資訊揭露，且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網站等)？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三) 本公司為能充分與會計師溝通並降低壓縮會計師查核時間而致財務報告錯誤之風險，目前並未考量提早公告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但仍將依照法令規定，於公告期限內完成。而本公司各季度財務報告及各月份營運情形皆是於法令規定期限前完成公告及申報。	尚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 員工權益：本公司依照各地主管機關規定任用員工，重視員工權益，溝通管道暢通，並提供員工良好的工作環境。 (二) 僱員關懷：本公司提供充分教育訓練及合理之薪酬及困難員工幫扶與福利措施。 (三)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對於投資者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與資訊交流，並尊重及維護其應有之權益。 (四)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對於供應商維持良好之關係，透過相互合作尋求雙贏成長。 (五) 利害關係人之權益：本公司隨時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充分發揮發言人機制，並秉持誠信原則即時發布公開資訊以維護投資者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益。 (六)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均具備相關專業知識，本公司依規定為董事安排進修課程。 (七)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業已依法制定各種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管理規章，未來擬設立功能性委員會依風險衡量評估於年度向董事會報告，並據以確實執行。另未來本公司之相關部門於年度完成內控自評後，將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規定年度定期執行申報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並於股東會年報揭示。 (八)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設置客訴處理流程，與客戶互動及溝通情形良好。 (九) 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所有董事購買責任保險，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並未設置監察人。	尚無重大差異。 尚無重大差異。 尚無重大差異。 尚無重大差異。 尚無重大差異。 尚無重大差異。 尚無重大差異。 尚無重大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評估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本公司已對上年度公司治理評鑑未得分項目加以評估未能達成原因及需耗費之成本，並已參照2024年公司治理評鑑指南，進一步規劃可改進項目及完成時間，如揭露永續委員會當年度運作情形；持續評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估會增加額外成本項目者是否納入改進計畫。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主要專業資格與經驗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獨立董事召集人	戴淑惠	畢業於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管理學院企業管理碩士，曾任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財務部經理	無「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1~9 款之各項情事，符合獨立性情形，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
獨立董事	丁鴻勛	畢業於文化大學會計系學士，具備會計師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曾任天良生物科技(股)公司監察人、特力和樂(股)公司獨立董事、特力(股)公司獨立董事、應用奈米醫材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暨薪酬委員、審計委員會主席、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無「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1~9 款之各項情事，符合獨立性情形，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	-
獨立董事	莊章星	畢業於中興大學地政系學士，曾任競星實業有限公司業務經理、利斯得企業有限公司業務經理、輝采實業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兼董事、利斯得企業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兼董事	無「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1~9 款之各項情事，符合獨立性情形，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本屆委員任期：本公司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任期自 2023 年 6 月 28 日至 2026 年 6 月 27 日，最近年度(2024 年度)，委員出(列)席情形如下：

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獨立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召集人	戴淑惠	3	-	100	-
委員	丁鴻勛	3	-	100	-
委員	莊章星	2	1	66.67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三、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範圍：					
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但有關監察人薪資報酬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以監察人薪資報酬經公司章程訂明或股東會決議授權董事會辦理者為限：					
(1)定期檢討本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2)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					

度、標準與結構。
(3)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本委員會履行前項職權時，應依下列原則為之：
(1)確保公司之薪資報酬安排符合相關法令並足以吸引優秀人才。
(2)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所投入之時間、所擔負之職責、達成個人目標情形、擔任其他職位表現、公司近年給予同等職位者之薪資報酬，暨由公司短期及長期業務目標之達成、公司財務狀況等評估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3)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4)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紅利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5)本委員會成員對於其個人薪資報酬之決定，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前二項所稱之薪資報酬，包括現金報酬、認股權、分紅入股、退休福利或離職給付、各項津貼及其他具有實質獎勵之措施；其範疇應與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中有關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酬金一致。
本公司子公司之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事項如依子公司分層負責決行事項須經本公司董事會核定者，應先經本委員會提出建議後，再提交董事會討論。

3.其他應記載事項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2024.03.14	第4屆第2次	1. 本公司 202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發放事宜	決議通過	提請董事會決議
		2. 本公司經理人 2023 年度績效評估、績效獎金及員工酬勞發放事宜	決議通過	提請董事會決議
2024.08.29	第4屆第3次	1. 本公司 2024 年度經理人調薪計畫案	決議通過	提請董事會決議
2024.11.12	第4屆第4次	1. 本公司 2023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決議通過	提請董事會決議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 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一) 本公司已於2023年12月19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置本公司「永續委員會」，由本公司董事長、總經理及全體獨立董事組成，並於「永續委員會」下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職單位「永續辦公室」，授權由高階主管總經理擔任主席。 (二) 董事會2023年督導經董事會通過訂定「永續委員會組織規程」作為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及追蹤並檢討永續目標執行規章，每年至少召開一次，向董事會報告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與成效。 (三) 永續委員會2024年度共召開2次會議，議案內容包含(1)永續報告書案(2)訂定永續發展年度計畫、策略方向(3)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與成效之追蹤與檢視(4)修訂永續相關內部控制制度。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公司已建立RBA管理之社會責任管理組織，為永續委員會轄下組織，由高階主管負責，並任命社會責任管理者代表，統籌管理公司各個部門依照責任商業聯盟(RBA)要求推動公司營運相關之勞工、安全與健康、環境、道德、管理系統五個模塊的工作開展。2024年每季度收集與公司營運相關之法律法規、客戶及行業要求，同步進行風險評估及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2024年開展社會責任教育訓練課程28課時，803人次參加訓練，提高全體員工及主管社會責任意識，宣導最新政策法規，降低公司營運相關風險。 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且本公司致力推行社會及環境責任，公司未來將持續推動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及加強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揭露等方向邁進，善盡社會公民義務及回饋社會。 公司履行環保及安全相關法規，將環保、節能、安全風險識別，分級管控。重點場所及重要部位實行重點管理及巡檢制度。依公司管理規範<<風險和機遇管理程序>>作業。	尚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 本公司已依產業特性建立環境管理制度，在主要原料使用上，皆符合RoHS規定，禁用指令中規範之有害物質，並對生產環節的三廢進行定期監測，達標排放，藉以降低對環境的影響。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二) 本公司推行ISO 50001能源管理體系，建立能源監控及管理措施，善盡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持續改善。推行變頻節能、磁懸浮冰水主機、LED照明、中水回收再利用、淘汰老舊機電設備、包材重複利用等環保節能清潔生產改善案，並已建設1.575MW太陽能光伏電站，減少溫室氣體及廢棄物排放，以降低對環境之影響。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三) 本公司體現企業社會責任，隨時關注氣候變遷帶來的溫室效應，並依ISO14064標準，進行碳盤查追蹤管理，推動清潔能源使用，以降低對環境之影響。	尚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四) 本公司溫室氣體排放量資料由專人統計記錄，並經第三方核查；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每年統計並公佈至公司官網，並據此數據制定節能減量目標及政策，具體施行如前述項目所述，以期減少能源資源浪費，減少溫室氣體排放。	尚無重大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	✓		(一) 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理政策與程序？			之合法權益，制定了【社會責任管理手冊】人權管理文件政策，並每年定期審核管理方法之執行情況。 公司2024年邀請RBA、ISO、EHS等體系第三方機構進行審核，對於審覈發現的問題依嚴重性要求立即或1-3個月內完成整改，以確保符合人權政策要求。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二) 本公司除依各地政府規定為員工提列相關保險外，每年有定期晉升調薪機會以獎勵表現優異之員工，並視公司營運績效及個人工作表現發放年終獎金、績效獎金、留才獎金和生產激勵獎金等。員工可享有法定假日、婚假、產假、育兒假、護理假、年休假等假期。其餘福利措施尚有婚喪喜慶生日禮金、免費年度健康檢查、定期舉辦各類娛樂活動、晚會或園游會等活動及配置音樂室、遊戲區域、籃球場、健身房、乒乓球區、休閒區等員工文康福利活動場地。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 本公司已取得 ISO45001 職業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認證，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積極改善消除公司安全隱患，制訂年度健康安全及節能培訓教育並依計劃實施，新進員工進行入職安全與健康教育，增強員工安全與健康意識。 2024 年度員工職災 0 件、0 人及占員工總人數比率 0%，因應職災，緊急救護人員於進行對應之安全專業培訓及考核、不定期對員工進行相關安全課程培訓等措施。 2024 年度火災 0 件、死傷 0 人及死傷人數占員工總人數比率 0%，因應火災，執行 2 次消防安全演練等措施。	尚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四) 本公司建立了規範完善的七大培訓體系，制訂年度訓練計畫，為本公司培育儲備管理人才及專業技術人才，2024 年開展訓練課程時數 2,244.5，24,299 人次參加訓練。	尚無重大差異。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 本公司於產品製程上皆確實依照客戶要求的品質規範、保密協議、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要求進行，同時建立了通暢的客訴管道及制度，並揭露於公司官網。	尚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六) 本公司已建立了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於環保、職業安全衛生及勞動人權等方面落實應盡之環境社會責任，並要求合格供應商須簽屬相關保證文件，同時每季度自合格供應商名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單抽選評鑑，相關資訊已揭露於本公司官網。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依據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發布之通用準則、行業準則及重大主題準則編製「永續報告書」，揭露公司所鑑別之經濟、環境及人群（包含其人權）重大主題與影響、揭露項目及其報導要求。 本公司編制永續報告書，包含對應 GRI 準則之內容索引，並委託法國標準協會按 AA1000保證標準(v3)進行外部審查，取得外部獨立性保證聲明書。歷年永續報告書公開於公司網站 (https://www.shunsintech.com/tw/ESGReport.html)	尚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將落實其守則，在各方面善盡社會責任，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請參閱本公司網站及年報之相關內容，本公司2024年度捐贈或幫扶金額為人民幣20,200元，受助人數為153人。				

(六)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1)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為因應氣候的高度不確定性與政策、市場的快速變化，並及時掌握和推估氣候變化造成的可能影響，進一步評估洪水、乾旱、颱風與高溫可能對各營運據點帶來的風險，期能掌握外在環境的氣候變化與市場動態，更全面地考量整體的營運策略規劃。 董事會轄下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由董事會委任董事長、總經理及全體獨立董事組成，每年召開會議，負責制定、推動及強化集團內各公司永續發展（包括氣候相關議題）重要政策之行動計畫與資本支出，檢討、追蹤與修訂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與成效，並提報董事會。 委員會下永續辦公室為本公司永續發展之專（兼）職單位，由總經理擔任主席，負責組建跨部門永續小組推動執行本委員會交辦事項，包括負責環境管理制度、遵循環境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等、評估永續轉型、提升資源使用率、氣候變遷因應機制，及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並不定期召開跨部門會議彼此討論協調，以達成環境永續之目標。 除此之外，其他功能委員會亦負責部分氣候相關議題之治理，包括： 「審計委員會」每季召開會議討論相關議題，定期聽取內部稽核主管報告內部稽核部門對氣候相關風險之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所執行之工作，以及稽核發現事項。 「薪酬委員會」每半年召開會議討論、評估與審閱經理人績效之報酬，促使管理階層以同時使公司獲利且達成永續經營之方式經營公司業務；如此，將可實現公司之永續目標，並為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帶來價值。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	本公司將氣候變遷可能帶來的潛在衝擊納入整體營運考量，預估風險發生機率與影響程度，並制訂風險應變與緩解措施計畫，依據業務類型及風險策略、財務規劃狀況辨識出實體及轉型風險與機會，並制訂風險應變與緩解措施計畫，以及危

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機處理機制，包含積極推動綠能環保政策，驅動供應鏈進行低碳製造轉型、擴大再生能源使用、發展減碳創新技術等，全面減少企業營運與產品產銷的碳足跡。為了因應全球氣候變遷與溫室效應對環境的影響，除訂定節能減碳措施，推廣辦公室及公共區域節能管理、廢棄物減量及實施綠色採購，購買具節能環保標章的產品，依據政府法令要求，確實做到節能減碳。 在檢視風險後，分析出氣候變遷對本公司財務狀況的影響，與年度調適因應作為，分別為「氣候相關風險及財務影響」、「氣候相關機會及財務影響」揭露如下： (一) 氣候相關風險及財務影響					
	類型	氣候相關風險	影響期間	風險內容說明	潛在財務影響	調適與因應作為
	轉型風險	政策和法規				
		節能產品的法律和標準	長期	根據 2021 年實施的再生能源條例用電大戶條款規定，契約容量 5,000kW（瓩）以上的用電戶，需在五年內自備 10%綠電	能源成本增加	使用已建置 1.575MW 容量的太陽能電站進行發電
		當地法規	中/長期	- 台灣《氣候變遷因應法》 - 台灣《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	- 減碳成本增加 - 可能產生罰款	因應政府法令，進行碳盤查後，預計開始規劃訊息的減碳期程。並預計於 2026 年起揭露溫室氣體相關資訊、減量計畫以及確信情形。 依循供應鏈規範，訂定與落實高於法規要求的盤查規劃與減量行動。 更新或優化產線設備，將能耗高的機台汰換成省能資源之產品。
		市場				
		市場需求變化	短期	因市場需求變化，本公司長銷商品因未符合節能減碳潮流，導致銷售狀況不佳	商品銷售狀況不佳，獲利減少	本公司產品皆有持續因應永續相關議題，並配合客戶調整生產策略，未來也將積極因應各項政策調整生產策略，並為客戶提供減碳節能之解決方案
	名譽					

實體風險	企業名聲	長期	減碳成效無法達到投資人與利害關係人的期待，造成投資人疑慮與企業外部名聲損害	需投入更多的成本與時間做形象補救，減少客戶訂單流失之可能。	未來可能規劃購買碳權的方式，強化訊息之減碳績效，同時增加投資人對我們的信心。
	立即性				
	颱風、洪水等極端天氣事件	短期	- 可能造成設備、機具、人員、廠房等設備損失 - 人員出勤率受影響 - 運輸中斷、貨物損失	- 每年需編列保險費預算 - 產能交期受影響 - 停電造成設備損失	- UPS 架設 - 定期演練發生時的處置措施，並透過演練報告檢視執行成果與檢討事項，以利每年持續精進相關作為 - 參保商業財險，同時對廠區進行風險查勘。
	長期性				
	降雨(水)模式變化	中期	- 造成淹水 - 造成乾旱	- 人員出勤率受影響 - 產能交期受影響 - 購買沙包、抽水機等機具 - 事先購水增加製造成本	- 公司建有 1,200 噸蓄水池儲備。 - 公司建設有沙池儲備，以備緊急應變。 - 公司廠區道路比一般道路高 50cm，廠房設計建造方面，標高比廠區道路高 150cm，可因應一定程度的淹水情形。
	年均溫上升	長期	- 儀器設備壽命減少 - 冷氣需更高致冷強度	- 增加設備採購支出 - 電費增加 - 員工心情浮躁，影響產能	- 整合生產區域，資源集中管理(關停水電氣)。 - 調整照明設施，對廠區走廊區域照明進行優化，降低能耗，節約電費。 - 根據天氣情況啟動低能耗冰水主機。
	(二) 氣候相關機會及財務影響				
	類型	氣候相關機會		潛在財務影響	因應作為
	資源效率	- 紙張、廢棄物回收再利用 - 轉用更高效率的電器設備 - 減少耗水量 - 循環經濟		- 減低耗材購買金額 - 降低用電量與碳排放 - 降低用水成本 - 循環經濟讓產品更有永續賣點	- 裝設節能設備，如 LED 燈具等。 - 設備裝置未生產時停機裝置。 - 導入電子化表單，減少紙張使用，廢紙反面再利用。 - 制訂電器能源效率標準，禁止採購及使用高能耗設備。

		- 綠建築 - 節能產品的法律和標準	- 購買節能電器補助 - 生產節能產品補助	- 使用節水器具，排查漏水點，通過水平衡圖核算損失。 - 濃水回收利用，減少自來水消耗。 - 使用 LED 燈，節能環保。 - 使用二級以上設備，減少耗電量。 - 辦公室空調分區域分時段控制。
	能源來源	- 低碳能源使用 - 自產低碳能源、可再生能源項目 - 採用節能措施 - 能源替代/多元化	- 減低碳排放，節省減碳成本 - 使用自產綠電，多餘電力可外售 - 節能減少營運成本支出 - 使用多元能源，強化能源供給韌性	- 使用太陽能發電供應生產。 - 節能減排，節能稽核。 - 已建設太陽能電站容量為1.575MW。
	產品服務	- 面對氣候變遷風險，即時回饋最新資訊、提昇服務品質 - 開發和/或增加低碳商品和服務開發氣候調適和保險風險解決方案 - 開發新產品和服務的研發與創新	- 提供多變多元服務與商品，符合市場需求，提升公司名譽與知名度 - 帶來新產品或新服務的商機，增加營收	2024 年光感產品出貨量顯著成長；並通過技術研發，成功獲得國外重要客戶認證。
	市場	- 開發新市場 - 跨足新產業	以綠能技術研發新產品，開拓新市場	強化本公司綠色作為，於生產與營運中符合綠色規範與減碳要求，並尋求加入綠色產品與市場之機會。
	韌性	將氣候變遷風險與處理方式彙整，提昇公司應變能力	加強企業韌性，減低氣候變遷帶來的損失，同時也減少客戶的損失	透過專業課程培訓與輔導的方式，強化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之永續與氣候變遷相關知識，之後透過由上至下的方式，將氣候風險因應作為深化到廠內各個方面中，進而提升訊芯對氣候風險之韌性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詳細內容請參閱項次 (2) 說明。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董事會為本公司風險控管最高決策單位，直接監督本公司風險管理情形，為有效鑑別和評估營運相關的重大衝擊或風險，董事會轄下之永續辦公室定期/不定期召集相關人員評估氣候變遷風險，以了解具體的潛在財務影響，作為政策制定和目標的基礎，與建立完善的氣候管理程序，包括：鑑別、評估、管理、復原、調適等步驟，並持續監控執行情形，以期強化企業體質。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訊芯本年度尚未使用情境分析評估氣候相關風險與韌性，不適用。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為了達成淨零排放，本公司已擬定節能減碳相關計畫，並針對營運活動之外購電力使用進行減量。執行內容包含： 1. 持續積極推動自主節能：導入節能生產行動方案。(1).透過「設備改造」與「技術節能」等方案，減少對外購電力的採用。(2). 擴大回收用水比例達 10%以上。 2. 採用再生能源：廠房規劃及導入再生能源－太陽能光電使用，以實際作為支持低碳能源轉型。 在氣候相關目標方面，用以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如下： 1. 轉型風險：年度節能目標的變化率。以節能變化率為指標，預計於 2025 年達成減少 22.5% 的能源消耗。 2. 實體風險：水資源再利用比例。以當年度水資源回收的比例為指標，預計 2025 年回收量擴大到 10%以上。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本公司本年度尚未採用碳定價，不適用。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本公司致力於環境保護，長期推動節能減碳措施。自 2018 年起推動溫室氣體盤查，並逐步提升能資源使用效率。分別訂定節能、節水等作為，為永續環境做出貢獻。並訂定以下目標：(1). 回收用水比例 10%以上，(2). 在 2030 年時，達成溫室氣體絕對減量 42% 的節能目標（與 2020 年基準年相比），以上目標均由永續委員會定期監督進程與達成情形。另，本公司透過「設備改造」以及「技術節能」等兩項方案，並評估再生能源的使用，積極推動淨零目標。 本公司現階段不以購買再生能源憑證為減碳手段，目前針對再生能源仍以自發自用優先，盤點各營運據點可利用的空間陸續建置再生能源發電設備。2024 年再生能源自發自用量為 6,494.58 GJ。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1-1 及 1-2)。	請詳以下說明。

1.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a.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 ₂ e)、密集度(公噸 CO ₂ 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1. 母公司個體應自 2025 年開始盤查。	
2.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應自 2026 年開始盤查。	
本公司依照國際標準組織（ISO）發布之 ISO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標準建立溫室氣體盤查機制。自 2012 年起，每年定期盤查本公司之重要子公司訊芯（中山）、訊芸（中山）之溫室氣體排放量，完整	

掌握溫室氣體使用及排放狀況，並驗證減量行動之成效。					
此外，最近兩年度溫室氣體盤查數據係依據營運控制法彙總包括本公司及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之溫室氣體排放量，說明如下：					
		2023 年		2024 年	
		排放量 (噸 CO ₂ e)	密集度 (噸 CO ₂ e/ 5,2 營業額新 臺幣百萬元)	排放量 (噸 CO ₂ e)	密集度 (噸 CO ₂ e/營 業額新臺幣百 萬元)
母公司	範疇一	0	0	0	0
	範疇二	0	0	0	0
	小計	0	0	0	0
子公司	範疇一	295.19	0.0566	282.48	0.0544
	範疇二	26,023.70	4.9930	24,414.11	4.7059
	小計	26,318.89	5.0497	24,696.59	4.7603
總計		26,318.89	5.0497	24,696.59	4.7603
註 1. 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揭露數據範疇為子公司訊芯(中山)及訊芸(中山)。越南屬新建廠區，尚處於營運初期，故未納入 2024 年度盤查範疇。此外，蘇州子公司於 2024 年度完成之併購案，其相關營運據點尚未全面導入本公司之環境管理系統與盤查作業流程，預計將於次一年度完成盤查範疇評估與納入規劃。 2. 2023 年營業額為 5,212 百萬元，2024 年營業額為 5,188 百萬元。					

b.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1. 母公司個體應自 2028 年開始執行確信。 2.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應自 2029 年開始執行確信。 本公司揭露溫室氣體總排放量中，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經「通標標準技術服務有限公司(SGS)」採用國際標準組織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ISO) 發布之 ISO 14064— 3:2019 執行查證，查證意見為合理保證等級。查證範疇涵蓋「訊芯電子科技(中山)有限公司」以及「訊芸電子科技(中山)有限公司」，預計 2029 年完成訊芯全集團合併個體查證。

2.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減量目標 本公司為實收資本額未達新臺幣五十億元之上市櫃公司，依據法規應於 2027 年起完成揭露含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之減碳目標，故現階段尚未訂定明確的減量目標。然而，為規劃溫室氣體減量策略，本公司於 2020 年完成實質營運據點；訊芯(中山)及訊芸(中山)之溫室氣體盤查，並且由於盤查範疇較完整，故選擇 2020 年為基準年與其它年度進行對比，該年度範疇一及範疇二排放量分別為 511.514 噸 CO₂e 及 28,295.73 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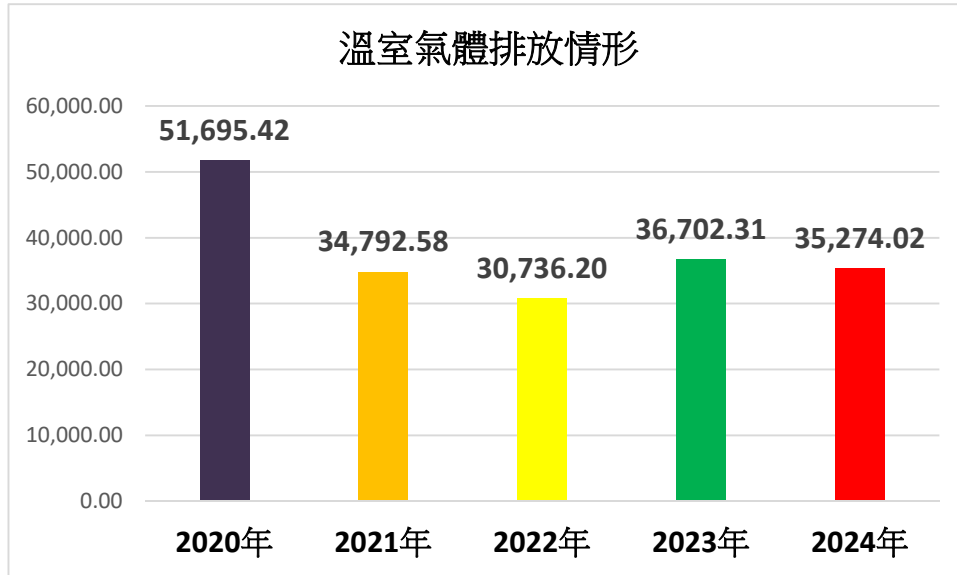
CO₂e，持續推動減碳作為。

• 溫室氣體減量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本公司將碳管理融入營運策略中，包含在營運過程中導入「再生能源使用」、「節能行動方案推動」為溫室氣體減量之主要行動計畫。「再生能源使用」方面，本公司陸續規劃於廠房安裝太陽能發電設施，減少外購電力造成之溫室氣體排放。「節能行動方案推動」方面，透過改善營運機台之能源效率與耗能辦公設備汰換，確保減量成果確實進行，積極降低排放衝擊並合乎利害關係人對企業減碳的要求。

• 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截至目前為止各年度排放數據及目標達成情形如下：



(七)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 本公司已訂定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之「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具體規範本公司董事會及管理階層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二)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行政管理制度及道德風險評估辦法」，建立道德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三)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於該辦法中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並嚴格遵守之。並建立員工及供應商申訴管道，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並每年定期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檢討相關程序及行為指南是否符合最新法規及客戶要求。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一) 本公司與他人建立商業關係前，先行進行社會與環境責任評估，簽定「廠商承諾書」，向其宣導公司廉潔誠信經營政策，以確保其商業經營方式公平、透明且不會要求、提供或收受賄賂。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職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二) 本公司行政單位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設置專責申訴視窗，發現違規事件由專責申訴窗口或專案稽核人員執行保密調查處理，對於任何違反規定的行為或活動採取零容忍的態度，並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 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與稽核制度，並依據法令變動及實務需求隨時檢討修訂，並由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以確保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達成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落實誠信經營。	尚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 本公司就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與稽核制度，並隨時檢討，以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內部稽核人員將制定年度稽核計畫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除定期稽核事項外，另會依據產業別規劃具不誠信行為風險項目之專項查核，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尚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 本公司每年定期對所有員工舉辦工作行為準則與商業道德教育訓練與宣導，員工已簽定「工作行為準則告知書」，明確瞭解公司關於誠信經營的相關政策並嚴格遵守之，董事部分則透過公司治理進修課程進行教育宣導。	尚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 本公司向每位員工發放列明檢舉與反腐倡廉和申訴管道的關愛卡片，明訂「員工申訴管理作業規範」及「商業道德管理作業程序」，具體規定檢舉、獎勵制度及專職受理人員。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 本公司之「員工申訴管理作業規範」及「商業道德管理作業程序」明確訂定受理檢舉之違規事項調查標準、受理後續措施及懲處方式，並提供正當檢舉管道，由專設部門和人員接收並處理與反饋員工訴求。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 本公司對所有舉報均由最高主管安排專案稽核人員保密處理，並杜絕被舉報單位知悉相關舉報來源及採取打擊報復行動。	尚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一) 本公司設有專人適時透過公司網站、年報、公開資訊觀測站、媒體等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將落實其守則，並恪守遵循，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與往來廠商交易時，一向秉持誠信原則，並於員工內部培訓中加強宣導教育。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2025 年 3 月 11 日

本公司 2024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2024年12月31日之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2025年3月11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ShunSin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蔣 尚 義



簽章

總經理：徐 文 一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種類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董事會	2024.1.29	(1) 決議通過本公司擬藉由增資子公司訊芯香港間接收購盛帆半導體(蘇州)有限公司案。
董事會	2024.03.14	(1) 本公司2023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發放事宜。 (2) 本公司2023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案。 (3) 本公司經理人2023年度績效評估、績效獎金及員工酬勞發放事宜。 (4) 本公司2023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5) 本公司2023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6) 擬召集本公司2024年股東常會案。 (7) 為營運周轉之需求，擬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8) 修訂本公司內控辦法案。 (9)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適任性及獨立性之評估暨委任報酬案。
董事會	2024.05.14	(1) 決議通過本公司2023年度盈餘分派案。 (2) 決議通過本公司2023年度第1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3) 決議通過為營運周轉之需求，擬向下列金融機構申請短期授信額度並簽署合約。 (4) 決議通過解任本公司經理人案。
董事會	2024.08.29	(1) 決議通過本公司2024年度第2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 決議通過為營運周轉之需求，擬向下列金融機構申請短期授信額度並簽署合約。 (3) 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永續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4) 決議通過本公司2023年度永續報告書案。 (5) 決議通過訂定永續發展年度計畫、策略方向、執行情形與成效之追蹤與檢視案。 (6) 決議通過本公司2024年度經理人調薪計畫案。
董事會	2024.11.12	(1) 決議通過本公司2024年度第3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 決議通過為營運周轉之需求，擬向金融機構申請三年期中期授信額度案。 (3) 決議通過本公司2023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4) 決議通過本公司擬發行中華民國境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5) 決議通過通過協助本公司遵循中華民國法令之主辦承銷商委任契約案。 (6) 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
董事會	2024.12.27	(1) 決議通過訂定本公司2025年營運計畫案。 (2) 決議通過訂定本公司2025年度稽核計畫案。 (3) 決議通過為營運周轉之需求，擬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4) 決議通過擬向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申請開立DBU(Domestic Banking Unit) 帳戶。 (5) 決議通過本公司擬藉由增資子公司訊芯香港間接增資越南子公司案。
董事會	2025.03.11	(1) 決議通過本公司202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發放事宜案。 (2) 決議通過本公司202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案。 (3) 決議通過本公司經理人2024年度績效評估、績效獎金及員工酬勞發放事宜案。 (4) 決議通過本公司2024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5) 決議通過本公司2024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6) 決議通過擬召集本公司2025年股東常會案。 (7) 決議通過本公司更換委任主/副簽證會計師暨適任性及獨立性之評估案。 (8) 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9) 決議通過永續利害關係人、永續重大主題及永續發展年度計畫案。
股東常會	2024.06.27	(1) 承認本公司2023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後續執行情形：相關文件已於公司內部存案歸檔。 (2) 承認本公司2023年度盈餘分配案。 後續執行情形： 本公司於2024年6月27日公告訂定2024年8月2日為除息基準日，2024年8月23日為現金股利發放日，截至目前為止宣告之2023年度現金股利已全數發放完畢。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註2)	合計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趙敏如 張純怡	2024.1.1~ 2024.12.31	5,080	410	5,490	無

註1：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2：具體敘明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稅務簽證、移轉訂價報告。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2024年度		2025年度截至4月27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大股東	Foxconn (Far East) Limited	-	-	-	-
	代表人：蔣尚義	-	-	-	-
董事/總經理	Foxconn (Far East) Limited	-	-	-	-
	代表人：徐文一	(689,000)	-	(63,000)	-
董事	Foxconn (Far East) Limited	-	-	-	-
	代表人：何家驊	-	-	-	-
董事	Foxconn (Far East) Limited	-	-	-	-
	代表人：黃英士	-	-	-	-
獨立董事	莊章星	(2,000)	-	-	-
獨立董事	丁鴻勛	-	-	-	-
獨立董事	戴淑惠	-	-	-	-
財會主管	王耀偉	-	-	-	-
營運室營運長	羅志華	-	-	-	-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情形：無。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2025年4月27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Foxconn (Far East) Limited 代表人：黃德才、周宗愷	63,964,800	59.52%	-	-	-	-	-	-	-
花旗託管瑞銀歐洲 SE 投資專戶	1,603,199	1.49%	-	-	-	-	-	-	-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外部經理人標線資產管理亞洲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226,000	1.14%	-	-	-	-	-	-	-
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860,000	0.80%	-	-	-	-	-	-	-
徐文一	686,200	0.64%	-	-	-	-	-	-	-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三菱UFJ摩根士丹利證券公司－證券交易單位之自營平台三方SBL交易投資專戶	393,000	0.37%	-	-	-	-	-	-	-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法國巴黎銀行－內部交易平台－證券服務－TPA投資專戶	303,000	0.28%	-	-	-	-	-	-	-
周奕緯	300,000	0.28%	-	-	-	-	-	-	-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中央短資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278,000	0.26%	-	-	-	-	-	-	-
德商德意志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 iShares 核心 MSCI 新興市場 ETF 投資專戶	273,000	0.25%	-	-	-	-	-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2025年3月31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訊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127,004,737	94	74,183,976	6	1,201,188,713	100
訊芯電子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	-	人民幣仟元：722,637 (註)	100	人民幣仟元：722,637	100
ShunSin Technology (Samoa) Corporation Limited	美金仟元：15,516	100	-	-	美金仟元：15,516	100
訊詰微電子(合肥)有限公司	-	-	人民幣仟元：17,666 (註)	38.89	人民幣仟元：17,666 (註)	38.89
訊詰微電子(中山)有限公司	-	-	人民幣仟元：6,858 (註)	38.89	人民幣仟元：6,858 (註)	38.89
ShunYun Technology (Ha Noi, Vietnam) Limited	-	-	美金仟元：6,000 (註)	78.05	美金仟元：6,000 (註)	78.05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ShunYun Technology (Bac Giang,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	-	美金仟元： 79,000 (註)	78.05	美金仟元： 79,000 (註)	78.05
SHUNSIN TECHNOLOGY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	-	美金仟元： 30,000 (註)	100	美金仟元： 30,000 (註)	100
ShunYun Technology HoldingsLimited	-	-	美金仟元： 58,279.66	78.05	美金仟元： 58,279.66	78.05
訊芸電子科技(中山)有限 公司	-	-	人民幣仟元： 291,495.75 (註)	78.05	人民幣仟元： 291,495.75 (註)	78.05
訊芸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	-	美金仟元： 39,000	78.05	美金仟元： 39,000	78.05
盛帆半導體(蘇州)有限公 司	-	-	美金仟元： 17,890	100	美金仟元： 17,890	100

註：為中國大陸及越南河內有限公司，故無股份及面額。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2025 年 4 月 30 日；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2008/01	USD 1.00	50	USD 50	-	-	設立股本	無	註 1
2008/07	USD 1.00	40,000	USD 40,000	83	USD 83	現金增資	無	註 2
2008/08	USD 1.00	40,000	USD 40,000	36,000	USD 36,000	現金增資	無	註 3
2013/11	USD 1.88	80,000	USD 80,000	46,276	USD 46,276	現金增資	無	註 4
2014/01	USD 2.42	80,000	USD 80,000	50,526	USD 50,526	現金增資	無	註 5
2014/05	10	144,000	1,440,000	90,947	909,468	轉換股本幣別	無	註 6
2015/01	110	144,000	1,440,000	105,447	1,054,468	現金增資	無	註 7
2019/07- 2019/11	95.62	144,000	1,440,000	106,525	1,065,248	員工認股權憑證 轉增資	無	註 8
2020/07- 2021/01	92.3	200,000	2,000,000	107,465	1,074,648	員工認股權憑證 轉增資	無	註 8

註 1：本公司設立股本為 1 股，實收股本美金 1 元。

註 2：本公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共計 82,999 股。

註 3：本公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共計 35,917,000 股。

註 4：本公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共計 10,276,000 股。

註 5：本公司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共計 4,250,000 股。

註 6：本公司變更股本面額，由每股美金 1 元變更為新台幣 10 元。

註 7：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03 年 12 月 12 日臺證上二字第 1031707309 號。

註 8：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6 年 4 月 12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60011395 號。

(二)已發行之股份種類

2025 年 4 月 30 日；單位：股

股份 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07,464,800	92,535,200	200,000,000	-

註：皆屬上市股票。

二、主要股東名單

2025 年 4 月 27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Foxconn (Far East) Limited		63,964,800	59.52%
花旗託管瑞銀歐洲 SE 投資專戶		1,603,199	1.49%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外部經理人標線資產管理亞洲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226,000	1.14%
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860,000	0.80%
徐文一		686,200	0.64%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三菱 UFJ 摩根士丹利證券公司－證券交易單位之自營平台三方 SBL 交易投資專戶		393,000	0.37%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法國巴黎銀行－內部交易平台－證券服務－TPA 投資專戶		303,000	0.28%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周奕緯		300,000	0.28%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中央短資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278,000	0.26%
德商德意志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 iShares 核心 MSCI 新興市場 ETF 投資專戶		273,000	0.25%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一)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發放政策於第九次修訂及重述章程大綱和章程(下稱「第九次修訂章程」)第 13.1 條至 13.9 條載明，主要規定如下：

除適用法律、本章程或股份所附權利另有規定者外，公司盈餘分派，得經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或於章程第 11.4(a)條所述情況，依股東常會以重度決議通過之董事會盈餘分派提案之方式為之。如經董事會決議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董事會應於股東常會報告。除以公司已實現或未實現利益、股份發行溢價帳戶或法律允許之公積、準備金或其他款項支付股利或為其他分派外，公司不得發放股利或為其他分派。除股份所附權利另有規定者外，所有股利及其他分派應依股東持有股份比例計算之。如股份發行條件係從一特定日期開始計算股利，則該股份之股利應依此計算。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定義如后)，應提撥不少於當年度獲利的百分之三(3%)為員工酬勞，員工酬勞之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提撥不多於當年度獲利的百分之零點一(0.1%)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由董事會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述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述「獲利」係指公司之稅前淨利。為免疑義，稅前淨利係指支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數額。

就公司股利政策之決定，董事會了解公司營運之業務係屬成熟產業，且公司具有穩定之收益及健全之財務結構。關於各會計年度建請股東同意之股利或其他分派數額（若有）之決定，董事會：

- (1)得考量公司各該會計年度之盈餘、整體發展、財務規劃、資本需求、產業展望及公司未來前景等，以確保股東權利及利益之保障；及
- (2)應於每會計年度自公司盈餘中提列：(i)支付相關會計年度稅款之準備金；(ii)彌補過去虧損之數額；(iii)百分之十(10%)之一般公積（下稱「法定盈餘公積」）（除非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及(iv)依董事會依第 14.1 條決議之公積或證券主管機關依公開發行公司規則要求之特別盈餘公積。

在不違反法律之情形下，且依第 13.4 條規定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並依第 13.5 條之分派政策提列董事會認為適當之金額後，董事會應提撥不少於可分派數額中屬上一會計年度盈餘部分(不含先前年度之累積盈餘)之百分之十(10%)作為股東股利。

股東股利及員工酬勞之分派，得依董事會決定以現金、或以該金額繳足尚未發行股份之價金、或兩者併採之方式而分配予員工或股東；惟就股東股利部分，所發放之現金股利不得少於全部股利之百分之五十(50%)。公司就未分派之股利及酬勞概不支付利息。

(二)本次董事會決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1.股東股票股利：無。

2.股東現金股利：經 2025 年 5 月 14 日第 5 屆第 12 次董事會決議通過，自 2024 年度盈餘中提撥新台幣 38,222,568 元為現金股利，每股配發新台幣 0.36 元，董事會訂定除息基準日為 2025 年 8 月 2 日。

(三)預期股利政策有重大變動之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變更股利政策之計劃。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五、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一)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及範圍：參閱六、(一)。

(二)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 202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係以本公司支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乘上本公司章程擬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 2024 年度之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董事會決議年度之損益。若員工酬勞以股票方式發放者，配發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

(三)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2024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議案，業經本公司 2025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通過，通過金額與估列金額並無差異。有關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配發情形如下：

(1)擬議配發員工現金酬勞新台幣 1,446,252 元，董事酬勞新台幣 48,208 元。

(2)擬議配發員工股票酬勞新台幣 0 元，其占本期獲利及員工酬勞合計數之 0%。

(3)擬議配發員工股票酬勞及董事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不適用。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四)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1.實際配發情形：

員工酬勞			單位：新台幣元
員工股票酬勞金額	員工股票酬勞股數	員工現金酬勞金額	董事現金酬勞金額
-	-	34,765,470	441,000

2.實際配發與認列數有差異者，其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2023 年度員工酬勞實際配發金額新台幣 34,765,470 元較 2022 年度配發金額下滑，實際配發金額較帳上提列之新台幣 24,800,500 元增加新台幣 9,964,970 元，2023 年度董事酬勞實際配發金額新台幣 441,000 元與帳上提列金額無差異，差異原因為配發以前年度尚未分配員工酬勞提列數，不影響 2024 年當年度之損益。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一)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已執行完畢者)：無。

(二)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尚在執行中者)：

買回期次	第三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2022/08/29~2022/10/28
買回區間價格	59~100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1,802,000
已買回股份金額	151,235,854 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60.07%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511,000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1,291,000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20%

七、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一) 公司債辦理情形：

1. 尚未償還及辦理中之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中華民國境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日期	2025 年 2 月 27 日	
面額	新台幣壹拾萬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證券櫃買中心	
發行價格	按面額之 104.08% 發行	
總額	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貳拾伍億元整，募集總金額為新台幣貳拾陸億貳佰肆萬捌千柒佰玖拾元整	
利率	票面利率 0%	
期限	3 年 到期日：2028 年 2 月 27 日	
保證機構	不適用	
受託人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處	
承銷機構	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不適用	
簽證會計師	不適用	
償還方法	除依轉換辦法轉換、賣回及贖回外，於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償還本金	新台幣貳拾伍億元整(截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詳發行及轉換辦法	
限制條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評等結果	不適用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尚無轉換金額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詳發行及轉換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兌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轉換公司債於債券持有人未行使轉換前，對公司股權並無稀釋之情形，加上債券持有人將視時機履行轉換權，致請求轉換時點不一，將有效延緩對每股盈餘之稀釋效果。對現有股東權益而言，雖發行轉		

	換公司債於轉換前將略為增加公司負債，但隨著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時，除可降低負債外，亦可提高股東權益，長期而言對現有之股東權益影響尚不致深遠。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2.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中華民國境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目	年度	2024 年	當年度截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
	最高	-	104.05
轉換公司債 市價	最低	-	89.45
	平均	-	101.37
轉換價格		241.2元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2025年2月27日/新台幣241.2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方式支付	

3.交換公司債資料：無。

4.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無。

5.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無。

(二)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三)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四)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本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尚未完成者為 2025 年發行之中華民國境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茲就其計畫內容及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一)計畫內容：

1.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14 年 1 月 9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30367924 號。

2.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2,850,698 仟元。

3.資金來源

(1)發行中華民國境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2,602,048,790 元整。

發行中華民國境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25,000 張，每張面額新台幣 100 仟元整，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 2,500,000 仟元，發行期間三年，票面利率為 0%，本次採競價拍賣方式辦理公開承銷，依票面金額之 104.08%發行，實際募集金額為新台幣 2,602,049 仟元。

(2)其餘本計畫所需資金 248,649 仟元將以自有資金支應或銀行借款。

(3)本次發行中華民國境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若實際未足額發行，將以自有資金或銀行借款支應；若實際募集資金高於發行總面額，則用以充實營運資金。

4.計畫項目及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2025 年度				2026 年度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建置廠房	2026 年第三季	2,110,374	189,196	189,196	619,847	634,588	307,988	93,330	76,229	—
購買機器設備	2026 年第四季	638,275	—	—	—	—	191,483	165,952	213,822	67,018
充實營運資金	2025 年第一季	102,049	102,049	—	—	—	—	—	—	—
合計		2,850,698	291,245	189,196	619,847	634,588	499,471	259,282	290,051	67,018

5.預計產生之效益

(1)建置廠房及購買機器設備

本公司本次計畫總金額 2,850,698 仟元，其中 2,110,374 仟元用以建置廠房，638,275 仟元用於購買機器設備，實際募集資金高於發行總面額之 102,049 仟元用以充實營運資金。本公司長年耕耘於系統模組封裝(System in Package，以下簡稱 SiP)領域，有鑑於國際局勢變化，為分散地緣政治風險，將主要位於中國生產之系統模組封裝產能進行分散，另因考量中國人力成本升高，為適當降低生產成本以增進公司競爭力等因素，規劃越南子公司 Shunsin Technology (Vietnam) Company Limited(以下簡稱訊芯越南)興建廠房及購置機器設備，以擴充本集團於越南之 SiP 產品生產，預計 2026 年第二季建廠完成後開始進行試車，2026 年第四季正式投入生產。本次計畫規劃於訊芯越南建置廠房及購買機器設備，其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如下：

單位：仟顆/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生產量	銷售量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營業淨利
2026	SiP 產品	83,434	83,434	234,097	(1,084)	(52,167)
2027	SiP 產品	504,778	504,778	1,589,444	293,173	160,140
2028	SiP 產品	908,600	908,600	2,842,907	666,073	438,641
2029	SiP 產品	908,600	908,600	2,842,907	666,073	438,641
2030	SiP 產品	908,600	908,600	2,842,907	666,073	438,641
2031	SiP 產品	908,600	908,600	2,842,907	666,073	438,641
2032	SiP 產品	908,600	908,600	2,842,907	666,073	438,641

(2)充實營運資金

本次募集資金計畫中之 102,049 仟元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以支應營運規模成長所需之營運週轉金，可降低對銀行之依存度，若以本公司短期借款加權平均借款利率約 2.23%設算，預計 2025 年度及其以後各年度分別約可節省 1,896 仟元及 2,276 仟元之利息支出，預計可提升本公司資金靈活度且強化財務結構，有利於本公司未來整體營運發展。

(二)執行情形與效益分析：

1.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情形		截至 2025 年 第一季止
建置廠房	支用金額	預定	189,196
		實際(註)	78,324
	執行進度(%)	預定	8.97
		實際	3.71
購買機器設備	支用金額	預定	—
		實際	—
	執行進度(%)	預定	—
		實際	—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102,049
		實際	102,049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291,245
		實際	180,373
	執行進度(%)	預定	10.22
		實際	6.33

註：實際支用金額係以台灣銀行公告之 2025 年 3 月 31 日越南盾兌換新台幣平均匯率
VND : NTD =1:0.001275 計算

2. 進度超前或落後原因

(1)建置廠房

截至 2025 年第一季止，本公司建置廠房預定資金執行進度為 8.97%，實際執行進度為 3.71%，建置廠房資金運用計畫進度落後主係因政府部門施工審核作業時間超出預期，致使工程進度延宕，然本公司與廠房承包商已於 2025 年 2 月 25 日簽訂廠房土建工程合約，且相關施工作業已準備就緒，將持續依計畫項目執行，經評估，本公司建置廠房計畫項目執行進度落後之原因尚屬合理，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2)購買機器設備

依本次募資計畫資金運用進度，尚未投入資金於購買機器設備，故未有進度超前或落後情事。

(3)充實營運資金

本公司充實營運資金已依計畫進度執行完畢，執行進度 100.00%，應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3.效益達成情形

(1)建置廠房及購買機器設備

本公司廠房預計 2026 年第二季建置完成後開始進行裝機試產，並於 2026 年第四季正式投入生產，故截至 2025 年第一季止未有效益產生，與規劃之效益進度一致，尚無實際效益與預計效益存有重大差異之情事。

(2)充實營運資金

年度 \ 項目		2024 年第四季底 (籌資前)	2024 年第四季底 (籌資後)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53.64%	59.8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09.69%	260.5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73.86%	216.90%
	速動比率	160.98%	204.02%

註：係以 202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資產總計、負債總計及權益總計為基礎估算。

以 202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推估觀之，本公司本次發行中華民國境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募集完成後在財務結構表現方面，負債比率由籌資前之 53.64% 提升至籌資後 59.86%，負債比率略有增加，主係本轉換公司債之債權持有人尚未轉換為普通股所致，在本轉換公司債尚未轉換為普通股前，其負債比率未能明顯下降，致財務結構短期間未能明顯改善，其原因尚屬合理；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由籌資前 209.69% 提升至籌資後 260.50%，其財務結構則已顯著改善；而在償債能力表現方面，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由籌資前之 173.86% 及 160.98%，上升至籌資後之 216.90% 及 204.02%，其比率均有所提升。綜上所述，除負債比率因債券持有人尚未轉換為普通股而未如預期下降外，其餘財務比率均有所改善，顯示本次籌資對本公司之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具有正面成效，故其效益應已顯現。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集團主要從事系統模組封裝(System in Package; SiP)產品、高速光纖收發模組(Optical Transceiver; Optical TXR)、無源模組(Passive optics module)、傳統金屬導電架(Lead frame)、功率器件及其他各型積體電路模組之封裝、測試及銷售。而 SiP 產品主要為高頻無線通訊模組、無線模組(WiFi module)、低噪音功率放大器(Low Noise Amplifier; LNA)、濾波器、多工器模組產品等，其他各型積體電路模組產品為感測元件(Sensor)及車用電子(Automotive Electronics)等。本集團產品主要應用於消費性電子、汽車電子、工業電子、白色家電、雲端服務器和助聽器產品等領域。

2.營業比重

項目 \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營業比重(%)	營業比重(%)
高速光纖收發模組	53.36%	58.72%
SiP&感測器	46.64%	41.28%
合計	100	1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 A. 半導體積體電路(功率放大器模組(Power Amplifier; PA)、天線開關模組(Antenna Switch Module; ASM)、濾波器(Filter)及多工器等)封裝及測試服務：主要應用於智慧型手機之通訊模組。
- B. 晶圓減薄、切割及檢驗包裝服務：應用於各項模組製程。
- C. 感測器(微機電系統模組(Micro Electro-Mechanical Systems; MEMS)：飛時測距(ToF)感測器、環境光源感測器、皮膚感測器、多光譜光源感測器、圖像追蹤感測器、光達感測器等)封裝及測試服務：主要應用於智慧型手機、穿戴式裝置、輔助駕駛、工業設備之感測模組。
- D. 光纖收發模組(高端光纖收發模組、光電共封裝模組)封裝測試服務：主要應用於企業伺服器及雲端服務器之存儲及傳輸。
- E. 汽車電子產品置件組裝及測試：主要應用於車載智能鑰匙。
- F. 功率器件：主要應用於家電電源驅動、筆電電源管理。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A. 1.6T-OSFP-XD 矽光光纖收發模組
- B. 400G ZR 相干光收發模組
- C. 摻鉕放大器(EDFA)
- D. 可重構光分插復用器(ROADM)
- E. 波分復用器(WDM)
- F. 400G-Metro 相干光收發模組
- G. 102.4T CPO 光電共封裝收發模組
- H. 汽車電子模組組裝
- I. 高密度電子與機械零件共面雙面橫組技術
- J. 光繼電器模組封裝技術
- K. 電磁干擾屏蔽光源感測器

- L.WiFi 7 濾波器模組
- M.微型體聲波 (BAW) 濾波器晶圓隱形切割技術
- N.車用電源驅動 (TO247)
- O.家電電源驅動 (TOLL)
- P.家電節能控制 (IPM 模塊)
- Q.手機快電源控制 (DFN88)
- R.新能源車充電電源控制 (T2PAK)
- S.汽車光達應用的 SPAD 測距感測器
- T.廣角飛行時間感測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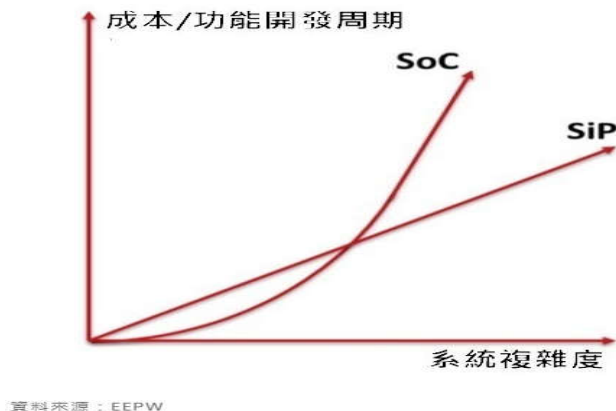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 SiP 封裝市場

SiP(System in Package)的概念為「在一 IC 包裝體中，包含多個晶片或一晶片或同一模組，加上被動元件、電容、電阻、連接器、天線等任一元件以上之封裝，即視為 SiP」，即為在一個封裝內不僅可以組裝多個晶片，還可以將包含上述不同類型的器件和電路晶片疊在一起，構建成更為複雜的、完整的異質整合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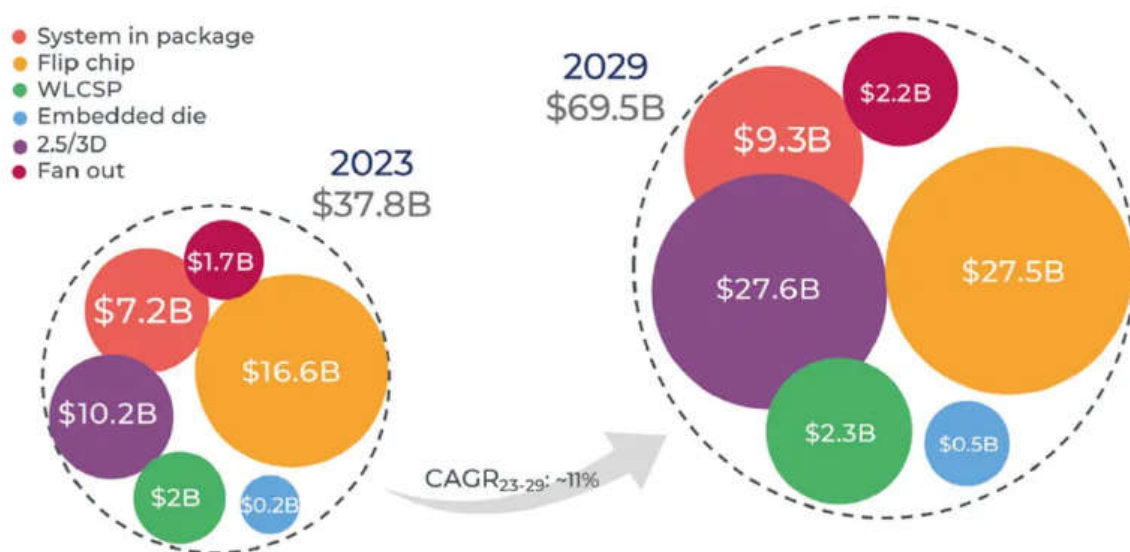
隨著科技發展，智慧型手機、智慧型手錶等產品需要置入、整合的功能越來越多，而 5G 的到來使得相關產品需置入更多的射頻元件，未來 5G 相關產品的集成度要求將更高，但摩爾定律發展遇到瓶頸，SiP 因研發時間及相對的成本優勢，成為了市場最佳的異質整合解決方案，預期 5G 將會顯著提升相關產品對 SiP 的需求，特別是在智慧型手機方面。



如：5G 頻段主要分為 Sub-6 和毫米波兩個部分，Sub-6 其訊號性能與過往 4G LTE 訊號較為相似，因此與 4G 時代的射頻元件主要差異在於數量的增加，根據 Qorvo 預測，5G 智慧型手機射頻元件成本將達到 25 美元，比 4G 智慧型手機幾乎翻倍增長，其中接收/發射機濾波器從 30 個增加至 75 個，包括功率放大器、射頻開關、頻段等都至少翻倍增長。但毫米波部分則為射頻元件的結構帶來革命性變化，使得需要單獨以毫米波天線與射頻元件單獨形成 AiP(Antenna in Packaging)模組。而根據 Yole 報告指出，2023 年至 2029 年全球先進封裝市場將從 378 億美元擴展至 695 億美元。

2023-2029 advanced packaging industry revenue forecast

(Source: Status of the Advanced Packaging Industry 2024, Yole Intelligence, July 2024)



© Yole Intelligence 20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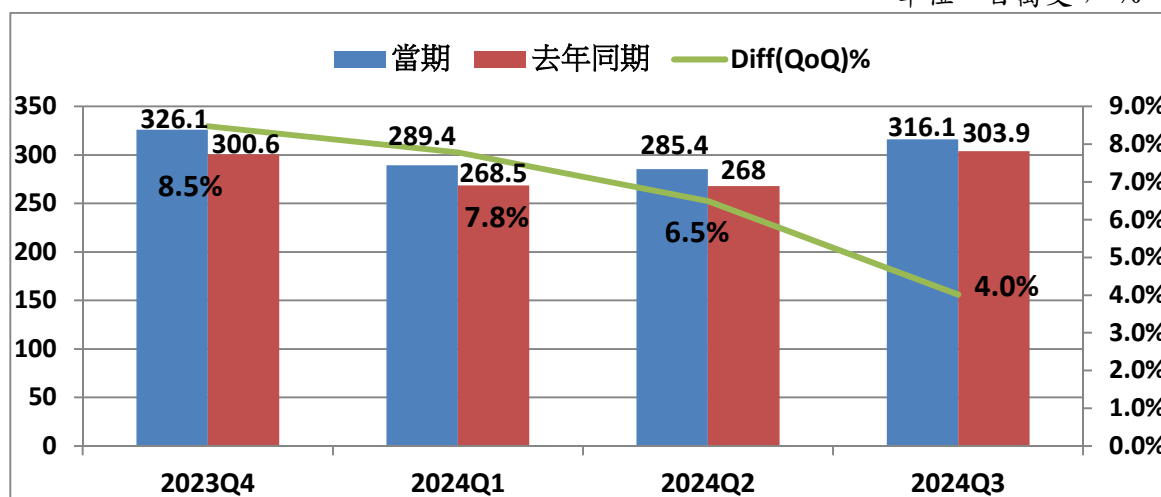
◆ 智慧型手機市場：

隨著移動通訊網路在全球覆蓋範圍的擴大，手機已經成為人們日常生活中必備的電子設備，日益提升的消費需求成為手機產業不斷擴大的原動力，而自 Apple 發佈 iPhone 智慧型手機以來，手機產業之格局發生革命性變化，已進入智慧型手機時代。

智慧型手機在經歷過去幾年的爆炸性成長階段後，市場已漸趨飽和，逐漸轉為以「更換」取代「新購」，高階手機售價不斷提升而功能並未有革命性的突破下，迎來了新契機，5G 通訊技術使得智慧型手機有了突破現有框架的動能，從 2020 年開始全球智慧型手機出貨量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多重因素導致的經濟不確定性影響全球消費性電子終端銷售，根據 IDC 已公布之 2024 年第 3 季，全球智慧型手機出貨量約 3.16 億支同比上升 4%。

【2023Q4~2024Q3 年全球智慧手機市場出貨量同期比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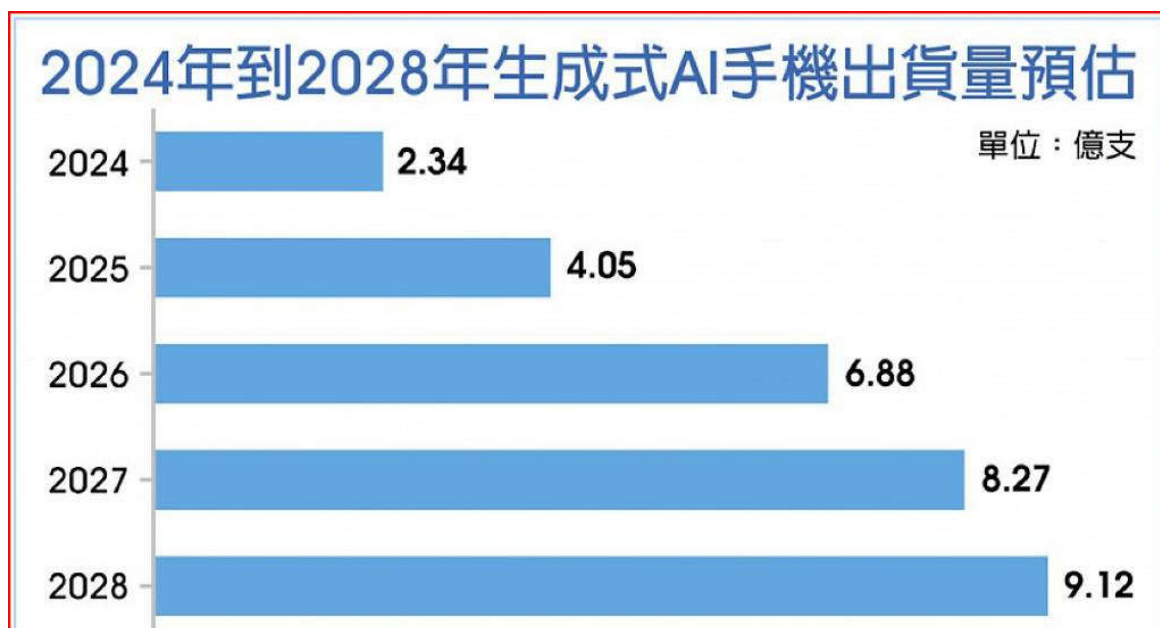
單位：百萬支； %



資料來源：IDC 各季公布資訊；SST 整理

2024 年全球智慧型手機市場預期在 AI 成為市場主要動能引發的換機潮及受到

低基期效應影響，將恢復增長趨勢。根據 IDC 預估，2024 年全球智慧型手機，全年出貨量調升為 12.3 億台，較去年同期上升 5.8%，其中 2.34 億台為 AI 智慧型手機，年增 344%。預估 2028 年 AI 智慧型手機出貨量將以 2023~2028 年平均複合年增長率（CAGR）78.4% 成長至 9.12 億台。



◆ 光通訊市場概況

近年 5G 通訊技術、人工智能的發展以及大數據時代下，全球行動寬頻與雲端運算市場快速成長，使用者選擇以網路、伺服器、儲存空間或應用程式與服務之運作模式，存取共享式運算資源池，帶動網路雲端運算需求大量成長。根據 IDC 預測數據顯示，全球數據總量將由 2024 年 159.2ZB 成長至 2028 年 384.6ZB，複合成長率為 24.4%。全球數據總量呈現穩定增長態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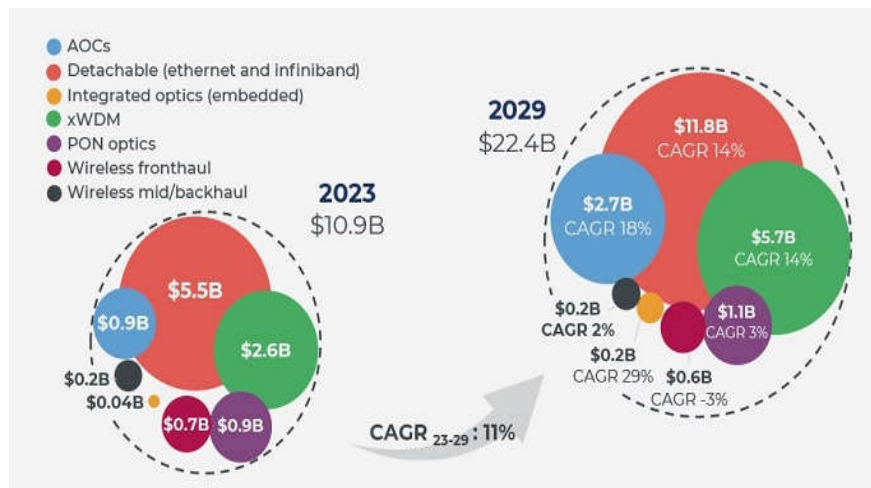
2023-2028 年度全球數據量預測圖（單位 ZB）



資料來源：IDC

人工智能（AI）技術的快速迭代，為帶動網路雲端運算需求增長的主要動能，推升相關基礎建設及設備需求增長，Dell'Oro 預計 2024 年全球數據中心資本支出將增長 35% 且到 2025 年持續保持兩位數的增長，另根據 Yole 預測，全球光收發模組市場銷售額 2024 年將增長 27%，到 2029 年將達 224 億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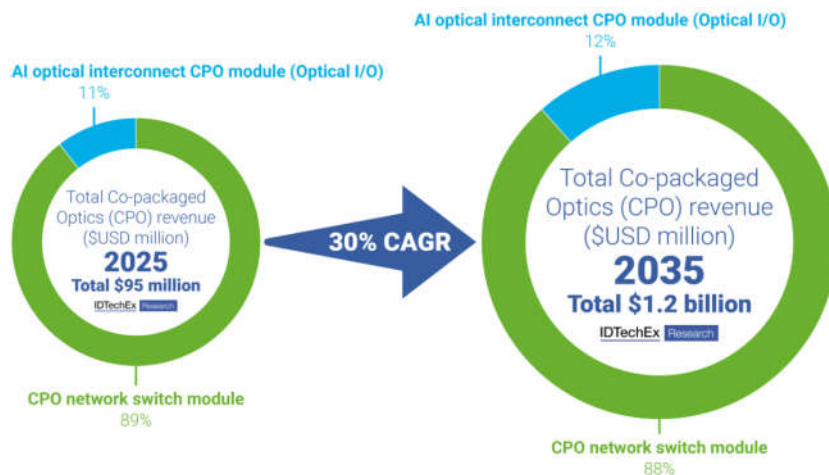
2023-2029 年全球光收發模組銷售額增長預測



資料來源：Yole

LightCounting 表示，AI 對網路速率的需求是目前的 10 倍以上，在這一背景下，CPO 預計將現有可插拔光模組架構的功耗降低 50%，將有效解決高速高密度互聯傳輸場景。隨著交換器 SerDes (平行轉換器) 向 224G/lane 演進，SerDes 傳輸功耗和距離限制將成為驅動 CPO 滲透率提升的關鍵因素，IDTechEx 機構預測 2035 年 CPO 市場規模將超過 12 億美元。

2025-2035 年 CPO 市場規模預測圖



資料來源：IDTechEx

◆ 5G 世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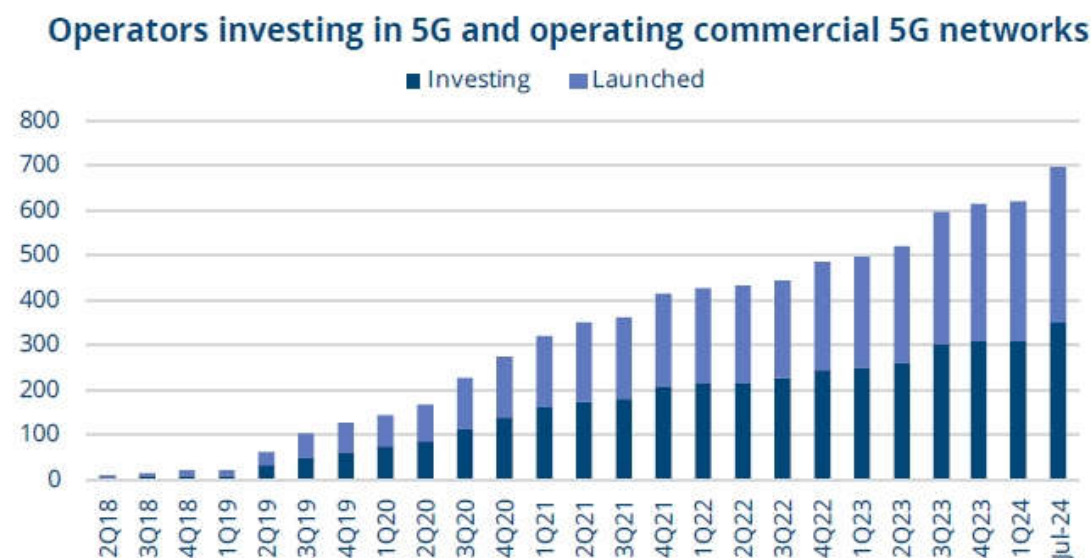
5G 通訊技術為突破 4G 系統的嶄新概念，5G 通訊技術使用的頻率為 3-300GHZ，不同於過去 4G 系統使用的頻率為 2-8GHZ。5G 通訊技術較 4G 系統傳輸速度更快，其理論速度能比 4G 快上 100 倍，而電信業者推估實際速度應仍能有 11 倍以上。

根據 IHS Markit 2020 年 11 月報告，無線通訊廠商從 3G 到 4G 過度的經驗積累，使其得以驚人的速度擴展 5G 服務，儘管 2020 年全球經濟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影響，5G 的部屬仍然急速在全球擴張，主要是因為新冠肺炎疫情使得政府及社會對於 5G 網路架構及裝置的需求有關鍵性的加速，並已證明 5G 技術將是未來各項產業轉型的核心。IHS Markit 報告更預計，5G 的到來將在 2020 年至 2035 年將可創造出價值高達 13.1 兆美元的全球產值，在 2035 年 5G 將在全球牽動著 3.8 兆美元的營收。

2022 年全球 5G 智慧型手機已可用 250 美金甚至更低的價格即可購入，進一步加速推升 5G 智慧型手機普及率，在最新愛立信發表的行動趨勢報告表示，全球 5G

滲透率正以驚人的速度擴張，截止 2024 年第一季底全球 5G 用戶數增加 1.6 億，全球 5G 用戶總數已接近 17 億，預估 2024 年底全球 5G 用戶數將達到 21 億，直至 2029 年全球 5G 用戶更將達到 56 億，全球 5G 人口覆蓋率預期增加一倍，從 2023 年末的 40%，提高至 2029 年末 80%，屆時 5G 用戶數將占行動用戶總數約六成。

5G 發展首先要先進行基礎設施的更新及建設，市，根據 GSA 數據顯示，截至 2024 年 7 月全球已有 185 個國家 622 間營運商投入 5G 網路，其中有 348 間營運商已推出 5G 商用服務。



從通信運營商和終端設備商的佈局也可以看到，5G 被規劃用在汽車娛樂、智慧家居、智慧城市、工業自動化、元宇宙等新興方向，如果說 1G 到 4G 僅僅是以手機為載體，進行手機生態系統裡的垂直創新，那麼 4G 到 5G 打開了無數全新的物聯網應用方向，橫向創新帶來的應用需求增量將是呈倍數增加的，而因各項應用需求也將同步帶動半導體業務的需求增長。

◆ 光達市場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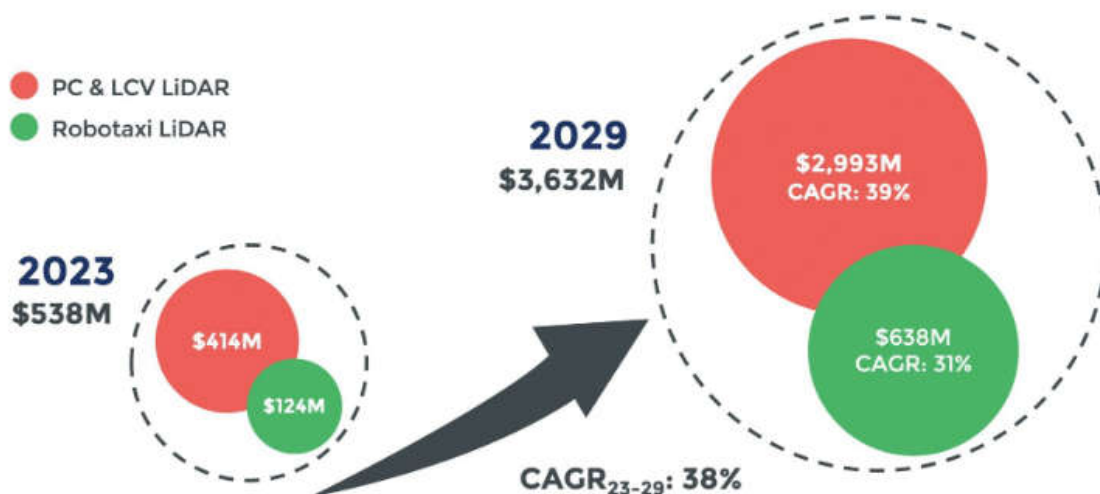
光達(LiDAR) 是融合激光、全球定位系統(GPS)和慣性導航系統(INS)於一體的系統，用於獲得資料並生成準確的數字高程模型。

光達目前在車用半導體市場前景呈現出可觀態勢，受益於全球汽車智能化的加速發展及產品革新，其核心應用領域為自動駕駛汽車。目前正逐步實現 L2 級高級駕駛輔助系統向 L3 級自動駕駛技術的升級滲透。光達作為高級駕駛輔助系統中最重要的感測器之一。

全球電動車市場正快速發展，各項新車款功能升級帶動車用光達需求，根據 Yole 報告，2023 年車用光達全球市場規模已達 5.38 億美元，到 2029 年車用光達市場規模將達到 36.32 億美元。

LIDAR MARKET FORECAST – PC & LCV AND ROBOTAXI MARKET SEGMENTS

Source: LiDAR for Automotive report, Yole Intelligence, 2024



資料來源：Yole

◆ 電源管理 IC 市場概況

電源管理 IC(PMIC)是優化電池壽命、提高設備性能確保安全操作等等功能的關鍵元件，隨著電子設備更輕更小的微型化趨勢發展，電源管理 IC 能同時滿足不同電源需求、快速充電及電池管理等功能，進而提升元件能源效率並適應複雜的電子系統，因此廣泛運用在智慧型手機、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穿戴式裝置、汽車電子、工業設備和家用電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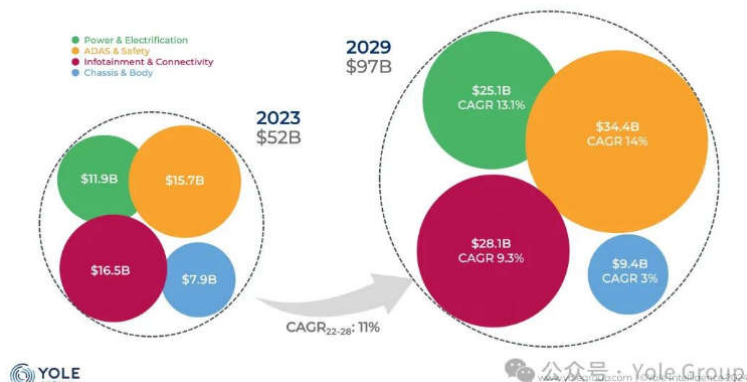
電源管理 IC 目前受惠於物聯網(IoT)及電動車的快速發展，尤其是在車用市場，能源效率將直接影響其續航里程，決定電動車關鍵競爭力，目前正高速擴展電動車相關應用元件，是否能滿足不同能源需求，電源管理 IC 正是其關鍵。

全球車用半導體市場正快速發展，各項新車款功能升級帶動車用電源管理 IC 需求，根據 Yole 報告，2023 年車用半導體市場規模已達 520 億美元，到 2029 年車用半導體市場規模將達到 970 億美元。

車用半導體市場預測圖

2023-2029 SEMICONDUCTOR MARKET FOR AUTOMOTIVE BY DOMAIN

Source: Semiconductor Trends for Automotive report, Yole Intelligence, 20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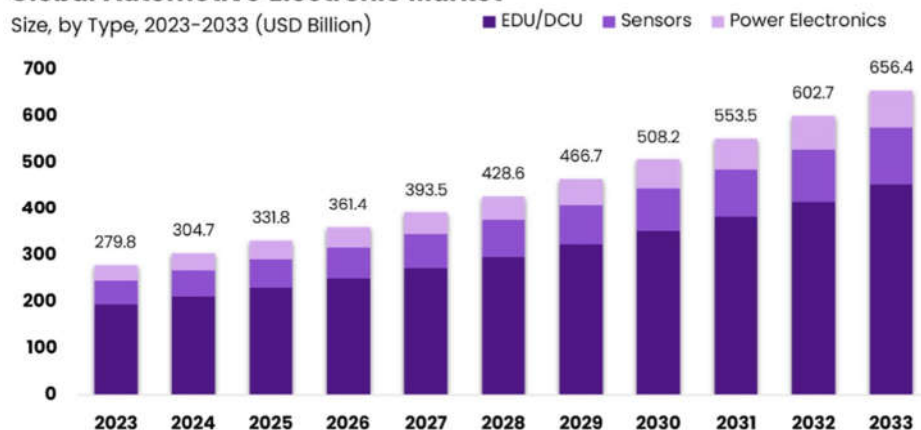
汽車產業對先進電子、電力系統之需求日益增強，包含感測器、處理器、動力零

組件以及車用半導體等之需求大幅增加，故根據 Market.us 之報告，2023 年全球汽車電子市場規模為 2,798 億美元，預計到 2033 年將成長到 6,564 億美元，2024 年至 2033 年預測期間複合年增長率可達到 8.90%。

【全球車用電子市場趨勢】

Global Automotive Electronic Market

Size, by Type, 2023-2033 (USD Bill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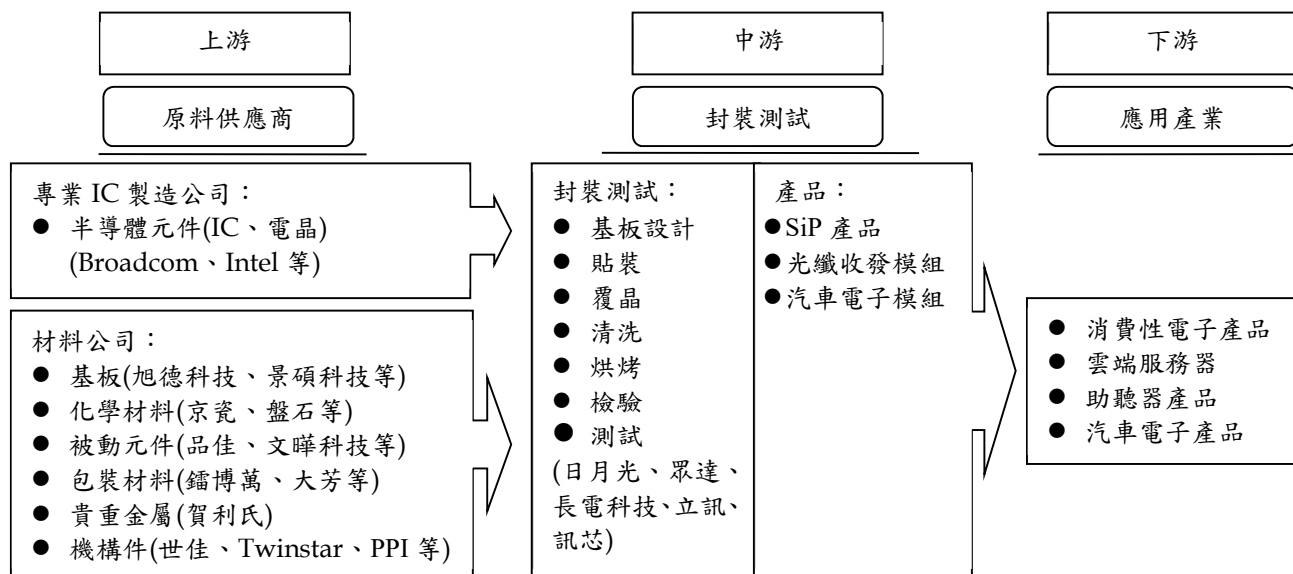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Market.us (2024 年 2 月)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半導體製造流程可分為：上游 IC 設計公司、中游 IC 晶圓製造廠及下游 IC 封裝測試。而封裝測試是半導體晶片生產過程的最後一道工序，是將積體電路用絕緣材料密合之技術。封裝後的積體電路將作為電子產品組裝的其中一種標準零件，使其具備相應的電氣功能。

相較國外半導體大廠多為整體元件製造公司(Integrated Device Manufacturer；IDM)，臺灣則多為專精供應鏈其中一環之分工性質，此垂直分工特性為臺灣與國外半導體產業最大不同點，而在快速變遷之產業環境及日漸擴大之資本設備投資下，此獨特之分工特性逐漸符合了產業需求，奠定了臺灣半導體產業在國際上之競爭地位。

本集團於產業鏈中屬中游之封裝測試公司，下圖為本集團於整體產業之關聯性：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本集團主要從事 SiP 產品、高速光纖收發模組、電源管理 IC 及其他各型積體電路模組之封裝、測試及銷售，SiP 封裝產品以高頻無線通訊模組為主，其他各型積體電路

目前主要是感測器及車用電子(Automotive Electronics)等。而本集團轉投資之訊喆子公司亦積極擴展晶圓測試及各式測試設備之開發製造。

(1)高頻無線通訊模組

射頻功率放大器(Radio Frequency Power Amplifier, RFPA)模組為數位式行動電話、無線網路等高頻無線通訊產品在訊號放大功能上之必要元件，係將半導體元件及搭配之被動元件，運用 SiP 封裝技術構裝而成的整合模組。

在競爭激烈的無線通訊市場中，小而省(電及成本)的產品需求是無可避免的趨勢，RFPA 模組是無線通訊發射極具關鍵性的零組件之一，攸關各種通訊系統的通訊品質，同時它也是系統中最消耗功率以及體積較大的電路元件。

RFPA 模組由 RF 接收和 RF 發送兩部分組成，其主要電路包括天線、無線開關、接收濾波、頻率合成器、高頻放大、接收本振、混頻、中頻、發射本振、功放控制、功放等。整體而言，基本的 RFPA 模組的關鍵元件主要包括 RF Transceiver、PA、ASM、表面聲波(Surface Acoustic Wave; SAW)及體聲波濾波器(Bulk Acoustic Wave Filter; BAW)或整合前述功能之 RF 前端模組、雙工器及合成器等。RF 前端模組將越來越趨向集成化，使子系統簡化、成本下降和尺寸縮小，可為終端應用產品節省空間，並為實現單晶片前端解決方案創造條件。

回顧 3G/4G 的發展歷程，每一次無線通信技術的迭代升級，都將推動智慧型手機內部零組件的重大創新，而 5G 將為 RFPA 模組帶來以下的創新：

- A. 射頻前端內容大幅增加，濾波器、PA 等前端器件量價齊升，為了整合更多元件衍生出集成多 PA 及雙工器的 PAMiD，再整合低噪声放大器(LNA)的 LPAMiD 及集成射頻開關、濾波器與雙工器的 FEMiD 等射頻前端集成化趨勢已加速成形；
- B. 終端天線重大變革，Sub 6G 頻段 LCP/MPI 天線成為主流，毫米波頻段將採用 AiP 天線。

原本 PA 主要原料砷化鎵(GaAs)更是出現第三代原料氮化鎵(GaN)，兩代原料比較，前者俱有載波聚合和多輸入多輸出技術所需的高功率(10V)和高線性度，更適合 6GHz 以下頻段之技術應用，如車用電子及軍事領域等等；後者能使元件具有更高的輸出功率(28-50V)及更好的頻率特性，更適合 Sub-6GHz 高頻之技術應用，如基地台及蜂巢網絡。

意法半導體(ST)表示，在現今的射頻前端電路中，GaAs 仍然是高頻小訊號元件的選擇基準。在 GaAs 的 MMIC 晶片整合開關和放大器已經廣泛用於智慧型手機和平板電腦等電池供電的可攜式設備，並且 GaAs 放大器的線性和失真度通常優於 GaN 放大器，但可以透過數位預失真技術協助 GaN 在高頻下實現線性化，隨著 GaN 技術向更小的製程節點演進，在達到 0.15 μ m 開長時，GaN 將挑戰 GaAs 元件在可攜式無線應用中的主導地位。

從 5G 及 AI 相關應用，建置及產品投入市場以來，從各項市場調查皆顯示 RFPA 各項元件需求皆大幅提升，並受到輕薄短小之限制，故須集成更高之元件及封裝技術要求更加嚴苛，4G 發展方向多局限於智慧型手機及其周邊商品，5G 發展將使各項智能產品突破 4G 的限制遍地開花，如自動駕駛汽車、遠距醫療、工業自動化、元宇宙等等，將突破傳輸速度及穩定性之限制，將使得 RFPA 模組應用市場更加寬廣。

(2)高速光纖收發模組

高速光纖收發模組常見的應用即是在雲端運算、網通伺服器及超級電腦等領域，而在大數據時代到來的情況下，全球行動寬頻與雲端運算市場的快速成長，各家網路巨擘紛紛開始佈署超大規模數據中心的投入，這使得資料傳輸量的需求量大為提升。而與傳統的電信接入網傳輸設備不同，數據中心互聯需要實現信息量更大、更密集的傳輸，交換設備需擁有更高速率、更低功耗以及更加小型化，可快速處理大量數據傳輸的光纖收發模組成為近幾年電信業的發展布局方向。

現今的光纖通訊技術多利用垂直共振腔面射型雷射（VCSEL）及雷射二極體(Laser diode)來進行光傳輸，運用發射器將發送者輸入的數位訊號轉換為光訊號，透過光纖將光訊號做遠距離傳遞之後，中間經過光放大器等中繼器，傳導至收發模組後，將收到的光訊號轉換回數位訊號，在數秒間即能完成大量的資料傳輸；由於光纖通訊具有多項優點，因此各國皆積極進行光科技發展。

視資料傳輸距離的長短，所使用之光纖會分為單模(Single-mode)或是多模(Multi-mode)光纖，其對應之光纖收發模組亦跟著區分為單模模組或是多模模組。單模光纖採用固體雷射器做光源，而多模光纖則採用發光二極體做光源；單模光纖傳輸頻帶寬、傳輸距離長，但因其需要雷射源，成本較高，而多模光纖傳輸速度低、距離短，但其成本比較低；單模光纖芯徑和色散小，僅允許一種模式傳輸，而多模光纖芯徑和色散大，允許上百種模式傳輸。

目前業界主流之傳輸規格為 400G，並逐步向 800G 過渡，未來 1.6T 將成為業界主流之傳輸規格，主要是 5G 及 AI 的高速發展，各大電信運營商紛紛提高 5G 基站設備的投入，超大規模數據中心的數量及平均規模的穩步增加，AI 集群伺服器的需求激增，導致超高速率光模組的需求也將持續增多。QSFP-DD 和 OSFP 是當前 800G 光模組的主流封裝形式，分別以高密度相容性和高性能散熱為優勢。選擇時需根據具體場景（如數據中心短距互聯或長距骨幹網）權衡功耗、密度及擴展性。未來技術將進一步向智慧化、低功耗和超高速演進。800G 光模組成為數據中心、AI、5G 等領域的基礎設施核心。隨著矽光技術、CPO 封裝及標準化進程推進，其應用將進一步擴展至邊緣計算、工業互聯網等場景，推動全球光通信向更高速、智慧化方向演進。

光電共封裝（CPO, Co-Packaged Optics）是一種先進的光學封裝技術，它將光學元件與晶片封裝在同一個模組內，可以大大提高光通信系統的性能和密度。CPO 技術的核心是將微型光學元件（例如雷射器、光調製器、接收器等）直接與晶片進行封裝，實現光學和電學之間的高效耦合和緊密集成。相比於傳統的光學封裝方案，CPO 技術具有更高的速率、更低的功耗、更小的尺寸和更大的集成度。CPO 技術在 AI 集群和高性能計算（HPC）集群中滲透率將逐步提升，預計在 2027 年部署的 800G 和 1.6T 端口中，CPO 端口將占到近 30%。CPO 可以取代傳統的前面板可插入式光模組，將矽光子模組和超大規模互補金屬氧化物半導體（CMOS）晶片以更緊密的形式封裝在一起，從而在成本、功耗和尺寸上都進一步提升數據中心應用中的光互連技術。

同時矽光子晶片已成為光纖傳輸的主要方案。矽光子晶片結合矽積體電路和半導體雷射兩大重要發明提高產品集成度，也吸引全球各尖端電信系統設備廠商的極端關注，相對於在有限廠房空間下，相同尺寸但可呈倍數增加傳輸位元率的低功耗模組，已是前述雲端服務商競逐的目標。

(3)感測器

5G 應用服務與人工智慧物聯網(AIoT)系統整合，將成為未來智慧化生活的骨幹網

路，感測器為其不可或缺的重要基礎，從個人穿戴、居家、工業、商業到自然環境，各式各樣的感測器蒐集著周圍環境變化並將現實世界的類比訊號(如聲音、光線、溫度、濕度、震動等)並將其數位化，從而促成各種 AIoT 創新應用。

在智慧型手機上有各式各樣的感測器及 MEMS 組件，慣性感應器、氣壓計、麥克風模組、繞射式光學元件(DOE)、CMOS 影像感測器、垂直共振腔面射型雷射(VCSEL)、飛時測距(Time-of-Flight; ToF)、環境光感測元件(Ambient Light Sensor, ALS)等，這些已成為所有智慧型手機皆有的元件之一，其中應用 3D 感測的 Face ID 更成為 Apple 智慧型手機標準配備，隨著 5G 相關應用結合 AIoT，每部手機使用的感測器將持續增加且不斷的進行技術的研發創新。

如：過往 ALS 通常是位於手機正面頂部的邊框中，然而，為了最大化顯示器的尺寸，高階智慧型手機已經消除了邊框，其顯示器通常是採用有機發光二極體(OLED)，要實現 OLED 顯示器後(Behind-OLED)環境光感測是十分困難的，因為顯示器發出的光也會干擾 ALS 對環境光的測量，而艾邁斯半導體(AMS)開發出一種解決方案，其所提供的測量精度超出手機製造商的要求，同時提供了設計靈活性，可以將 ALS 放在顯示器後面，並支援傳統 ALS(安裝於邊框)常使用的感測器中樞架構，這使得將 ALS 放在 OLED 顯示器後面已成為了一種趨勢。

從 Apple 於 2017 年率先推出搭載 3D 感測模組之智慧型手機開始帶動相關行動應用風潮，隨著 Apple 市佔率持續提升，3D 感測模組已成為高階智慧型手機特徵之一，也逐漸擴大應用從 2D 向 3D 靠攏，創造進一步成長浪潮。

在個人穿戴、居家及醫療裝置結合各式各樣的感測器及 MEMS 組件，慣性感應器、氣壓計、麥克風模組、繞射式光學元件(DOE)、CMOS 影像感測器、垂直共振腔面射型雷射(VCSEL)、飛時測距(Time-of-Flight; ToF)、環境光感測器(Ambient Light Sensor, ALS)等，尤其受到疫情的影響加速提升市場對居家相關產品的需求，隨著 5G 相關應用結合 AIoT 與智慧型手機建立鏈接拓展出感測器相關產品如：真無線耳機、智能家居、智慧手錶等，多元多樣的感測器相關產品與生活緊密結合已成為時代潮流趨勢。

(4)汽車電子產品

隨著汽車消費升級，以及電動汽車逐漸成為主流市場，產業結構升級快速推動著汽車電子配置的滲透。互聯網、大資料、智慧化等電子資訊技術的不斷革新正改變人們的生活方式，在萬物互聯的時代，汽車電子行業也迎來了發展的黃金期。

受惠近年汽車因為安全性考量以及對於駕駛空間的舒適性要求提升，先進智慧車用電子產品成為近年來發展的主要趨勢，尤其對半導體產業而言，車用電子更是下一個新興戰場。除了既有的 DC-DC 轉換器、低功耗 MOS、穩壓器、TVS 之外，車電系統導入像是導航、溫度、影像監控、安全偵測、自動駕駛等感測器或設備，在可預見的未來汽車電子具有十分可觀的發展潛質。

從前的車用封裝技術已難以滿足新世代高速運算及高速傳輸速度需求，多晶片模組(Multi-Chip Module; MCM)、系統級封裝(System in Package; SiP)或 Fan-in/Fan-out 等先進封裝成為必然趨勢，而這些先進封裝技術也必須面臨「品質」、「安全」與「可靠度」等 3 大挑戰。

在「品質」與「安全」上，目前在汽車產業都已有完整規範，品質方面主要是 IATF 16949 汽車品質管理系統證書，部分歐洲車廠會要求 VDA6.3，量產階段也有新標

準 AQP，安全性方面則是 ISO26262，而「可靠度」上，必須從 2R 階段強化：CLR（元件可靠度 Component Level Reliability）、BLR（板階可靠度 Board Level Reliability）。

元件要符合 CLR 及 BLR 規範，必須克服散熱 (Heat Dissipation)、翹曲 (Warpage) 與連續性測試 (Sequential Stress Tests) 三大問題。由於 MCM/SiP 及 Fan-in/Fan-out 都是由於多晶片封裝，各種材質所組合出的複雜的熱膨脹係數 (CTE)，汽車應用環境下，溫度常劇變且極端使得 MCM/SiP 元件必須能維持應有的效能、不產生翹曲變形及在連續變化的各種測試下皆須保持正常的運作。

(5) 測試/測試設備研發

「測試」是 IC 產業垂直分工供應鏈中重要的一環，其又分晶圓測試 (Chip Probing，又稱中測) 及 IC 成品測試 (Final Test，也稱終測)，前者是通過對代工完成後的晶圓進行測試，目的是在劃片封裝前把壞的裸片 (die) 挑出來，以減少封裝和晶片成品測試成本，同時統計出晶圓上合格率，能直接反應晶圓製造良率、檢驗晶圓製造能力；後者因應集成電路後道工序的劃片、鍵合、封裝及老化過程中都會損壞部分電路，所以在完成工序以後要測試成品性能，目的是挑選出合格的成品，根據器件性能的參數指標分級，同時記錄各級的器件數和各種參數的統計分佈情況；根據這些數據和信息，監督產品的質量與生產。

晶片測試走向專業化必定是大勢所趨，製程演進和工藝日趨複雜化，使得參數控制和缺陷檢測等要求越來越高，帶動測試專業化的需求提升；其次，隨著物聯網的興起，越來越多終端應用涉及半導體製程，故晶片設計亦趨向於多樣化和定製化，如 MCU、MEMS、IoT 及 LCD 等等，其個別對應的測試方案也多樣化，對測試的經驗要求提升，將測試環節外包有利於減少整體成本投入，預期隨著時代的推進及技術的提升，未來需要測試的產品種類將會持續成長擴大。

(6) 電源控制 (Power Management IC: PMIC)

PMIC 常用於以電池作為電源的裝置，例如行動電話或可攜式媒體播放器。由於這類裝置一般有多於一個電源（例如電池及 USB 電源），系統又需要多個不同電壓的電源，加上要控制電池的充放電，以傳統方式滿足這樣的需求會佔用不少空間，同時增加產品開發時間，因此造就了 PMIC 的出現。

PMIC 的主要功用為控制電量流量及流向以配合主系統需要。在多個電源（例如，外部電源、電池、USB 電源等），選取、分配電力給主系統各部份使用，例如提供多個不同電壓的電源，並負責為內部電池充電。因為使用的系統多以電池為電源，其多使用高轉換效率的設計，以減少功率損耗。

未來會有更多的電子產品誕生，在提升電源之效率及減少功率損耗上，會有越來越多的需求，因此未來蘇州廠也會積極的發展電源控制的市場，並結合功率器件來佔有此兩市場的一席之地。

(7) 金屬導線架產品

金屬導線架主要是用銅、銅合金或鐵鎳合金當平台，將裸晶片貼合到導線架內的焊盤上，並運用金屬線將裸片和焊盤的引腳連接，而後將導線架及晶片用塑料外殼封裝，僅暴露出引腳，並根據客戶需求將引腳切掉或是折彎，是屬於成熟之積體電路封裝之工藝。

金屬導線架有以下封裝形式，QFN/ SOP/ QFP/ SOT/ TO/ TOLL/ DIP/ DFN 等等之封裝，並有衍生出一些新的封裝如 Dual Raw QFN 及 TOLT 等等。傳統金屬導線

架之優勢在於成本較低、體積小、散熱佳、可靠度較高、工藝成熟以及表面黏著技術好等。近年來，由於晶圓集成技術越來越先進，在晶圓設計時，會將數個功能的晶片集成到單一晶片(SoC)上，因此許多原本要使用載板封裝體現的產品，可以使用成本較為低廉的導線架封裝完成，因此市場需求長年來都是封裝業界最高者。

在金屬導線架封裝的需求中，尤以功率器件及電源管理這兩類產品，預計長期將維持此封裝型態，主要原因有可靠度、散熱、成本等等之考量。另外，無線及射頻類產品，由於導線架封裝有重量輕、散熱高、成本低的優勢，在消費類產品上，將保有穩定的市場份額。本公司金屬導線架封裝將以上述領域為發展重心。

4.競爭情形

本集團主要從事系統模組封裝、高速光纖收發模組、傳統金屬導電架(Lead frame)、功率器件及其他各型積體電路模組之組裝、測試及銷售，為一專業半導體封裝測試公司。系統模組封裝產品包含高頻無線通訊模組及無線模組等，主要產品為應用於手機之無線射頻功率放大器，國內外封裝大廠，如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韓國廠、艾克爾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韓國廠、長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菱生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均有提供此類模組封測服務。而高速光纖收發模組則有 Fabrinet Co. Ltd. 及眾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競爭，故在市場競爭激烈下，本集團除朝向產品多角化經營方式，分散營運風險外，並維持製程技術及品質的領先，持續取得客戶新產品之訂單以降低風險。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1)技術層次

本集團主要從事 SiP 封裝產品、高速光纖收發模組及其他各型積體電路模組之封裝、測試。此類封裝產品係將被動元件(電感、電容、電阻)和主動元件(晶片、濾波器、開關)高度集成在陶瓷基板或高密度樹脂基板上，做成一個輕、薄、短、小的功能模組，使用到的封裝技術有微型無源元件之表面貼裝(SMT)、覆晶(Flip Chip)、晶片堆疊(Stack Die)、高精度(5um)鏡頭貼裝(Lens Attach)、超細間距著線(Fine Pitch Wire Bonding)、真空和彈性注膠(Vacuum and Flex Molding)、電磁屏蔽濺鍍(EMI Sputtering)及光學器件有源耦合(Active Alignment)等，與之配套有射頻測試技術、光纖收發模組測試技術。這類模組產品的封裝相對於傳統封裝有以下特點：

- A.將表面貼裝技術(SMT)應用到封裝中
- B.多種不同類型芯片混合封裝
- C.著線和覆晶混合封裝
- D.被動元件和晶片高密度排版
- E.客製化封裝形式

從以上技術特點可以看出，將不同元件封裝在同一模組的封裝難度較高，針對不同類型的模組需要設計不同之封裝製程，無法完全套用現有的產品設計經驗，而除使用業界通用的設備基礎外，需建立一套成熟的製程，且需要自行開發相關的治具、材料及參數，必須擁有一定的技術和經驗之累積，才能達到高良率的量產水準，進入模組封裝產品的技術門檻較高，而本公司於封裝模組產業已多年之經驗，整體技術成熟度已相當高，相關製程及產品皆已獲國際知名消費性電子產品大廠認證。

(2)研究發展

本集團之研發方向除了針對目前產品持續開發先進製程，強化本身封測實力外，並朝封測產品多樣化方向發展，預計未來發展之方向如下：

產品	發展方向
系統模組封裝產品	1.高頻無線通訊模組產品將朝多模多頻的集成方式設計，產品尺寸將往更小更薄發展，零件密度越來越高，因此將朝更高階封裝技術研發： (1)超小環境光源感應器封裝技術 (2)超小間距零件表面貼裝技術 (3)5G 模組封裝技術 (4)超薄基板系統級封裝 (5) Antenna-in Package 系統級封裝 (6)選擇性塑封(selective molding)技術 (7) LiDAR 關鍵組件封裝技術 (8)穿戴式電子產品封裝 (9)選區電磁屏蔽技術 (compartment EMI shielding) (10)晶粒尺寸型球柵陣列封裝 (11)透明環氧樹脂離型膜輔助塑封 (12)邊緣發射鐳射模組封裝技術 (13)晶圓隱切技術 (14)微小型二維碼鐳射打標產品全製程追溯技術 (15)表面貼裝單顆晶圓追溯技術 (16) 汽車光達應用的 SPAD 測距感測器 (17) 廣角飛行時間傳感器 2.積極朝封測產品多樣化方向發展，強化客戶訂製模組的研發。
光纖收發模組	(1)高精度光學有源耦合Lens封裝技術 (2)高精度共晶焊接封裝技術 (3)先進的Chip to Chip熱壓焊接3D封裝技術 (4)全自動Fine Pitch Ball Mounting封裝技術 (5)先進的Chip to Wafer封裝技術 (6)光集成芯片PIC的激光隱切技術 (7)高精度無源貼裝Fiber Array到V-Groove安裝技術
功率模組	(1)小體積、低封裝電阻、低寄生電感、低熱阻封裝(TOLL, T2PAK) (2)智能多晶片IPM功率模組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至2025年度 3月31日
研發費用	429,555	310,505	386,959	363,990	106,856
營業收入淨額	4,270,400	5,317,941	5,212,222	5,188,000	1,976,833
占營收淨額比	10.06	5.84	7.42	7.02	5.41

3.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份	研發成果	功能用途
2012	矽基平臺(SiOB)的光收發模組組裝技術	光纖收發模組
	低噪聲放大電路製作技術	厚膜混合積體電路模組
	內置元件和晶片線路板封裝技術	高頻無線通訊模組
	鎳鈹金鍍層基板封裝技術	高頻無線通訊模組
	銅線封裝技術開發和導入量產	高頻無線通訊模組
2013	單顆陶瓷模組封裝技術	高頻無線通訊模組
	主動光纖收發模組組裝技術	光纖收發模組
	軟硬結合板光收發模組組裝技術	光纖收發模組

年份	研發成果	功能用途
	晶圓級封裝濾波器封裝技術	高頻無線通訊模組
	超薄SIM卡封裝技術	SIM卡模組
	超薄QFN封裝	高頻無線通訊模組
	基於直接鍍銅陶瓷基板的封裝技術	厚膜混合積體電路模組
2014	GPS低噪聲放大器遮罩封裝技術	高頻無線通訊模組
	MEMS感應器封裝技術	感測器
	晶圓級封裝濾波器切割技術	高頻無線通訊模組
	高導熱金屬散熱模組封裝技術	厚膜混合積體電路模組
2015	環境光源感應器二次注膠封裝技術	感測器
	MEMS壓縮注膠封裝技術	感測器
	MEMS低成本測試技術	感測器
	單芯片指紋封裝技術	指紋識別模組
	高導熱金屬基板及模組	厚膜混合積體電路模組
	陶瓷電路板之通孔導通結構及方法	厚膜混合積體電路模組
2016	雷射測距感應器開發	感測器
	單層硬化鍍膜技術	指紋識別模組
2017	導電膜RF模組開發	高頻無線通訊模組
	銅線RF模組開發	高頻無線通訊模組
	內置芯片模組開發	高頻無線通訊模組
2018	上蓋式ALS感測器開發	感測器
	單纖雙向-PAM4調製光收發模組封裝測試技術	光纖收發模組
	粗波分復用光收發模組光纖陣列裝置高精度封裝技術	光纖收發模組
	芯片陣列高精度無源耦合光收發模組封裝技術	光纖收發模組
	粗波分復用光收發模組高精度激光分板技術	光纖收發模組
	3D感測前端模組	生物辨識模組
2019	大面積金屬基電路板組裝技術	基站天線模組
	粗波分復用光收發模組TEC散熱高精度封裝技術	光纖收發模組
	粗波分復用光收發模組疊晶片高精度封裝技術	光纖收發模組
	CWDM4-2KM光收發模組	光纖收發模組
	100G QSFP光收發模組	光纖收發模組
	無源光纖陣列器件	光纖收發模組
	雙面組裝塑封封裝技術	高頻無線通訊模組
	BGA封裝結構五面電磁屏蔽技術	高頻無線通訊模組
	封裝體研磨薄化技術	SiP 封裝技術
	雷射燒蝕技術	SiP 封裝技術
2020	粗波分復用光收發模組Lens45D Dispensing封裝技術	光纖收發模組
	QSFP56光收發模組超低綫高鍵合技術	光纖收發模組
	100G CWDM4-2KM Hybrid光收發模組	光纖收發模組
	200G QSFP56光收發模組	光纖收發模組
	400G QSFP-DD光收發模組	光纖收發模組
	100G CWDM4-2KM Combo光收發模組	光纖收發模組
	無源光器件MUX-FAU	光纖收發模組
	飛時測距感測器	感測器
	Sub-6GRF射頻模組	SiP 封裝技術
	扇外型SiP封裝技術	SiP 封裝技術
	智能穿戴裝置感測器	感測器
2021	128G SFP-DD矽光收發模組	光纖收發模組
	100G DR1矽光收發模組	光纖收發模組

年份	研發成果	功能用途
	200G FR4矽光收發模組	光纖收發模組
	400G QSFP-DD矽光收發模組	光纖收發模組
	100G DR1矽光收發模組	光纖收發模組
	高精度共晶焊接封裝技術	光纖收發模組
	氣密平行封焊及粗漏、細漏技術	光纖收發模組
	激光耦合焊接技術	光纖收發模組
	第6代Wi-Fi無線網路(Wifi6)	SiP 封裝技術
	多功能MEMS感測器(3D加速感應器)	感測器
	第五代移動通信功率放大器(5G Power Amplifier (PA))	SiP 封裝技術
	屏幕下光感測器	感測器
	飛時測距(TOF)感測器	感測器
	微型化RGB投影器	感測器
	系統級封裝智能手錶	SiP 封裝技術
	系統級封裝微型化濾波器	SiP 封裝技術
2022	高性能Wifi6E濾波器	SiP 封裝技術
	400G-DR4矽光光纖收發模組	光纖收發模組
	800G OSFP 2xFR4矽光收發模組	光纖收發模組
	25.6T-CPO光電共封裝收發模組	光纖收發模組
	六軸MEMS陀螺儀感測器	感測器
	高靈敏度顏色感測器模組	感測器
2023	車規LiDAR感測器模組	感測器
	短波紅外光皮膚感測器	感測器
	多光譜多通道光源感測器產品	感測器
	400G FR4矽光收發模組	光纖收發模組
	100G QSFP28ER1光收發模組	光纖收發模組
	100G SFP-DD LR1光收發模組	光纖收發模組
	400G QSFP-DD DR4矽光光纖收發模組	光纖收發模組
	51.2T-CPO光電共封裝收發模組	光纖收發模組
2024	8WSONDDP	通訊接口
	54TSOP	小容量存儲模組
	TO220SG	功率模組
	廣角飛時測距(TOF)感測器	感測器
	汽車光達應用的SPAD測距感測器	感測器
	800G 2*FR4矽光收發模組	光纖收發模組
	800G DR8矽光收發模組	光纖收發模組
	800G DR8 Laser Source	光引擎
	800G DR8光引擎	光引擎
	1.6T DR16光引擎	光引擎
	波長選擇開關 (WSS)	無源模組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計畫

本集團長年與全球前幾大 RF 模組設計商和環境光源感測器設計商保持著良好的合作關係，不論在既有產品或新產品優先程度皆領先於同業之競爭者，因此本集團將繼續保持先進的封裝技術發展。藉由進一步擴大 SiP 模組的生產規模，以保持低成本、高良率的競爭優勢。

在 SiP 模組部分：加大投入開發晶圓隱形切割及自動檢驗包裝技術，以及 mini-LGA

測試方案，提供客戶 turnkey 服務，確保持續取得重要終端客戶未來新產品訂單；同時繼續與國內客戶合作開發 5G FBAR 濾波器、PAMiD、DSMBGA 等射頻應用模組，爭取國內市場份額。

在光學模組部分：穩步提升 400G 到 800G 光收發模組、1.6T 光引擎及光電共封裝(Co-Packaged Optics)業務規模，持續推進越南廠北江廠房生產效能，以創建更優質條件進行製造與服務，同時中山廠將為後續新產品研發中心，專注於新型光學產品項目。

感測器產品部分：因應半導體國產化替代趨勢，憑藉業界領先的封測經驗，產品線從 ALS、PS 等逐步豐富至 ToF、SWIR、Image Sensor、Flicker Sensor、Color Sensor、Photo Relay 等應用，隨著智慧手機市場需求回暖，智慧家居、穿戴式裝置、3D 感測等頗具潛力的市場發展，預測感測器產品需求將持續攀升。

在汽車電子模組部分：光達其原理是利用激光實現 3D 感知的現代遙感技術。配合全球定位系統（GPS）及慣性導航系統（INS），令其具備更高精度定位能力及高可靠性的優勢，目前廣泛應用與高級駕駛輔助系統（ADAS）及自動駕駛，訊芯在車載光達感測器模組已導入量產，可望持續增量並獲得更多車企認證，同時開發面陣式光達感測器模組。

在測試方面：依托自研測試設備，尋找國內外客戶開拓測試服務業務(CP&FT 測試(RF 射頻測試/MCU/光學產品測試))。

在金屬導電架封裝方面：應用既有之產線配置及技術，去增加既有客戶之份額和開發更多新客戶為主軸，在不增加太多投資支出的前提下，藉由提升稼動率來達到提升效益目的。

多年來與數家韓國功率器件和電源管理之設計公司保持著良好的合作關係，在技術及品質上皆保有一定的競爭能力。借助著技術提升、封裝形式增加以及成本優化的模式，來獲取更多與中國設計商的合作機會。短期內主要推展重點如下：

- (1) 技術提升：發展如氮化鉀及碳化矽的封裝，來提供日漸倍增的高電流、高電壓產品之產品需求以及射頻器件的市場拓展。
- (2) 封裝形式：開發 TO247 以及 TOLL 的封裝服務，來提供客戶更多樣化的封裝需求，屆時相關封裝的產能將可大幅提升。
- (3) 成本優化：增加本土材料供應商之佔比來取代高單價的國外材料。此做法將能有效降低成本與縮短交期。

2. 中、長期計畫

本集團主要優勢在於擁有越南及中國大陸生產基地及豐富模組製造經驗，於高密度封裝、超小型封裝、各類感測器模組封裝、陶瓷和散熱等方面建立技術優勢，未來研發方向將繼續建立本集團既有之技術優勢，從產業鏈及產品複雜度進行延伸，未來研發方向包括新型雙面封裝模組(Double Side Molding Ball Grid Array)、應用光學感應器、MEMS 感測器、高速光纖收發模組、光電共封裝(Co-Packaged Optics)、無源模組、車用光達模組、汽車電子、多排引腳 QFN (Multi-row QFN)、多晶片高堆疊封(Multi Chip Package; Multi Stack Die Package)裝、高功率功率 IC、車用電子以及模組化 IPM 及 3D 感測前端模組等。

光電共封裝(CPO, Co-Packaged Optics)及光達為本集團目前重點關注項目，光電共封裝是將光學元件與交換器晶片共同封裝在同一模組上，讓電訊號直接轉變成光訊號，實現低功耗、低延遲、高集成度及訊號完整性的優勢，有效解決高速、高密度的互聯

傳輸。CPO 技術有望成為 AI 高算力需求之高效能比的解決方案之一。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區域別 \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金額	%	金額	%
亞洲	3,100,429	59.48	2,473,465	47.68
美洲	1,986,262	38.11	2,570,028	49.54
其他	125,531	2.41	144,507	2.79
合計	5,212,222	100.00	5,188,000	100.00

2.市場占有率

本集團目前主要產品為 SiP 模組及高速光纖收發模組封裝測試，其中 SiP 模組以 RFPA、ASM 及其他濾波線路組成之射頻前端模組及各類光源感測器模組為主，屬於半導體下游封裝測試產業。本集團於此業界已經營三十多年，具有豐富的製造及研發經驗，其中光纖收發模組，本集團屬於高精度產業，主打 400G 以上單模／多模／矽光機種為主，憑著豐富經驗、高端製造能力及靈活彈性之產能調配，長期往來客戶皆為全球前幾大半導體模組設計及光通訊商，於該領域市場屬領先的佼佼者，於市場佔不小的份額。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2025 年半導體產業因應科技應用進展增速將持續增長，AI 應用、5G 應用、遠距辦公、雲端商務、電動車、生技醫療等等，加快了全球數位轉型的步伐，加速帶動 AI 潛在龐大商機(半導體、被動元件、伺服器與手機零組件等)。

Gartner 預估在半導體產業 2025 年將持續增長，受惠於全球 AI 浪潮，全球半導體收入在 2023 年的半導體產業收入為 5,421 億美元，2024 年半導體總銷售額增長 21%達到 6,559 億美元，後續可望持續強勁增長，至 2025 年半導體營收將達 7,167 億美元。

4.競爭利基

本集團營收主要來自 SiP 產品之封裝及測試和高速光纖收發模組組裝及測試。SiP 產品行業具有技術創新快、產品形態集中等特點，尤其近年來消費性電子產品生命週期有持續縮短之情形，光通訊市場因 5G 技術發展，市場需求量亦是逐年增高，因此能以彈性之製程應變能力、創新之技術研發能力協助客戶儘速推出新產品上市，維持模組高良率，順利取得市場先機，即為此行業獲取訂單之致勝關鍵。

(1)以多年之封裝經驗，靈活的掌握市場需求

本集團從事模組封裝測試和高速光纖收發模組組裝及測試多年，深入了解產業之特性，均能以靈活彈性之產能調配全力配合客戶之要求，而通訊產業近年來伴隨數據傳輸量要求成長速度快，移動頻寬不斷擴展，智慧型手機及光通訊市場急速變化，本集團能夠準確掌握市場脈動，且具備與最新技術同步之研發能力，故充分掌握了其競爭優勢，並在品質與成本上皆能滿足客戶的要求。

(2)持續研發高階製程，協助客戶搶占市場先機

本集團在模組封裝業務上持續開發高階製程，從原來既有之表面貼裝(SMT)、著晶

(Die Mount)、裝晶打線(Wire Bond)、壓縮模(Compression Mold)、封裝體研磨薄化(Package Grinding)、雷射燒蝕(Laser Ablation)、光學器件有源耦合(Active Alignment)及激光隱形切割(Stealth Dicing)，以及各式之封裝製程包括平面矩陣封裝(LGA)等，持續朝向覆晶構裝(Flip Chip)、微機電構裝(MEMS)、環境光源與距離趨近感應器(ALS、PS)等高階封裝製程開發，在提高及整合電路模組之功能下亦能不斷縮小模組體積，能符合客戶需求、協助客戶儘速搶得市場先機，並深具成效。

(3)隨時因應市場趨勢，拓展不同領域之成就

本集團也因應物聯網與大數據的快速崛起，在感測器及高速光纖收發模組也不遺餘力地建制相關研發及製造能力，現已頗具規模並取得了客戶的認可，5G 相關產品陸續與客戶達成合作並進入量產，同時本集團亦持續精進相關技術的改良及提升，拓展終端應用產品市場。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A.維持高階封裝製程技術與資本進入障礙高

本集團主要關鍵技術為系統模組之整合封裝測試技術，具有高度進入障礙，本集團深入研究多年，擁有豐富經驗的封裝技術，如高精密度表面貼裝、倒裝晶片(Flip Chip)貼裝技術、多晶片堆疊(Multi Stack Die)等領先業界之設備及技術，能滿足目前 SiP 的設計需求，並持續積極朝「輕、薄、短、小」的高階封裝技術研究，以因應目前消費性電子產品發產趨勢。

高階半導體封裝技術之技術密集度高，其製程技術與產品產出良率又決定了生產成本，本集團之產品良率高，品質穩定，且擁有經驗豐富之研發生產人員，定期及隨時觀察及調整封測製程及相關機台程式，以維持高度的生產良率，並降低生產成本。另外規模量產將使得單位研發成本、採購成本、費用之單位成本降低。

高階封裝測試技術對於封測業者重要性與日俱增，資本投資金額也跟著提高，使得封裝業者資本密集的特性越來越明顯，本集團已擁有先進的封裝測試技術及設備，品質技術深獲國際大廠之肯定，使其他新進業者進入較困難。

B.產品多樣化

本集團為一專業半導體封裝測試公司，主要從事 SiP 封裝、高速光纖收發模組及其他各型積體電路模組之組裝、測試及銷售，產品種類繁多，除目前主要產品高頻無線通訊模組及高速光纖收發模組外，另有無線模組、低噪音功率放大器、微機電系統、車用電子及光源感測元件等產品，應用領域廣泛，已跨足消費性電子產品、新能源車載、AI 伺服器、大數據中心、電信服務及醫療電子等，可降低單一產業景氣反轉所帶來的營運風險。

C.與客戶維持長期穩定之合作關係

本集團產品係由客戶提出新產品需求，依照客戶需求進行共同設計研發完成產品，在終端消費性電子產品生命週期短、產品快速更迭，且功能日新月異之特性下，需縮短共同開發新產品的速度。本集團與主要客戶合作關係已久，已與客戶建立良好之默契，並憑藉著產品品質穩定卓越之優勢，獲得多家國際大廠認證，已成功獲得客戶之信賴與肯定。

(2)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消費性電子產品需求變化

本集團主要銷售產品之一為用於消費性電子產品之高頻無線通訊模組，其產品應用於行動電話(智慧型手機)、無線網路等通訊產品，以消費性電子產品而言，特性為生命週期短、功能日新月異，且容易受到耶誕新年購物之消費習慣性影響，出貨高峰期多集中於第四季，因此對供應商之需求會提前於第三至第四季反應，故營收通常下半年會明顯高於上半年。

本集團主要合作客戶終端應用市場為高階智慧型手機，本集團營收與其銷售情形有連帶關係，故就市場需求面觀之，本集團所處產業與下游終端應用市場需求變化具有相當關聯性。

因應對策

AI 及 5G 相關應用進程為未來智慧型手機全球出貨主要成長動能，高階智慧型手機市場需求將出現新一波換機契機，帶動市場出貨轉揚。本集團將隨時留意相關市場需求，並與終端品牌廠商密切接觸及合作，以掌握市場先機，研發更創新、進階的產品，搶先競爭者推出符合消費者品味及偏好的新產品，同時密切留意政府政策變化，降低政策改變所帶來的不利影響，同時亦將積極維持產品布局多元化，期能降低消費性電子產品需求變動所造成之風險。

B.市場競爭之相關風險

本集團主要從事 SiP 封裝、高速光纖收發模組及其他各型積體電路模組之組裝、測試及銷售，為一專業半導體封裝測試公司。SiP 封裝產品包含高頻無線通訊模組及無線模組等，主要產品為應用於手機之無線射頻功率放大器(Radio Frequency Power Amplifier；RFPA)，國內外封裝大廠，如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韓國廠、艾克爾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韓國廠、長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菱生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均有提供此類模組封測服務，而高速光纖收發模組則有 Fabrinet Co. Ltd.及眾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競爭，故在市場競爭激烈下，本集團除朝向產品多角化經營方式，分散營運風險外，並維持製程技術及品質的領先，持續取得客戶新產品之訂單以降低風險。

因應對策

(A)朝向產品多角化經營方式，分散營運風險，本集團具有系統級封裝、覆晶技術等封測技術能力，並提供客製化服務，依客戶需求開發及生產相關模組產品，提供客戶一站式之服務。

(B)本集團透過 SiP 封裝的方式來做到異質整合，以加速在模組中整合更多功能，故相對提升製程難度，來增加及滿足客戶之訂單需求，具有規模經濟暨提高新廠商進入障礙等優勢，未來將持續深化與客戶的合作關係，以鞏固訂單之來源。

(C)本集團於高速光纖收發模組製程已有多年經驗，已主要提供 400G 高速光纖收發模組之技術服務以及客製化服務，可讓客戶產品能快速導入終端市場。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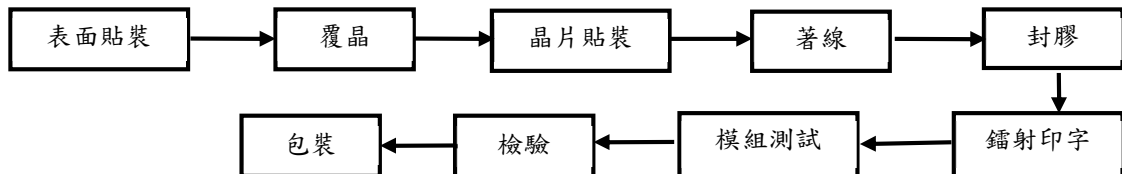
1.主要產品重要用途

主要性質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系統模組封裝產品	高頻無線通訊模組	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等
	濾波器模組	智慧型手機
高速光纖收發模組	高速光纖收發模組	電信網路及數據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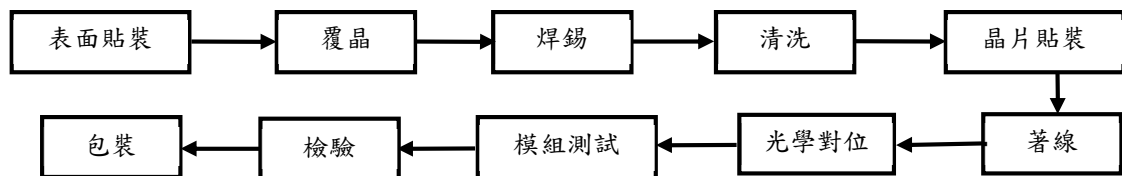
	光電共封裝模組	
無源模組	無源模組	電信與光纖網路
其他各型積體電路模組	微機電系統	智慧型手機
	汽車電子	汽車電子
	感測器及其元件	智慧型手機、穿戴式裝置、智慧家電及工業應用等
	功率模組封裝	工業電子、白色家電及光伏發電等

2.主要產品產製過程

(1) SiP 產品製程



(2)光纖收發模組產品製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產品名稱	主要供應廠商	供應狀況
基板	深南電路、SHENGYI、COMPEQ、HDS、巨翔	良好
電子元件	MARVELL、MICROCHIP、WT	良好
機構件	Auxora、世佳、PINJACK、KYOCERA (HONG KONG)	良好
貴重金屬	HERAEUS、Tanaka	良好
化學材料	盤石、偉群科創、NITTO	良好
包裝材料	希派、中山中健、科思泰、瑋鋒、科覃、深圳瑞恆通、中山大芳	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供應商	296,818	12.72	無	E 供應商	781,433	24.70	無	E 供應商	570,861	33.96	無
2	D 供應商	248,078	10.63	無	F 供應商	357,735	11.31	無	A 供應商	236,337	14.06	無

項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3	其他	1,788,956	76.65		其他	2,024,497	63.99		G 供應商	174,530	10.38	無
4									其他	699,083	41.60	
	進貨 淨額	2,333,852	100.00		進貨 淨額	3,163,665	100.00		進貨 淨額	1,680,811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

本集團對上述供應商之進貨金額變動，主要係隨產品組合及市場之需求變動而有消長，其變化情形尚屬合理。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 年度 銷貨 淨額 比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 年度 銷貨 淨額 比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 年度 進貨 淨額 比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1	客戶丁	1,978,066	37.95	無	客戶辛	2,131,512	41.09	無	客戶辛	1,166,466	59.01	無
2	客戶乙	1,068,038	20.49	無	客戶壬	615,566	11.87	無	客戶庚	148,772	7.53	註
3	客戶己	779,491	14.96	無	客戶丁	373,010	7.19	無	客戶壬	117,749	5.96	無
	其他	1,386,627	26.6		其他	2,067,912	39.85		其他	543,846	27.50	
	銷貨淨額	5,212,222	100.00		銷貨淨額	5,188,000	100.00		銷貨淨額	1,976,833	100.00	

註：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最終母公司。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

本集團銷貨客戶之變化，主要係受終端市場景氣衰退及個別客戶業務需求與業績表現而有所增減，其變化情形尚屬合理。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單位：人

年度		2023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 4 月 30 日止
員 工 人 數	管 理 階 層	281	202	211
	一 般 職 員	732	1,005	1,076
	生 產 線 上 員 工	1,337	1,260	1,558
	合 計	2,350	2,467	2,845
平均年歲		28.64	31.80	30.45
平均服務年資		2.66	4.42	3.82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04%	0.04%	0.04%
	碩 士	0.94%	0.61%	0.67%
	大 專	44.77%	47.34%	42.92%
	高 中	30.43%	38.18%	40.63%
	高 中 以 下	23.83%	13.82%	15.75%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集團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發生因汙染環境而受損失或處分之情事。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集團除依各地政府規定為員工提列相關保險外，每年有定期晉升調薪機會以獎勵表現優異之員工，並視公司營運績效及個人工作表現發放年終獎金、績效獎金、留才獎金、生產激勵獎金和股權激勵等。員工可享有法定假日、婚假、產假、育兒假、護理假、年休假等假期。其餘福利措施尚有婚喪喜慶生日禮金、免費年度健康檢查、定期舉辦各類娛樂活動、晚會或園遊會等活動及配置健身房、音樂室、遊戲區、籃球場、閱覽室、乒乓球區、休閒區、停車場及汽車充電樁等員工文康福利活動場地。

2.進修及訓練情形

本集團一向秉承「以人為本」的發展思路，為員工提供良好的培訓學習環境及科學合理的職業發展規劃，以期能提高員工的綜合素質及工作技能。本集團教育訓練依類型可分為：

(1)職前培訓

每位新進人員皆要參加新進員工職前培訓和專業訓練，完善的新進人員成長訓練計畫為提供新進員工儘快瞭解及融入公司之快捷管道。

(2)職涯規劃

本集團建立了規範完善的七大培訓體系，包括：主管才能發展訓練、專業別能力訓練、OJT 訓練、課題別訓練、品質管理訓練、工安/環保/職健訓練、自我啟發(如外

語訓練等)，並制訂年度訓練計畫，為本集團培育儲備管理人才及專業技術人才。本集團倡導終身學習，提供資源豐富的網路學習系統，員工可以在線上系統使用整個公司的學習資源，為未來的發展奠定穩固的基礎。

(3)海外訓練

績效良好的資深員工有機會到臺灣或其他國家和地區接受訓練。

(4)學歷教育

為鼓勵員工持續服務公司，公司提供學歷教育培訓計畫，設置獎勵制度，推行員工在職學歷教育獎勵學費之政策，藉此成長機會達到激發員工潛能，拓展其職涯發展途徑，培養公司各階層之技術、管理儲備幹部，以優勢人力資源來厚植企業的競爭力。

3.退休制度與實施狀況

本公司之臺灣分公司已依勞動基準法訂有員工退休相關制度，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於每月工資提繳百分之六做為退休金，提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帳戶。

本公司之中國子公司，由於各地方政府要求每月工資提繳比例不同，並無統一比例標準，已按月提撥並向當地社會保障局為員工繳納社會保險，員工到達法定退休年齡後，可向社會保障局申領退休金，所有在職與退休雇員之退休養老金均由當地政府統籌安排。

本公司之越南子公司，已依當地政府要求將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於每月工資提繳越南籍 17%非越南籍 3%，按月提撥並向當地社會保障局為員工繳納社會保險，員工到達法定退休年齡後，可向社會保障局申領退休金，所有在職與退休雇員之退休養老金均由當地政府統籌安排。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集團一向重視員工權益，為加強勞資關係、增強員工向心力，於員工入職時發放新進員工需知和關愛卡片，定期舉辦各種座談會、員工意見度調查，設立高階主管、工會、黨團信箱、電子意見箱和員工關愛中心、勞動爭議調解委員會、伙食委員會等申訴和處理管道，並將這些管道和訊息向全員宣導，員工隨時可透過多元化管道反映意見和建議，截至目前勞資溝通管道通暢，實施情形良好。

本集團依勞動安全衛生法規，開展衛生安全管理工作，設置專責組織與人員實施環境安全衛生管理工作，並設置勞動保護監督委員會定期稽查，確保員工、環境及設備安全。本集團亦注重員工身心健康的協調，除定期安排在职員工健康檢查，針對特定崗位員工，另提供職業健康體檢加強預防；本集團設有餐廳、水吧、休閒室及各式運動場等休閒場所供員工使用，並提供心理諮商服務，協助員工紓解壓力與提升情緒管理。

本集團對於勞資協議之相關規定均依法令辦理內部控制制度及管理規章，已明確規範各部門各職級員工之職責及權益，並載明工作規則於員工手冊發給員工，以維護員工權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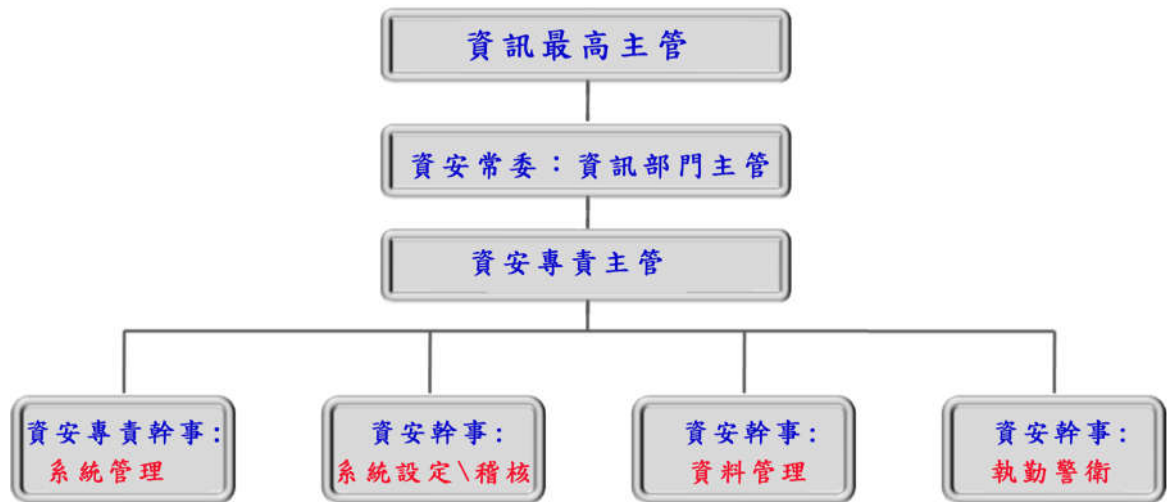
(二)說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集團向來重視勞資關係，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曾發生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之情事。

六、資通安全管理

敘明資通安全工作組織、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等。

1. 資通安全工作組織：



A. 資訊最高主管：廠區資安文件審核、資安作業督導及稽核。

B. 資安常委：資訊管理處主管，資安文檔簽核、資安規範審核。

C. 資安專責主管：公司指定專責主管，廠區資安作業規範細則指定及發行、資安文檔審核、資安規範審核、資安作業督導及推動、資安作業推動。

D. 資安專責幹事(系統設定):公司指定專責人員，主要負責資安系統管理，協助資安專責主管推動資安管理工作，協助資安幹事推動資安規範執行。

E. 資安幹事(內部稽核):資安規範執行，主要負責資安稽核及改善。

F. 資安幹事(資料管理):資安規範執行，主要負責資安文檔的收集整理及更新。

G. 執勤警衛(門禁管制):資安門禁管制規範執行，主要負責人員進出廠區的掃描、檢查、及門禁管制物品進出管制簽名確認。

2. 資通安全政策：本公司依照集團資安管理要求及相關文檔定義要求，嚴格執行資安管理規定，主要包括但不限於如下各方面：

A. 病毒防護：所有服務器、客戶端電腦必須安裝防毒軟體。

B. 補丁更新：系統定期自動推送最新補丁至服務器、客戶端電腦。

C. 移動儲存控制：公司嚴格控制移動存儲設備使用，并可通過系統監控使用狀況。

D. 備份與復原：嚴格排定并執行日、周、月備份計劃，自動監控執行狀態。

3. 具體實施與資源投入：

A. 監控稽核：內部系統自動稽核防毒軟體安裝、補丁更新、USB 端口、非法軟體安裝等資安管管控項目，并可自動郵件通知管理員，不符合項自動記錄并需管理員回復處理狀況。

B. 制度改善：定期根據客戶要求、內外部資安新聞、事件調整資安管制策略，確保公司資安管理制度的有效執行。

C.教育訓練：定期對公司新進員工進行公司資安要求、病毒防護等知識培訓；不定期通過公告形式公佈重要資安事件及注意事項，加強員工資安意識及防護技能。

D.提升資安人力配置：訊芯於 2023 年度新增配置資安專責主管及資安專責幹事各一位，目前資安相關各職能人力配置如下：資安專責主管 1 人，資安專責幹事 1 人，資安幹事 IT 人力 3 人，資安幹事執勤警衛 10 人。

4. 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七、重要契約

序號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1	租賃契約	洋華光電（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2022/12/1~2025/11/30	訊芸河內廠房	無
2	租賃契約	隆興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3/11/1~2026/12/31	訊芯云中廠房	無
3	租賃契約	洋華光電（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2024/12/1~2025/11/30	訊芸河內員工宿舍	無
4	租賃契約	中山市中山港出口加工區物業發展有限公司	2024/7/1~2025/6/30	訊芯中山員工宿舍	無
5	租賃契約	合肥藍科投資有限公司	2023/8/28~2026/8/27	訊喆合肥廠房(1 幢)	無
6	租賃契約	合肥藍科投資有限公司	2024/2/06~2027/2/05	訊喆合肥廠房(4 幢)	無
7	租賃契約	訊芯電子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2023/10/1~2026/9/30	訊芸中山廠房	無
8	租賃契約	訊芯電子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2025/2/1~2026/1/31	訊喆中山廠房	無
9	工程契約	CÔNG TY TNHH DONG HUI 東輝責任有限公司	2025/3/1~2028/3/15	訊芸北江光州廠房土建工程	無
10	銷貨契約	客戶 A	2018/6/1~2026/5/31	銷貨條款	無
11	銷貨契約	客戶 B	2021/12/1~2025/12/1	銷貨條款	無
12	銷貨契約	客戶 C	2022/3/24~2026/3/23	銷貨條款	無
13	銷貨契約	客戶 D	2022/7/15~2025/7/15	銷貨條款	無
14	銷貨契約	客戶 E	2022/3/31~2026/3/30	銷貨條款	無
15	銷貨契約	客戶 F	2023/1/1~2025/12/31	銷貨條款	無
16	銷貨契約	客戶 G	2020/8/3~2026/8/2	銷貨條款	無
17	銷貨契約	客戶 H	2023/2/1~2026/1/31	銷貨條款	無
18	銷貨契約	客戶 I	2024/5/1~2027/5/1	銷貨條款	無
19	銷貨契約	客戶 J	2020/6/23~2026/6/23	銷貨條款	無
20	銷貨契約	客戶 K	2023/3/1~2033/12/31	銷貨條款	無
21	銷貨契約	客戶 L	2022/1/28~2028/1/28	銷貨條款	無
22	銷貨契約	客戶 M	2020/11/19~2025/11/18	銷貨條款	無

序號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23	銷貨契約	客戶 N	2020/12/1~ 2025/11/30	銷貨條款	無
24	銷貨契約	客戶 O	2021/10/18~ 2025/10/17	銷貨條款	無
25	銷貨契約	客戶 P	2022/1/10~ 2025/1/9	銷貨條款	無
26	銷貨契約	客戶 Q	2022/3/23~ 2027/3/23	銷貨條款	無
27	銷貨契約	客戶 R	2022/6/21~ 2027/6/21	銷貨條款	無
28	銷貨契約	客戶 S	2023/8/1~ 2026/8/2	銷貨條款	無
29	銷貨契約	客戶 T	2023/7/13~ 2026/7/13	銷貨條款	無
30	銷貨契約	客戶 U	2023/7/28~ 2033/7/28	銷貨條款	無
31	銷貨契約	客戶 V	2023/8/8~ 2033/8/8	銷貨條款	無
32	銷貨契約	客戶 W	2024/1/18~ 2033/1/18	銷貨條款	無
33	銷貨契約	客戶 S	2023/2/1~ 2026/2/1	銷貨條款	無
34	銷貨契約	客戶 Y	2024/1/8~ 2026/1/8	銷貨條款	無
35	銷貨契約	客戶 Z	2023/6/6~ 2026/6/6	銷貨條款	無
36	銷貨契約	客戶 AA	2023/6/26~ 2026/6/25	銷貨條款	無
37	銷貨契約	客戶 AB	2024/9/1~ 2027/8/31	銷貨條款	無
38	銷貨契約	客戶 AC	2024/3/6~ 2027/3/5	銷貨條款	無
39	銷貨契約	客戶 AD	2025/3/25~ 2035/3/24	銷貨條款	無

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變動比例%
流動資產		9,693,425	10,511,846	818,421	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161,066	5,121,168	960,102	23%
無形資產		1,461	12,897	11,436	783%
其他資產		895,159	1,138,602	243,443	27%
資產總額		14,751,111	16,784,513	2,033,402	14%
流動負債		7,106,046	6,046,131	(1,059,915)	(15%)
非流動負債		403,236	2,956,865	2,553,629	633%
負債總額		7,509,282	9,002,996	1,493,714	20%
股本		1,074,648	1,074,648	0	0%
資本公積		2,903,693	2,946,912	43,219	1%
未分配盈餘		2,840,125	2,621,594	(218,531)	(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76,209)	129,907	506,116	135%
權益總額		7,241,829	7,781,517	539,688	7%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若增減變動未達 20%或金額未達 1 千萬者可免分析) 1. 主要係因 2024Q3 新增合併子公司盛帆半導體及訊芯越南於 2024 年 1 月成立，租賃廠房進行設施與車間改造並購買設備建立樣品產線，廠房、設備。 2. 主要係因新增合併子公司盛帆半導體產生客戶關係之無形資產所致。 3. 主要係因各地區子公司依當地稅法規定計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因新增越南子公司取得使用權資產，及依金融資產公允價值增加所致。 4. 主係因營運需求動用中長期借款所致。 5. 主係因美金匯率升值所致。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財務績效

(一)財務績效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

項目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5,212,222	5,188,000	(24,222)	(0.46%)
營業成本		3,991,035	4,504,402	513,367	12.86%
營業毛利		1,221,187	683,598	(537,589)	(44.02%)
營業費用		937,226	910,465	(26,761)	(2.86%)
營業淨利		283,961	(226,867)	(510,828)	(179.8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82,698	218,551	(64,147)	(22.69%)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566,659	(8,316)	(574,975)	(101.47%)
減：所得稅費用		99,243	(47,265)	(146,508)	147.63%
本期淨利		467,416	38,949	(428,467)	(91.67%)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 主係因本年度主要客戶業務移轉至新客戶，新客戶之需求改變致使毛利率減少。
2. 主要係因 2023 年度有處分投資利益所致。
3. 主要係因特定法人銷售組合發生改變，高毛利率產品占比增加，該法人應稅所得上升，對應所得稅費用亦增加。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本公司之預期銷售數量係參考各主要產品所屬產業之發展情況、過去產品之銷售狀況、產品預期成長率、新客戶的開發及既有客戶之業務增長，同時綜合考量主要原料之料況及供應商產能與交期等因素，訂定出貨目標。實際業績可能因多種因素與預期銷售數量而有重大不同，該等因素包括：(1)一般經濟、市場及業務狀況；(2)使用本公司產品的最終產品的銷售量；(3)本公司產品在產業的需求和價格的競爭影響；(4)本公司所可能追求其他發展機會。

(三)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隨終端產品對技術需求不斷的提升，本集團隨時掌握市場趨勢，並評估市場變化對本集團營運之影響，此外，本集團之客戶多為產業龍頭企業之主要供應商，本集團與客戶間保持緊密合作關係，可掌握市場動態，並取得訂單，且本集團隨時注意市場需求的變動情勢，持續研發新產品並擴大市場占有率，以提升公司獲利，未來公司財務業務應可維持健全良好狀態。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例 (%)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1,864,569	394,620	(1,469,949)	(7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823,356)	(2,905,318)	(2,081,962)	(25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601,112)	1,085,051	2,686,163	168%
變動分析：				
1.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減少，主係本年度獲利減少所致。				
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增加，主係本年度越南子公司資本支出增加及併購子公司盛帆蘇州所致。				
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增加，主係因本年度動用中長期借款額度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2025 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本集團帳上剩餘現金及營運所產生現金流入尚足以支應日常營運週轉，並無流動性不足之情事。若未來有大額資本支出規劃時，本公司將會評估由金融機構借款或於資本市場籌資支應。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較上年度下降，主係因本年度本集團於越南陸續增加投入，在營收與去年相近情況下，致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較上年度下降，預計將隨投資效益產生逐漸改善。本公司一切資本支出計畫皆會考量當時財務情形以及預期未來可帶回之收益狀況，故不致因資本支出增加而發生對財務業務產生不利之影響。

週轉率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次)	1.28	1.1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3	0.32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本公司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目前轉投資政策係以與本公司業務相關之投資標的進行長期投資，並不從事其他行業之投資，由相關執行部門遵循內部控制制度「投資循環」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辦法執行，上述辦法或程序並經董事會或股東會討論通過。

(二)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損失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	持股比例	2024 年度 投資(損)益	獲利或損失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訊芯科技 (香港)有限公司	直接及間接 持有 100%	166,961	主要係因認列訊芯中山和訊芸中山之盈利所致。
ShunSin Technology (Samoa) Corporation Limited	100%	3,670	主要係因該法人負責海外設備、物料之購買，無其他營業費用。
ShunYun Technology (Ha Noi, Vietnam) Limited	間接持有 78.05%	79,828	主要係因本年度客戶需求與產品組合改變致使利潤減少。
ShunYun Technology (Bac Giang,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間接持有 78.05%	6,796	預計隨新產品與新客戶引入，將有效利用廠房產能達到規模經濟效果。
ShunSin Technology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間接持有 100%	(96,032)	2024/01/18 新設立，目前尚未開始量產。
ShunYun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間接持有 78.05%	63,512	主要係因認列訊芸河內和訊芯北江之盈利所致。
訊芯電子科技 (中山)有限公司	間接持有 100%	200,714	主要係因本年度客戶需求較去年減少所致，惟客戶群穩定，維持獲利。
訊芸電子科技 (中山)有限公司	間接持有 78.05%	73,405	主要係因認列訊芸香港之盈利所致。
訊芸科技 (香港)有限公司	間接持有 78.05%	64,181	主要係因認列訊芸開曼之盈利所致。
訊喆微電子 (合肥)有限公司	間接持有 34.29%	9,037	主要係因本年度客戶需求增加所致。
訊喆微電子 (中山)有限公司	間接持有 34.29%	7,752	2024 年新設立，以滿足既有客戶增加的需求。
盛帆半導體 (蘇州)有限公司	間接持有 100%	(22,647)	於 2024 年第三季併入本集團，後續將持續進行降本增效。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集團為分散營運風險、增加擴產空間，於越南投資設廠並收購蘇州廠，投入資金除營運週轉外，主要使用於從事廠房建造、自動化設備、購置擴產製程設備等；後續再視實際需求，投資高低溫循環箱、模組終端測試機、著晶機、WB 引線鍵合機台、Mold 芯片塑封機台、測試機台等生產設備。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

本集團一直來皆持續計畫擴充營運規模以強化競爭力，並與往來銀行皆維持良好關係，以俾利未來取得較低成本之資金；本集團未來除採用資本市場籌措資金外，另將觀察利率走勢情形而選擇以固定利率或浮動利率之方式借款以規避利率波動之風險。本集團 2024 年利息費用為新台幣(177,808)仟元，佔年度營業收入比率(3.4%)，故未來利率變動對本集團之營運尚無重大影響。

2.匯率變動

本集團主要之進、銷貨係以美元為計價單位，故進、銷貨交易之應收、應付款項外幣部位可相互沖抵，惟因外幣計價之應收款項大於應付款，故無法完全達到自然避險。為降低匯率波動對本集團損益之影響，財務部門將隨時蒐集匯率資料，進行趨勢判斷及風險評估，並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繫，適時調整外幣部位，以規避匯兌風險。

本集團 2024 年度及 2023 年度兌換(損失)利益淨額分別為 10,586 仟元及(6,503)仟元，佔當年度營業收入分別為 0.2%及 0.1%，2024 年 12 月 31 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 0.25%，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稅前損益將相對增減 5,434 仟元，對本集團損益影響應屬有限。

3.通貨膨脹影響

本集團過去之損益尚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將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客戶及供應商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若因通貨膨脹導致進貨成本提高，本集團必要時亦會適當調整銷售價格，以降低對本集團營運之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集團基於穩健原則及務實之經營理念，除專注於本集團事業之領域外，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等交易。

本集團已訂有「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等辦法，本集團均將依上開辦法辦理，故相關風險應屬有限。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集團鑑於未來結合 5G、AI 相關應用產品的需求將不斷擴大，隨著 5G 及 AI 應用生態系統逐漸完善，各項產品因結合 5G 及 AI 相關應用所需之感測器及光纖收發模組的需求及技術不斷攀升，為符合目前市場產品需要高集成、高速傳輸的趨勢，本集團過去每年研發費用約落在新台幣 2.5 億~4 億，預計 2025 年投入研發費用亦在此區間，持續精進現有封裝技術市場各產品規格之需求，本集團亦不斷在設計開發新型感測器、光纖收發模組、光電共封裝收發模組、矽光集成相干光模組、無源光網絡設備終端、車用電子、電源管理 IC 等各產品領域之封裝技術，以擴大客戶市場。

2024 年度及 2023 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分別占營業收入之 7.02%及 7.42%，本集團積極從事技術開發，不斷投入研發資源及人員，研發高階封裝製程技術，包括優化製程及高度自動化等，並積極朝多樣化產品發展，2024 年度較 2023 年度研發費用佔比差異不大，主係因 2024 年度維持 2023 年度有較多客戶接洽本集團，專案及樣品需求仍然強勁所致。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註冊地國為開曼群島，主要營運地國於香港、薩摩亞、臺灣、越南及中國，本集

團各項業務之執行均依照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發展趨勢及法律變動情形，以及時因應市場環境變化並採取適當的因應措施，日前開曼群島頒布之經濟實質認定法規，本集團亦於第一時間與外部專家進行研討，初步判定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故尚無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對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隨時掌握終端產品市場趨勢，並評估市場變化對本集團營運之影響，AI 相關產品將成為市場主流，本集團之客戶多為終端產品領導廠商或其主要供應商，本集團與客戶持續緊密合作以因應最新市場動態，推出符合市場形態之產品，並持續多角化產品組合，以避免單一產品市場波動影響，本集團設有健全的股利管制機制因應資通安全風險，持續進行資安更新並關注市場相關風險資訊，故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本集團之財務業務尚不致有重大不利之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專注於本業經營，持續追求企業永續經營及成長，積極強化內部管理，提升產品品質及生產效率，且本集團不斷引進優秀人才，培植經營團隊實力，並將經營成果回饋股東及社會大眾，盡企業應有之社會責任。本集團經營成果及公司信譽良好，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企業形象改變造成企業危機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併購計畫，惟將來若有併購計畫時，將依「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且為降低可能風險，若發現潛在併購標的之公司，將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考量合併之綜效，並向相關專業人士諮詢，以合理之條件辦理併購程序，以確保公司利益及整體股東權益。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為因應營運規模之持續成長及貿易戰相關風險，於 2019 年 10 月 17 日董事會通過於越南設立光通訊產品第二生產基地，越南河內廠已於 2020 年第四季開始生產，2023 年越南北江廠已投入使用，光通訊產品產能進一步上升，2023 年 12 月 19 日董事會通過於越南設立訊芯越南作為 SiP 產品第二生產基地，而因應當地人力需求及政策，本集團藉由中國成功經驗並整合當地資源組建越南營運團隊，越南生產基地有助於本集團強化接單能力、提升產能、分散地緣風險、降低管理及生產成本比重、並擴大營運規模及提升整體競爭力，其帶來風險尚屬有限。

本集團於 2024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通過併購蘇州盛帆半導體案，可為訊芯在中國大陸長三角地區增加營運據點，更貼近中國大陸半導體供應鏈，提供客戶更即時的服務，有助於增加客戶對訊芯的依賴，相關風險已設專案進行審慎評估，並委由外部專業機構輔助辦理相關事宜，以確保公司利益及整體股東權益，故認為其帶來風險尚屬有限。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風險

本集團 2024 年度及 2023 年度前十大供應商進貨比例分別為 70.70%及 59.98%，2024 年度進貨集中之情形上升，主因係本集團之銷售組合有變化。2024 年度光學產品中，IC 採購量增加，而 IC 單價較高，進而影響採購金額，故前十大供應商進貨比例呈上升趨勢。

2.銷貨集中風險

本集團 2024 年度及 2023 年度前十大客戶之銷貨比例分別 85.76% 及 92.39%，兩年度前二大客戶分別占整體營收約 53% 與 59%，兩年度銷貨集中之情形呈現下降趨勢，主要係因本集團積極拓展新客戶與新產品，故影響銷貨集中情形。本集團積極研發新產品及精進封裝技術，開發新客戶並力求產品組合多樣化，支援客戶發展新設計理念，降低重要客戶轉單而伴隨之營運風險。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本公司已加強各項公司治理措施，並引進獨立董事，成立審計委員會，以提升整體股東權益之保障，此外，本公司營運多倚賴專業經理人，經營績效良好應可獲得股東支持，且已制訂完整之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管理規章，故若經營權改變，對公司營運應不致於有重大影響。

(十二) 本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本公司及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之情事。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 消費性電子產品需求變化之影響

本集團主要銷售產品之一為用於消費性電子產品之高頻無線通訊模組、環境光源感測器及各類趨近測距模組，其產品應用於行動電話(智慧型手機)、穿戴式裝置、無線網路等通訊產品，以消費性電子產品而言，特性為生命週期短、功能日新月異，且容易受到耶誕新年購物之消費習慣性影響，出貨高峰期多集中於第四季，因此對供應商之需求會提前於第三至第四季反應，故營收通常下半年會明顯高於上半年。

本集團主要合作客戶終端應用市場為高階智慧型手機，本集團營收與其銷售情形有連帶關係，故就市場需求面觀之，本集團所處產業與下游終端應用市場需求變化具有相當關聯性。

AI 應用為目前未來智慧型手機全球出貨主要成長動能，5G 及 AI 智慧型手機市場需求出現新一波換機契機，市場出貨轉揚，不過目前受到經濟不確定性打擊終端消費市場，預估有望隨著經濟復甦恢復成長。本集團將隨時留意相關市場需求，並與終端品牌廠商密切接觸及合作，以掌握市場先機，研發更創新、進階的產品，搶先競爭者推出符合消費者品味及偏好的新產品，密切留意政府政策變化，降低政策改變所帶來的不利影響，同時亦將積極維持產品布局多元化，期能降低消費性電子產品需求變動所造成之風險。

2. 市場競爭之相關風險

本集團主要從事系統模組封裝、高速光纖收發模組及其他各型積體電路模組之組裝、測試及銷售，為一專業半導體封裝測試公司。系統模組封裝產品包含高頻無線通訊模組及無線模組等，主要產品為應用於手機之無線射頻功率放大器(Radio Frequency

Power Amplifier; RFPA), 國內外封裝大廠, 如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韓國廠、艾克爾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韓國廠、長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立訊精密工業有限公司及菱生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均有提供此類模組封測服務, 而高速光纖收發模組則有 Fabrinet Co. Ltd. 及眾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競爭, 故在市場競爭激烈下, 本集團除朝向產品多角化經營及多國生產基地方式, 分散營運風險外, 並維持製程技術及品質的領先, 持續取得客戶新產品之訂單以降低風險。

本集團具有系統級封裝(SiP)、覆晶技術(Flip Chip)、各類光源感測器模組等封測技術能力, 並提供客製化服務, 依客戶需求開發及生產相關模組產品, 提供客戶一次購足之服務。此外, 本集團透過系統模組封裝的方式來做到異質整合, 以加速在模組中整合更多功能, 故相對提升製程難度, 來增加及滿足客戶之訂單需求, 具有規模經濟暨提高新廠商進入障礙等優勢, 未來將持續深化與客戶的合作關係, 並擴展產品多樣化, 開發新客戶, 以鞏固訂單之來源。

3. 股東權益保障之風險

開曼群島公司法與中華民國公司法有許多不同的規定, 本公司雖已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規定之「外國發行人註冊地國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修正公司章程, 惟兩地法令對於公司運作之規範仍有許多不同之處, 投資人無法以投資臺灣公司的法律權益保障觀點, 比照套用在所投資的開曼群島公司上, 投資人應確實了解並向專家諮詢, 投資開曼群島公司是否有無法得到的股東權益保障。

4. 有關本年報所作陳述之風險

A. 事實及統計資料

本年報的若干資料及統計資料, 是來自不同的統計刊物。惟該等資料可能不準確、不完整或並非最新資料。本公司對該等陳述的真確性或準確性不發表任何聲明, 投資人不應過分依賴該等資料做成投資判斷。

B. 本年報所載的前瞻性陳述及風險及不確定性

本年報載有關於本公司及關係企業的若干前瞻性陳述及資訊。該等陳述及資訊係基於本公司管理階層的信念、假設及現時所掌握的資訊。在本年報中, 「預計」、「相信」、「能夠」、「預期」、「今後」、「有意」、「或會」、「必須」、「計畫」、「預估」、「尋求」、「應該」、「將會」、「可能」、「可望」及類似詞句, 當用於本公司或本公司的管理階層時, 即指前瞻性陳述。此類陳述反映出本公司管理階層對未來事件、營運、流動資金及資金來源等的當前觀點, 其中若干觀點可能不會實現或可能會改變。該等陳述會受若干風險、不確定因素及假設的影響, 包括本年報中所述的其他風險因素。投資人應審慎考慮, 依賴任何前瞻性陳述涉及已知及未知風險和不確定因素。本公司面對的該等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可能會影響前瞻性陳述的準確程度, 包括但不限於下列方面:

(A) 本年報伍、營運概況之說明。

(B) 本年報中有關價格、數量、營運、利潤的趨勢、整體市場趨勢、風險管理及匯率的若干陳述。

本公司不會更新本年報之前瞻性陳述或因應日後發生之事件或資訊而進行修改。鑑於該等風險及其他風險、不確定因素及假設, 本年報之前瞻性陳述及情況未必依本公司所預期的方式發生, 甚或不會發生。因此, 投資人不應依賴任何前瞻性陳述。

5. 資訊安全

本集團由於經常性會接觸客戶之重要資訊，對於資訊安全之控管亦非常重視。對於員工訪問外部網路或裝設電腦軟體等亦有嚴格的控管，必須事前申請核准方能執行。而對於重要系統之資料，亦定期進行異地備份，以防重要資料之遺失。而於員工資安訓練上，除對新入職人員執行基本的資訊安全教育訓練外，亦每年定期對在職人員進行資安訓練及資訊安全意識之宣導，以為公司生產經營活動提供資訊安全保障。

本公司截至年報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發生任何會衝擊公司營運的重大網路攻擊。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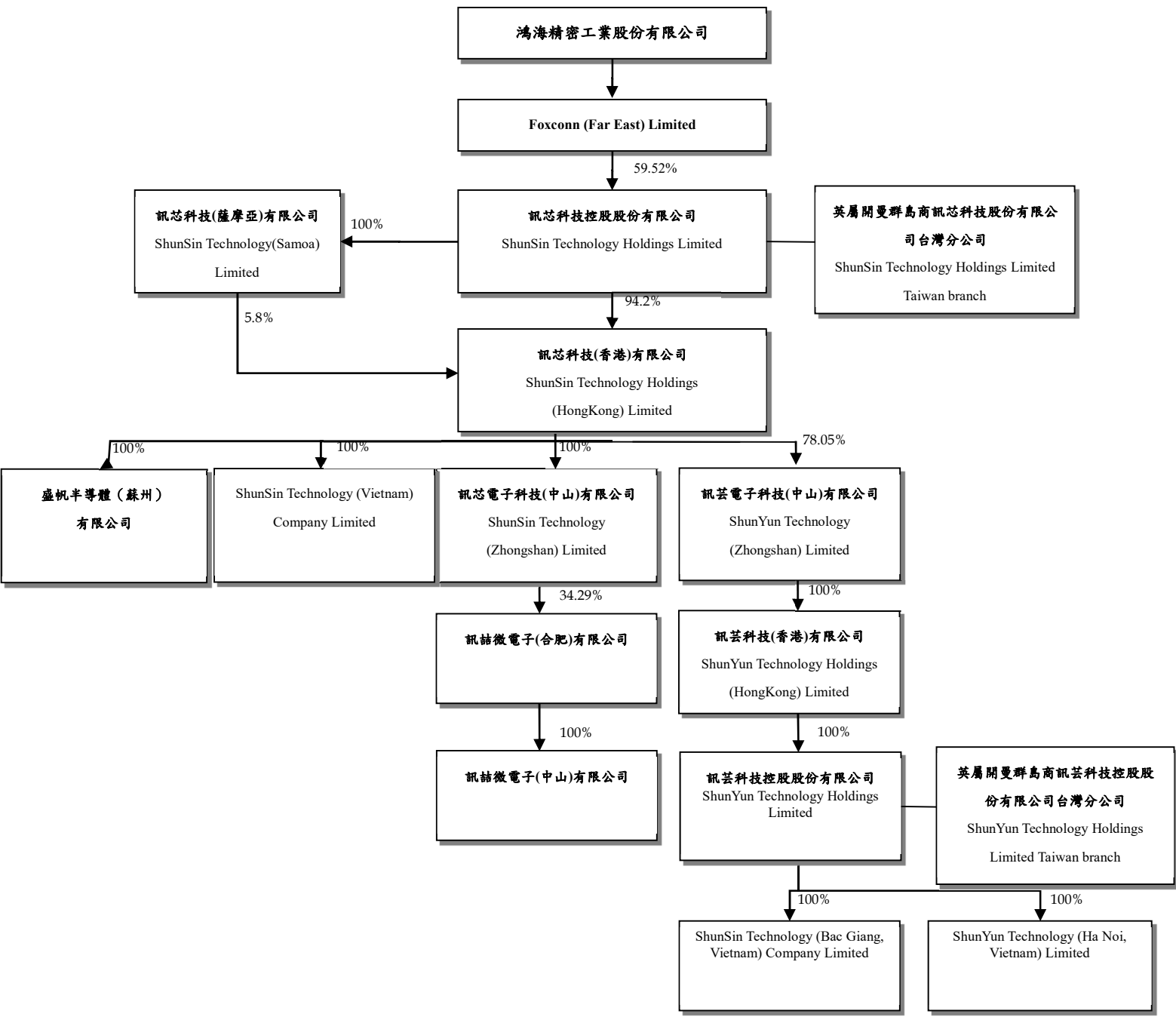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025 年 3 月 31 日



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2025 年 3 月 31 日；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所在地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 HON HAI PRECISION INDUSTRY COMPANY LTD.	1974/2/20	臺灣	NTD	138,917,019	資訊產業、通訊產業、自動化設備產業、精密機械產業、汽車產業與消費性電子有關之各種連接器、機殼、散熱器、有線/無線通訊產品、光學產品、電源供應模組、應用模組組裝產品以及網路線纜裝配等產品之製造、銷售及服務。
Foxconn (Far East) Limited	1996/1/25	開曼群島	USD	7,114,682	投資控股公司。
ShunYun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2020/7/13	開曼群島	USD	58,280	投資控股公司。
ShunSin Technology (Samoa) Corporation Limited	2015/2/5	薩摩亞	USD	15,516	海外物料及設備採購。
ShunYun Technology (Ha Noi, Vietnam) Limited	2019/12/26	越南	USD	6,000	高速光纖收發模組製造。
ShunYun Technology (Bac Giang,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2020/5/8	越南	USD	69,000	高速光纖收發模組製造。
ShunSin Technology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2024/01/18	越南	USD	10,000	系統模組封裝產品及其他各型積體電路之組裝、測試及銷售。
訊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2008/2/15	香港	HKD	1,278,893	投資控股公司。
訊芸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2021/7/7	香港	USD	39,000	投資控股公司。
訊芯電子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1998/6/19	中國大陸	RMB	722,637	系統模組封裝產品及其他各型積體電路之組裝、測試及銷售。
訊芸電子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2020/11/26	中國大陸	RMB	373,496	高速光纖收發模組製造。
訊喆微電子(中山)有限公司	2024/01/10	中國大陸	RMB	20,000	電器設備、通訊設備、自動化設備的設計、研發、測試及銷售。
訊喆微電子(合肥)有限公司	2017/6/5	中國大陸	RMB	51,520	電器設備、通訊設備、自動化設備的設計、研發、測試及銷售。
盛帆半導體(蘇州)有限公司	2004/3/2	中國大陸	USD	73,333	各類積體電路之組裝、測試及銷售。

3.依公司法 369 之 3 條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不適用。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經營業務包含一般投資及買賣業務，以及系統模組封裝產品及其他各型積體電路之組裝、測試及銷售。
各關係企業間依集團整體業務規劃進行分工營運。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資料

2025 年 3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比率%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	董事長/總經理	劉揚偉	656,219	0.00%
	法人董事	鴻景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83,078	0.01%
	法人董事代表人	代表人：王城陽	47	0.00%
	法人董事	鴻景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83,078	0.01%
	法人董事代表人	代表人：劉憶如	12,000	0.00%
	獨立董事	王國城	-	0.00%
	獨立董事	黃清苑	-	0.00%
	獨立董事	劉連煜	-	0.00%
	獨立董事	陳玉敏	-	0.00%
Foxconn (Far East) Limited	董事	黃德才	-	-
	董事	周宗愷	-	-
ShunYun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范振標	-	-
ShunSin Technology (Samoa) Corporation Limited	董事	徐文一	-	-
ShunYun Technology (Ha Noi, Vietnam) Limited	董事	范振標	-	-
ShunYun Technology (Bac Giang,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董事	范振標	-	-
訊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徐文一	-	-
訊芸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范振標	-	-
訊芯電子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總經理	徐文一	-	-
	監事	范振標	-	-
訊芸電子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范振標	-	-
	總經理	何廣生	-	-
	監事	鄭永春	-	-
訊喆微電子(合肥)有限公司(註)	董事長	羅志華	RMB 2,369,864	4.60%
	監事	范振標	RMB 1,500,000	2.91%
	董事	NG WAI KHEAN	-	-
	董事	談海林	-	-
	董事	劉德升	-	-
	董事	尹鵬程	-	-
ShunSinTechnology(Vietnam) Company Limited	董事	徐文一	-	-
訊喆微電子(中山)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羅志華	-	-
	監事	談海林	-	-
盛帆半導體(蘇州)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鄭永春	-	-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比率%
	監事	李裕孝	-	-

註：為中國大陸有限公司，故無股份及面額。

(二)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2024 年 12 月 31 日；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幣別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值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損失)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 餘(元)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註 1)	NTD	138,917,019	3,631,354,000	1,986,152,435	1,645,201,565	3,272,284,712	32,689,991	152,705,066	11.01
Foxconn (Far East) Limited	USD	7,114,682	1,708,226,375	67,518,821	1,640,707,554	-	(5,479,458)	131,230,202	0.63
ShunYun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USD	58,280	163,196	107,667	55,529	108,943	601	1,978	0.002
ShunSin Technology (Samoa) Corporation Limited	USD	15,516	23,914	286	23,628	-	(1)	114	0.007
ShunYun Technology (Ha Noi, Vietnam) Limited	VND	US\$6,000	853,412,071	208,891,439	644,520,631	782,822,088	45,571,328	62,152,049	註 2
ShunYun Technology(BacGiang,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VND	US\$7,900	2,202,848,559	393,443,293	1,809,405,266	715,644,139	4,990,839	5,291,349	註 2
ShunSin Technology(Vietnam) Company Limited	USD	20,000	28,568	11,559	17,009	5	(2,553)	(2,991)	註 2
訊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NTD	HK\$1,201,189	12,757,241	84,310	12,672,931	-	(11,269)	166,961	0.13
訊芸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USD	39,000	55,667	38	55,629	-	(219)	1,999	0.05
訊芯電子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RMB	US\$102,000	2,206,801	67,452	2,139,349	330,796	2,865	45,061	註 2
訊芸電子科技(中山)有限公司	RMB	373,496	564,606	29,403	535,203	29,539	(40,320)	(21,114)	註 2
訊喆微電子(合肥)有限公司	RMB	51,520	173,831	32,959	140,872	84,613	(6,531)	5,831	註 2
訊喆微電子(中山)有限公司	RMB	20,000	37,347	12,280	25,067	23,609	5,118	5,067	註 2
盛帆半導體(蘇州)有限公司	RMB	506,093	179,020	27,196	151,824	45,184	(8,012)	(5,084)	註 2

註 1：202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資料。

註 2：為有限公司，故無股份及面額。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與合併財務報表相同，請詳 98~162 頁。

(四)關係企業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四、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情事：無。

五、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章程規定與差異原因
公司不得發行無記名股票。	本公司為第一上市公司，並不適用此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 股東會應於中華民國境內召開之。若於中華民國境外召開股東會，應於董事會決議或股東取得主管機關召集許可後二日內申報證券交易所同意。 - 股東繼續一年以上，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者，得以書面記明提議事項及理由，請求董事會召集股東臨時會。請求提出後十五日內，董事會不為召集之通知時，股東得報經主管機關許可，自行召集。	- 如股東於中華民國境外自行召開股東會，由於股東自行召集股東臨時會無須經開曼當地主管機關之許可，故公司章程第 18.5 條僅規定應事先申請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核准，而非如股東權益保護檢查表所要求之「於股東取得主管機關召集許可後二日內申報證券交易所同意」。就此部分對中華民國股東權益應無實質影響。 - 此外，就股東自行召開股東臨時會部分，由於開曼公司法對於由股東召開股東會事項無特別規定，故公司章程第 18.5 條並未規範股東於自行召集股東臨時會前，須報經主管機關許可。
- 公司章程得訂明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於每季或每半年會計年度終了後為之。 - 公司前三季或前半會計年度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應連同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交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查核後，提董事會決議之。 - 公司依前項規定分派盈餘時，應先預估並保留應納稅捐、依法彌補虧損及提列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 - 公司依第二項規定分派盈餘而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二以上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同意為之。出席股東之股份總數不足前述定額者，得以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行之；發放現金者，應經董事會決議。 - 公司依前四項規定分派盈餘或撥補虧損時，應依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之。	依開曼公司法規定，公司董事會得在考量公司營運情形後，隨時進行期中盈餘分派，本公司考量實際營運情形，決定沿用本公司章程第 13.5 條中所規定之於每會計年度進行盈餘分派，故此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並不進行修正，此部分差異對中華民國股東權益應無實質影響。
股東會之決議，除章程或法律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關於股東會決議方法，除我國法下之普通決議及重度決議外，公司章程第 1.1 條中尚設有開曼公司法下定義之「特別決議」(Special Resolution)，即在不違反開曼公司法情形下，指於公司股東會中，經有權參與表決之股東親自出席、或經由委託書表決、或經法人股東或非自然人股東合法授權之代表出席表決（依章程第 22.1 條規定，係指需有代表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親自出席），經計算每位股東有權表決權數後，以出席股東表決權至少三分之二同意通過之決議。
- 公司董事(不含獨立董事)或監察人，在任期中轉讓股份超過選任當時所持有公司股份數額二分之一時，當然解任。 - 公司董事(不含獨立董事)或監察人當選後，於就任	開曼公司法無「監察人」之概念，且本公司係設置審計委員會，未設置監察人，故章程中無監察人之相關規定，對公司董事轉讓股份超過選任當時所持有之公司股份數額二分之一時自然解任或當選無效之規定，則訂於本公司章程第 36.3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章程規定與差異原因
前轉讓超過選任當時所持有之公司股份數額二分之一時，或於股東會召開前之停止股票過戶期間內，轉讓持股超過二分之一時，其當選失其效力。	條。
1. 公司設置監察人者，由股東會選任之，監察人中至少須有一人在國內有住所。 2. 監察人任期不得逾三年。但得連選連任。 3. 監察人全體均解任時，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選任之。 4. 監察人應監督公司業務之執行，並得隨時調查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查核、抄錄或複製簿冊文件，並得請求董事會或經理人提出報告。 5. 監察人對於董事會編造提出股東會之各種表冊，應予查核，並報告意見於股東會。 6. 監察人辦理查核事務，得代表公司委任會計師、律師審核之。 7. 監察人得列席董事會陳述意見。董事會或董事執行業務有違反法令、章程或股東會決議之行為者，監察人應即通知董事會或董事停止其行為。 8. 監察人各得單獨行使監察權。 9. 監察人不得兼任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其他職員。	開曼公司法無「監察人」之概念，且本公司係設置審計委員會，未設置監察人，故章程中無監察人之相關規定。
1. 繼續六個月以上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之股東，得以書面請求監察人為公司對董事提起訴訟，並得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2. 股東提出請求後三十日內，監察人不提起訴訟時，股東得為公司提起訴訟，並得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3. 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之獨立董事除董事會不為召集或不能召集股東會外，得為公司利益，於必要時，召集股東會。	因開曼法律並無與監察人同等之概念，且公司設有審計委員會，故公司章程中無監察人之相關規定。惟本公司章程第47.3條規定「在開曼群島法允許之範圍內，繼續六個月以上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之股東，得：(a)以書面請求董事會授權審計委員會之獨立董事為公司對董事提起訴訟，並得以中華民國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或(b)以書面請求審計委員會之獨立董事為公司對董事提起訴訟，並得以中華民國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於依上述第(a)款或第(b)款提出請求後30日內，如(i)受請求之董事會未依第(a)款授權審計委員會之獨立董事或經董事會授權之審計委員會之獨立董事未依第(a)款提起訴訟；或(ii)受請求之審計委員會之獨立董事未依第(b)款提起訴訟時，在開曼群島法允許之範圍內，股東得為本公司對董事提起訴訟，並得以中華民國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另開曼律師針對上開條文，依開曼法令提醒如下： 開曼公司法無允許少數股東於開曼法院對董事提起衍生訴訟程序之特定規範。 另外，公司章程並非股東與董事兼之契約，而係股東與公司間之協議，是以，縱使於章程中允許少數股東對董事提起衍生訴訟，開曼律師認為該內容將無法拘束董事。然而在普通法下，所有股東(包含少數股東)不論其持股比例或持股期間維和，均有權提出衍生訴訟(包括對董事提起訴訟)。一旦股東起訴後，將由開曼法院全權決定股東得否繼續進行訴訟。申言之，公司章程縱使規定少數股東(或由具有所需持股比例或持股期間之股東)得代表公司對董事提起訴訟，但該訴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章程規定與差異原因
	訟能否繼續進行，最終仍取決於開曼法院之決定。根據開曼大法院作出的相關判決，開曼法院在審酌是否批准繼續進行衍生訴訟時，適用的準則是開曼法院是否相信及接受原告代公司提出之請求在表面上有實質性、其所主張之不法行為事由可控制公司者所為，且該等控制者能夠使公司不對其提起訴訟。開曼法院將依個案事實判定(雖然法院可能會參考公司章程之規定，但此並非決定性的因素)。 依開曼法，董事會應以其整體(而非個別董事)代表公司為意思決定。是以，董事應依章程規定經董事會決議授權任一董事代表公司對其他董事提起訴訟。 開曼公司法並未賦予股東請求董事召開董事會以決議特定事項之明文規範。惟，開曼公司法並未禁止公司於章程訂定與董事會議事程序相關之規定(包含董事會召集之規定)。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訊芯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訊芯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訊芯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訊芯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收入之認列；收入明細，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一)。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因訊芯集團銷售交易主係依合約議定，常需要個別判定才能確認收入認列時點之適當性。此外，因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涉及複雜會計處理及會計政策，另考量需評估及核對所使用相關資料之完整性及正確性，可能導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對於履約義務判斷及收入認列時點作出不適當之評估，因此，本會計師將收入認列列為本年度財務報表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要求、對營運瞭解及行業特性，評估會計政策應用之適當性。
- 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檢視重大合約，以評估收入認列是否允當。
- 執行本期與上期及最近一季銷貨收入金額分析，及前十大客戶營業收入趨勢分析，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若有重大變動者，查明並分析其原因。
- 抽核全年度銷售交易，以評估銷售交易之真實性，銷貨收入認列金額之正確性及入帳時點之合理性。
- 選定報導期間結束日前後一段期間之銷售記錄，以確定銷貨收入記錄已為適當之截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衡量

有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金融工具；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衡量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性質及評估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及(二十四)金融工具。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訊芯集團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易受到被投資基金所投資之標的公司及被投資公司營運狀況及經濟環境影響，致後續按公允價值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之變動幅度較大，使金融資產價值有所調整。評估此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常需要透過比較複雜的評價技術方能判斷，因此，本會計師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列為財務報表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取得鑑價機構出具之鑑價報告，並評估該鑑價師之資格及獨立性。
- 評估鑑價報告中對於投資標的公允價值估計所使用之假設合理性。
- 評估訊芯集團帳列金融資產之評價損益認列數是否合理。

三、企業併購

有關企業合併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八)企業合併；企業合併相關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八)取得子公司。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訊芯集團於民國一一三年七月以現金579,222千元取得盛帆半導體(蘇州)有限公司(簡稱盛帆蘇州)100%之股權。該等交易對盛帆蘇州原有權益之公允價值及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評估，對財務報告係屬重要，故本會計師將企業併購交易列為本年度財務報表查核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檢視董事會議紀錄及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確認收購議案是否應適當評估、核准，據以評估重大資產交易之內部控制其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
- 評估管理階層所委任之獨立評價專家之專業經驗、適任性與獨立性，查詢其工作範圍及委任條件，以確認未存有影響其獨立性或限制其工作範圍之事項。
- 評估管理階層認列並衡量此等收購交易對價及被收購者之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之合理性，其中包括評估管理階層衡量公允價值時所取得股權相關交易協議、外部鑑價專家出具之價格合理分攤報告等證據。
- 委託本所評價專家協助本會計師依攸關的會計準則評估所辨認無形資產之適切性。
- 覆核併購交易之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揭露是否適當。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訊芯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訊芯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訊芯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

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訊芯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訊芯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訊芯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訊芯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趙敏如
張純怡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 1050036075 號
核准簽證文號

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度		112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一)及七)	\$ 5,188,000	100	5,212,22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九)、(十)、(十一)、(十五)、(十六)、(十九)、(二十二)及七)	4,504,402	87	3,991,035	77
5900	營業毛利	683,598	13	1,221,187	23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四)、(九)、(十)、(十一)、(十五)、(十六)、(十九)、(二十二)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50,236	1	48,375	1
6200	管理費用	495,196	9	501,892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63,990	7	386,959	7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043	-	-	-
	營業費用合計	910,465	17	937,226	18
6900	營業淨利(損)	(226,867)	(4)	283,961	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八)、(十四)、(十五)及(二十三))：				
7100	利息收入	165,762	3	191,856	4
7010	其他收入	195,153	3	78,70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5,444	1	190,147	4
7050	財務成本	(177,808)	(3)	(178,005)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18,551	4	282,698	6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損)	(8,316)	-	566,659	11
7950	減：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六(十七))	(47,265)	(1)	99,243	2
8200	本期淨利	38,949	1	467,416	9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20,550	10	(236,695)	(5)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520,550	10	(236,695)	(5)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59,499	11	230,721	4
	本期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42,656	1	434,217	8
8620	非控制權益	(3,707)	-	33,199	1
		\$ 38,949	1	467,416	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548,772	11	220,455	4
8720	非控制權益	10,727	-	10,266	-
		\$ 559,499	11	230,721	4
	本公司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二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40		4.1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40		4.06	

董事長：蔣尚義



(請詳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徐文一

103



會計主管：王耀偉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 盈 餘	合 計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庫藏股票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非控制 權 益	權益總額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1,074,648	2,933,948	513,551	298,036	1,717,906	2,529,493	(162,447)	(151,236)	6,224,406	453,790	6,678,196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0,567	-	(20,567)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35,589)	135,589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23,585)	(123,585)	-	-	(123,585)	-	(123,585)
本期淨利	-	-	-	-	434,217	434,217	-	-	434,217	33,199	467,41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13,762)	-	(213,762)	(22,933)	(236,69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34,217	434,217	(213,762)	-	220,455	10,266	230,721
庫藏股處分	-	-	-	-	-	-	-	42,889	42,889	-	42,889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30,255)	-	-	-	-	-	-	(30,255)	30,255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	-	-	-	-	-	111,580	111,580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	-	302,028	302,028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074,648	2,903,693	534,118	162,447	2,143,560	2,840,125	(376,209)	(108,347)	6,333,910	907,919	7,241,829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3,422	-	(43,422)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13,762	(213,762)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61,187)	(261,187)	-	-	(261,187)	-	(261,187)
本期淨利(損)	-	-	-	-	42,656	42,656	-	-	42,656	(3,707)	38,94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506,116	-	506,116	14,434	520,55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2,656	42,656	506,116	-	548,772	10,727	559,499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43,219	-	-	-	-	-	-	43,219	(43,219)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	-	-	-	-	-	71,745	71,745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	-	169,631	169,631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074,648	2,946,912	577,540	376,209	1,667,845	2,621,594	129,907	(108,347)	6,664,714	1,116,803	7,781,517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蔣尚義

經理人：徐文一

會計主管：王耀偉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損)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攤銷費用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利息費用

利息收入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買回公司債利益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處分投資利益

租賃修改利益

廉價購買利益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約資產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

存貨

預付款項

其他流動資產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其他應付款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其他流動負債

長期遞延收入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調整項目合計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收取之利息

支付之利息

支付之所得稅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存出保證金增加

取得無形資產

預付設備款增加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短期借款減少

償還公司債

舉借長期借款

償還長期借款

存入保證金增加

租賃本金償還

發放現金股利

庫藏股票處分

非控制權益變動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3年度	112年度
\$	(8,316)	566,659
	634,841	492,928
	1,702	792
	1,043	-
	(42,114)	(34,958)
	177,808	178,005
	(165,762)	(191,856)
	71,745	111,580
	-	(7,500)
	(3,522)	1,277
	2,347	323
	-	(148,397)
	(372)	(43)
	(119,338)	-
	558,378	402,151
	-	269,328
	15,171	127,547
	(38,563)	-
	(111,113)	250,272
	(19,414)	63,719
	109,677	3,221
	(162,947)	432,432
	(88,328)	(22,868)
	(2,344)	1,610
	(297,861)	1,125,261
	(51,255)	7,702
	315,298	(302,245)
	7,955	(3,445)
	48,970	56,406
	(248)	-
	(10,578)	19,074
	(18,803)	27,482
	291,339	(195,026)
	(6,522)	930,235
	551,856	1,332,386
	543,540	1,899,045
	129,455	205,044
	(173,974)	(172,800)
	(104,401)	(66,720)
	394,620	1,864,569
	(1,443,436)	(13,133)
	19,539	64,033
	(494,568)	-
	(977,732)	(863,804)
	3,522	312
	2,272	(5,942)
	(1,390)	(813)
	(13,525)	(4,009)
	(2,905,318)	(823,356)
	4,215,365	7,011,487
	(4,000,398)	(6,900,108)
	-	(1,500,000)
	2,602,750	-
	(1,575,574)	(398,096)
	(2,291)	77
	(63,245)	(35,804)
	(261,187)	(123,585)
	-	42,889
	169,631	302,028
	1,085,051	(1,601,112)
	283,570	(189,331)
	(1,142,077)	(749,230)
	8,070,508	8,819,738
\$	6,928,431	8,070,508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蔣尚義



經理人：徐文一

105



會計主管：王耀偉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名Amtec Holdings Limited，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八日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並於民國一〇二年七月四日在台灣設立分公司。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八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將Amtec Holding Limited更名為ShunSin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中文名字訂為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二十六日開始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半導體各型積體電路相關產品之組裝、測試及銷售。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十四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第4.1節之應用指引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相關揭露規定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新準則引入三種類收益及費損、兩項損益表小計及一項關於管理階層績效衡量的單一附註。此等三項修正與強化在財務報表中如何對資訊細分之指引，為使用者提供更佳及更一致的資訊奠定基礎，並將影響所有公司。 ·更具結構化之損益表：根據現行準則，公司使用不同的格式來表達其經營成果，使投資者難以比較不同公司間的財務績效。新準則採用更具結構化的損益表，引入新定義之「營業利益」小計，並規定所有收益及費損，將依公司主要經營活動歸類於三個新的不同種類。 ·管理階層績效衡量(MPM)：新準則引入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定義，並要求公司於財務報表之單一附註中，對於每一衡量指標解釋其為何可提供有用之資訊、如何計算及如何將衡量指標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認列的金額進行調節。 ·較細分之資訊：新準則包括公司如何於財務報表強化對資訊分組之指引。此包括資訊是否應列入主要財務報表或於附註中進一步細分之指引。	2027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第3.1及3.3節之應用指引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相關揭露規定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仰賴大自然電力合約」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含衍生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3.12.31	112.12.31
本公司	訊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訊芯香港)	控股公司	93.82% (註一)	91.80%
本公司	ShunSin Technology (Samoa) Corporation Limited(以下簡稱訊芯薩摩亞)	海外物料及設備採購	100.00%	100.00%
訊芯薩摩亞	訊芯香港	控股公司	6.18% (註一)	8.20%
訊芯香港	訊芯電子科技(中山)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訊芯中山)	高速光纖收發模組、高頻無線通訊模組及各型積體電路之組裝、測試及銷售	100.00%	100.00%
訊芯香港	訊芸電子科技(中山)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訊芸中山)	高速光纖收發模組製造	78.05%	78.05%
訊芯香港	ShunSin Technology (Vietnam) Company Limited(以下簡稱訊芯越南)	高速光纖收發模組、高頻無線通訊模組及各型積體電路之組裝、測試及銷售	100.00% (註二)	- %
訊芯香港	盛帆半導體(蘇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盛帆蘇州)	金屬導線架之封測代工服務	100.00% (註三)	- %
訊芯中山	訊喆微電子(合肥)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訊喆合肥)	電器設備、通訊設備、自動化設備設計、研發、測試及銷售	34.29% (註四)	39.21%
訊芸中山	訊芸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訊芸香港)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訊芸香港	ShunYun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以下簡稱訊芸開曼)	高速光纖收發模組銷售	100.00%	100.00%
訊芸開曼	ShunYun Technology (Ha Noi, Vietnam) Limited(以下簡稱訊芸河內)	高速光纖收發模組製造	100.00%	100.00%
訊芸開曼	ShunSin Technology (Bac Giang, Vietnam) Company Limited(以下簡稱訊芯北江)	高速光纖收發模組製造	100.00%	100.00%
訊喆合肥	訊喆微電子(中山)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訊喆中山)	電器設備、通訊設備、自動化設備設計、研發、測試及銷售	100.00% (註五)	- %

註一：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增資訊芯香港美金 37,991 千元，致本公司對訊芯香港持股比率由 91.80%升為 93.82%，同時訊芯薩摩亞對訊芯香港持股比率由 8.20%降為 6.18%。

註二：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增資訊芯香港間接成立訊芯越南，並於民國一一三年一月十八日於越南北江省設立訊芯越南，該公司額定資本額為美金 20,000 千元，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訊芯香港已投入資金美金 20,000 千元，持股比例為 100 %。

註三：訊芯香港於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取得盛帆蘇州，於民國一一三年七月以美金 17,890 千元取得盛帆蘇州 100%之股權並於民國一一三年七月二十九日完成工商變更登記。

註四：訊詰合肥非控制權益之股東於民國一一三年度持續投入資金，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已投入資金，訊芯中山持股比率為 34.29%。雖訊芯中山對訊詰合肥持股比率未達 50%，惟訊芯中山及關係人整體持股比率仍為第一大股東，故仍視為對訊詰合肥有控制力。

註五：訊詰合肥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立子公司訊詰中山，並於民國一一三年一月十日於中國廣東省中山市登記設立，該公司額定資本額為人民幣 40,000 千元，訊詰合肥預計持股比例為 100%，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投入資金人民幣 20,000 千元。

合併公司無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四)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係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表達貨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資產：

- 1.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合併公司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負債：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該負債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或
- 4.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不具有將該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3)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銀行存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三百六十五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扣除。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4)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庫藏股票

再買回本公司已認列之權益工具時，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歸屬成本)認列為權益之減少。再買回之股份係分類為庫藏股票。後續出售或再發行庫藏股票，所收取之金額係認列為權益之增加，並將該交易所產生之剩餘或虧損認列為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若資本公積不足沖抵)。

(4)複合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所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係持有人擁有選擇權可轉換為股本之轉換公司債(以新臺幣計價)，其發行股份之數量並不會隨其公允價值變動而有所不同。

複合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其原始認列金額係以不包括權益轉換權之類似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則以整體複合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與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二者間之差額衡量。任何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依原始負債及權益之帳面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原始認列後，複合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複合金融工具之權益組成部分，原始認列後不予重新衡量。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係認列為損益。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含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6)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7)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

(八)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係為存貨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移動加權平均法計算。

存貨之後續衡量則依存貨之各類別逐項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存貨之成本超過淨變現價值時，應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並將該沖減之金額認列為銷貨成本。若續後期間淨變現價值增加，則於原沖減金額之範圍內，迴轉存貨淨變現價值增加數，並認列為當期銷貨成本之減少。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21 年～40 年
(2)機器設備	1 年～10 年
(3)辦公設備(含電腦通訊設備)	4 年～7 年
(4)檢驗設備	1 年～10 年
(5)其他設備	1 年～10 年
(6)租賃改良	1 年～10 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租賃－承租人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針對部分辦公室、停車位、員工宿舍及機器設備之短期租賃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一)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合併公司取得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3.攤銷

無形資產係電腦軟體及客戶關係，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電腦軟體	1年～5年
(2)客戶關係	8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合約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三)收入之認列

合併公司大部分生產之產品，客戶可控制所有尚在生產中之在製品，合併公司係於生產該產品之過程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封裝測試服務收入

合併公司提供客戶封裝測試等來料加工服務，並於提供加工服務之財務報導期間認列相關收入。合併公司係以截至報導日已提供服務之標準成本占總標準服務成本之比例為基礎認列收入。

若情況改變，將修正對收入、成本及完成程度之估計，並於管理階層得知情況改變而作修正之期間將造成之增減變動反映於損益。

2.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車用電子、指紋辨識及厚膜產品等之銷售。合併公司所承諾之商品依交易條件於出貨時或運抵客戶指定地點，客戶取得該商品控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3.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四)員工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劃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於中國大陸境內之子公司依所在地政府法令規定，依員工基本薪資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保險金，繳付予政府有關部門，專戶儲蓄於各員工獨立帳戶。

(十五)政府補助

合併公司係於可收到與營業補助相關之政府補助時，將該未附帶條件之補助認列為其他收益，針對其他與資產有關之補助，合併公司係於可合理確信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於遞延收入，並於資產耐用年限內依有系統之基礎將該遞延收入認列為其他收益。

(十六)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判斷與所得稅相關之利息或罰鍰(包括不確定之稅務處理)不符合所得稅之定義，因此係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會計處理。

合併公司判斷其於全球最低稅負—支柱二規範下所應支付之補充稅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所得稅」範圍，並已適用補充稅相關遞延所得稅會計處理之暫時性強制豁免，對於實際發生之補充稅則認列為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報導日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i)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且(ii)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八)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對每一企業合併皆採用收購法處理，商譽係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者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進行衡量。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合併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所有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與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合併公司之費用。

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中，若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所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合併公司係依逐筆交易基礎，選擇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按現時所有權工具對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已認列金額所享有之比例份額衡量之。其他非控制權益則按其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規定之其他基礎衡量。

(十九)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則採追溯調整計算。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之基準日在財務報表提出日前，亦追溯調整計算之。

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酬勞、員工認股權及可轉換公司債。

(二十)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同時具單獨之財務資訊。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對未來(包括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作出判斷及估計，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其與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及氣候相關承諾一致，估計值之變動係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推延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再衡量過程中，合併公司須依賴外部鑑價報告，報告中評價易受到被投資公司營運狀況及整體產業景氣變動影響，致後續按公允價值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之變動幅度較大，使金融資產價值有所調整。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之說明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12.31	112.12.31
庫存現金	\$ 83	47
活期存款	4,705,363	5,942,309
原始到期日三個月以內之定期存款	2,222,985	2,128,152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6,928,431</u>	<u>8,070,508</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3.12.31	112.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	7,237
國外非上市公司股票	194,817	140,340
	<u>\$ 194,817</u>	<u>147,577</u>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二十三)。

本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一月十六日處分私募基金之有價證券投資，認列處分投資利益148,397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有未收款項110,174千元，帳列其他應收款項下。

(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流 動

	113.12.31	112.12.31
受限制銀行存款	\$ -	19,488
原始到期超過三個月定期存款	1,482,488	1,637
	<u>\$ 1,482,488</u>	<u>21,125</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動用銀行借款，依照銀行規定，存入聯貸利息保管專戶金額分別為19,488千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外幣定期存單分別為1,482,488千元(人民幣325,000千元)及1,637千元(越南盾1,300,000千元)，有效利率分別為1.50%至1.95%及4.50%，分別於民國一一四年二月至一一四年五月及一一三年十一月到期。

2.非流動

	113.12.31	112.12.31
受限制銀行存款	<u>\$ 2,903</u>	<u>-</u>

合併公司評估係持有該等資產至到期日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且該等金融資產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故列報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作為電力保證抵押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四)應收票據及帳款

	113.12.31	112.12.31
應收票據	\$ 38,563	-
應收帳款	903,425	718,18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9,480	66
減：備抵損失	(1,068)	-
	<u>\$ 960,400</u>	<u>718,249</u>

合併公司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依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3.12.31		
	應收票據及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915,880	-	-
逾期 1~30 天	29,791	-	-
逾期 31~60 天	2,861	-	-
逾期 61~90 天	10,043	-	-
逾期 121~365 天	1,825	-	-
	<u>\$ 960,400</u>		<u>-</u>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針對有證據顯示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之應收帳款為1,068千元，已全數認列備抵損失。

	112.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682,840	-	-
逾期 1~30 天	34,659	-	-
逾期 31~60 天	48	-	-
逾期 61~90 天	702	-	-
	<u>\$ 718,249</u>		<u>-</u>

經評估後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有需提列備抵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之情事。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3 年度	112 年度
期初餘額	\$ -	-
認列之減損損失	1,043	-
外幣換算損益	25	-
期末餘額	<u>\$ 1,068</u>	<u>-</u>

上述金融資產未有作為短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情形。

(五)其他應收款

	113.12.31	112.12.31
其他應收款	<u>\$ 54,396</u>	<u>125,943</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收款皆未有逾期之情事。

(六)存 貨

	113.12.31	112.12.31
原 料	\$ 469,337	342,928
在 製 品	77,368	16,752
製成品(含半成品)	43,112	11,916
	<u>\$ 589,817</u>	<u>371,596</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認列之營業成本：

	113 年度	112 年度
出售存貨之銷貨成本	\$ 4,511,081	3,961,614
存貨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18,003)	9,186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存貨報廢損失	5,125	9,594
未分攤製造費用	9,761	13,197
存貨盤虧	-	134
下腳收入	(3,562)	(2,690)
	<u>\$ 4,504,402</u>	<u>3,991,035</u>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對子公司權益之變動及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1.子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未導致喪失控制

訊芸中山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因辦理現金增資而發行新股為37,550千股，為激勵優秀員工留任本公司，本公司放棄認購全數保留供本公司及全資子公司員工參與認購，使合併公司對訊芸中山之權益減少8.72%。本公司及全資子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第二季度一次性支付補償金予訊芸中山，另配合訊芸中山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劃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致民國一一三年度資本公積變動6,810千元。

訊喆合肥分別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因辦理現金增資，合併公司未按持股比例增資，使合併公司對訊喆合肥之權益分別減少4.92%及4.68%。

合併公司對上列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113 年度	112 年度
訊芸中山	\$ 6,810	(56,428)
訊喆合肥	36,409	26,173
	<u>\$ 43,219</u>	<u>(30,255)</u>

2.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者如下：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之國家	非控制權益之所有權 權益及表決權之比例	
		113.12.31	112.12.31
訊芸中山	中國	21.95%	21.95%
訊喆合肥	中國	65.71%	60.79%

上述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依據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編製，並已反映合併公司收購日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且該等財務資訊係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尚未銷除前之金額：

訊芸中山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13.12.31	112.12.31
流動資產	\$ 534,031	1,048,196
非流動資產	2,041,419	1,978,832
流動負債	(83,706)	(463,193)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非流動負債	(50,416)	(65,356)
淨資產	<u>\$ 2,441,328</u>	<u>2,498,479</u>
非控制權益期末帳面金額	<u>\$ 694,557</u>	<u>651,105</u>
	113 年度	112 年度
營業收入	<u>\$ 131,578</u>	<u>468,159</u>
本期淨利(損)	\$ (94,049)	103,373
其他綜合損益	(3,821)	80,827
綜合損益總額	<u>\$ (97,870)</u>	<u>184,200</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損)	<u>\$ (20,644)</u>	<u>22,690</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u>\$ (21,483)</u>	<u>3,530</u>

訊喆合肥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13.12.31	112.12.31
流動資產	\$ 296,176	252,266
非流動資產	496,755	342,713
流動負債	(126,929)	(137,305)
非流動負債	(23,412)	(35,213)
淨資產	<u>\$ 642,590</u>	<u>422,461</u>
非控制權益期末帳面金額	<u>\$ 422,246</u>	<u>256,814</u>
	113 年度	112 年度
營業收入	<u>\$ 376,892</u>	<u>400,529</u>
本期淨利	\$ 25,974	16,132
其他綜合損益	20,577	(6,173)
綜合損益總額	<u>\$ 46,551</u>	<u>9,959</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u>\$ 16,937</u>	<u>10,509</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u>\$ 32,210</u>	<u>6,736</u>

(八)取得子公司

為擴充產品線至基礎封測代工服務，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七月二十九日以 579,222千元(美金17,890千元)取得盛帆蘇州100%之股權，並取得對該公司之控制。

自收購日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五個月期間，盛帆蘇州所貢獻之收入及淨損分別為201,261千元及22,647千元。若此項收購發生於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管理當局估計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公司之收入將達467,742千元，淨損將為113,964千元。於決定該等金額時，管理階層係假設該收購發生於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且假設收購日所產生之暫定公允價值調整係相同。

移轉對價主要類別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如下：

現金	<u>\$ 579,222</u>
----	-------------------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一三年八月一日可辨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明細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4,654
應收帳款淨額		74,104
其他應收款		1,823
存 貨		55,274
預付款項		1,13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2,024
無形資產		521
無形資產-客戶關係		10,878
使用權資產		110,268
遞延所得稅資產		70,412
應付帳款		(42,532)
其他應付款		(23,982)
遞延所得稅負債		(36,017)
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u>\$</u>	<u>698,560</u>

因收購認列之廉價購買利益如下：

移轉對價	\$	579,222
減：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698,560
廉價購買利益(帳列其他收入)	<u>\$</u>	<u>(119,338)</u>

存貨之總金額66,515千元，於收購日提列存貨呆滯損失之金額為11,241千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收購日因應收帳款備抵損失、存貨呆滯損失、固定資產減損損失及虧損扣抵提列金額之所得稅影響數70,412千元。

遞延所得稅負債係於收購日因土地使用權及房屋建築增值提列金額之所得稅影響數36,017千元。

合併公司於衡量期間將持續檢視上述事項。若於收購日起一年內取得於收購日已存在之事實與情況相關之新資訊，可辨識出對上述暫定金額之調整或於收購日所存在之任何額外負債準備，則將修改收購之會計處理。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含電腦通 訊設備)	檢驗設備	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	未完工程 及 待驗設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099,861	3,203,681	79,251	683,490	482,258	50,938	70,992	7,670,471
合併取得(詳附註六(八))	475,530	1,060,828	57,667	56,212	179,650	-	-	1,829,887
增 添	-	284,235	14,427	50,767	162,094	739	393,876	906,138
處 分	-	(169,962)	(6,672)	(46,455)	(7,951)	-	-	(231,040)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重分類(註一)	(2,078)	21,897	-	11,825	2,175	-	(36,896)	(3,077)
匯率變動之影響	107,336	211,426	6,251	45,814	36,873	2,668	16,192	426,560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680,649</u>	<u>4,612,105</u>	<u>150,924</u>	<u>801,653</u>	<u>855,099</u>	<u>54,345</u>	<u>444,164</u>	<u>10,598,939</u>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73,114	2,850,187	74,925	666,161	403,220	54,466	1,765,850	7,087,923
增 添	203,258	383,709	6,803	28,430	70,198	1,027	61,990	755,415
處 分	-	-	(974)	(637)	(8,006)	(3,868)	-	(13,485)
重分類(註二)	1,706,121	21,749	-	5,377	29,080	185	(1,766,628)	(4,116)
匯率變動之影響	(82,632)	(51,964)	(1,503)	(15,841)	(12,234)	(872)	9,780	(155,266)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099,861</u>	<u>3,203,681</u>	<u>79,251</u>	<u>683,490</u>	<u>482,258</u>	<u>50,938</u>	<u>70,992</u>	<u>7,670,471</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98,362	2,088,817	69,499	561,776	362,233	28,718	-	3,509,405
合併取得(詳附註六(八))	217,392	983,818	50,630	47,392	138,631	-	-	1,437,863
本年度折舊	115,209	333,941	5,922	60,558	51,204	6,228	-	573,062
處 分	-	(169,962)	(6,672)	(46,455)	(7,951)	-	-	(231,040)
匯率變動之影響	27,167	100,553	6,198	20,819	32,099	1,645	-	188,481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58,130</u>	<u>3,337,167</u>	<u>125,577</u>	<u>644,090</u>	<u>576,216</u>	<u>36,591</u>	<u>-</u>	<u>5,477,771</u>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43,459	1,863,102	66,210	521,965	319,211	27,216	-	3,141,163
本年度折舊	61,704	270,974	5,552	58,720	52,194	5,851	-	454,995
處 分	-	-	(974)	(637)	(6,417)	(3,868)	-	(11,896)
重分類(註二)	-	1,676	-	(2,275)	-	-	-	(599)
匯率變動之影響	(6,801)	(46,935)	(1,289)	(15,997)	(2,755)	(481)	-	(74,258)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98,362</u>	<u>2,088,817</u>	<u>69,499</u>	<u>561,776</u>	<u>362,233</u>	<u>28,718</u>	<u>-</u>	<u>3,509,405</u>
帳面價值：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922,519</u>	<u>1,274,938</u>	<u>25,347</u>	<u>157,563</u>	<u>278,883</u>	<u>17,754</u>	<u>444,164</u>	<u>5,121,168</u>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701,499</u>	<u>1,114,864</u>	<u>9,752</u>	<u>121,714</u>	<u>120,025</u>	<u>22,220</u>	<u>70,992</u>	<u>4,161,066</u>

註一：民國一三年度重分類係自預付設備款轉入數為 2,838 千元、重分類至費用數 2,347 千元及未完工程、房屋建築迴轉數 3,568 千元。前述未完工程迴轉係因該設備品質未能符合驗收條件，經雙方協商後確認本公司不支付此設備款，故予以迴轉。

註二：民國一二年度重分類係自預付設備款轉入數 8,404 千元、重分類轉至存貨及費用數 2,691 千元。及未完工程迴轉數為 9,230 千元。前述未完工程迴轉係因該設備品質未能符合驗收條件，經雙方協商後確認本公司不須支付此設備款，故予以迴轉。

(十)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等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運 輸 設 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14,699	213,121	1,916	529,736
合併取得		115,662	-	-	115,662
增 添		-	14,191	1,641	15,832
處 分(合約到期及提前終止 合約)		-	(91,617)	-	(91,617)
匯率變動之影響		13,862	993	144	14,999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u>	<u>444,223</u>	<u>136,688</u>	<u>3,701</u>	<u>584,612</u>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95,505	153,473	6,285	455,263
增 添		26,765	89,865	-	116,630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運輸設備	總 計
減少(合約到期)	-	(26,874)	(4,322)	(31,196)
匯率變動之影響	(7,571)	(3,343)	(47)	(10,961)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14,699</u>	<u>213,121</u>	<u>1,916</u>	<u>529,736</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9,662	98,786	590	129,038
合併取得	5,394	-	-	5,394
折 舊	10,526	50,342	911	61,779
處 分(合約到期及提前終止 合約)	-	(81,945)	-	(81,945)
匯率變動之影響	919	(1,888)	53	(916)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6,501</u>	<u>65,295</u>	<u>1,554</u>	<u>113,350</u>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1,432	100,787	2,195	124,414
折 舊	9,005	27,208	1,720	37,933
減少(合約到期)	-	(26,600)	(3,311)	(29,911)
匯率變動之影響	(775)	(2,609)	(14)	(3,398)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9,662</u>	<u>98,786</u>	<u>590</u>	<u>129,038</u>
帳面價值：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97,722</u>	<u>71,393</u>	<u>2,147</u>	<u>471,262</u>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85,037</u>	<u>114,335</u>	<u>1,326</u>	<u>400,698</u>

(十一)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電腦軟體及客戶關係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電腦軟體成本	客戶關係	總 計
成 本：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2,332	-	32,332
合併取得	101,917	10,878	112,795
單獨取得	1,390	-	1,390
匯率換算調整數	4,222	267	4,489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39,861</u>	<u>11,145</u>	<u>151,006</u>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2,499	-	32,499
單獨取得	813	-	813
處 分	(333)	-	(333)
匯率換算調整數	(647)	-	(647)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2,332	-	32,332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0,871	-	30,871
合併取得		101,396	-	101,396
攤銷		1,135	567	1,702
匯率換算調整數		4,127	13	4,140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37,529	580	138,109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0,933	-	30,933
攤銷		792	-	792
處分		(333)	-	(333)
匯率換算調整數		(521)	-	(521)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0,871	-	30,871
帳面價值：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332	10,565	12,897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461	-	1,461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營業成本	\$ 129	111
營業費用	1,573	681
	\$ 1,702	792

(十二)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13.12.31	112.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4,653,480	4,438,513
尚未使用額度	\$ 5,107,380	4,751,670
利率區間(%)	0.90%-2.38%	1.89%-6.17%

合併公司並未有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擔保之情形。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13.12.31			
幣 別	借款期間	金 額	
中信銀行無擔保借款	新台幣 113.11~116.11	\$	600,000
富邦銀行無擔保借款	新台幣 113.12~116.12		500,000
台新銀行無擔保借款	新台幣 113.12~116.12		700,000
玉山銀行無擔保借款	美金 113.12~116.12		491,850
合庫銀行無擔保借款	美金 113.12~116.12		327,900
小 計			2,619,75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合 計		\$	<u>2,619,750</u>
尚未使用額度		\$	<u>-</u>
利率區間(%)			<u>2.43-5.64</u>

112.12.31			
幣 別	借款期間	金 額	
中信銀行等聯貸案借款	新台幣 111.12~113.12	\$	496,725
日商三菱日聯銀行無擔保借款	美金 110.12~113.12		859,880
玉山銀行無擔保借款	美金 110.12~113.12		171,931
小 計			1,528,536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528,536)
合 計		\$	<u>-</u>
尚未使用額度		\$	<u>-</u>
利率區間(%)			<u>2.21-6.58</u>

1.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九年十月起動用中信銀行等聯貸擔保借款，依照合約規定，需於利息保管專戶提存六個月的利息，利息保管專戶提存金額請詳附註六(三)，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銀行借款之背書保證

子公司訊芸開曼自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起動用玉山銀行與日商三菱日聯銀行擔保借款，依照合約規定，由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背書保證額度金額為1,842,600千元(美金60,000千元)。子公司訊芸開曼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與兩家銀行修訂合約，不再對此銀行借款提供背書保證。

3.借款合同

(1)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分別與中國信託銀行、台北富邦銀行及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簽訂授信合約，主要承諾事項彙總如下：

A.中國信託銀行

依合約之規定，於首動日起算滿兩年攤還第一期，每半年為一期，共分三期，攤還比例為15%、15%及70%。應以年度合併報表及半年報檢視財務比例限制，檢視時點為每年三月三十一日及八月三十一日。財務比例限制如下：

(A)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有形淨值) $\leq$ 170%。

(B)有形淨值 $\geq$ TWD60億元。

B.台北富邦銀行

依合約之規定，自動用日起屆滿2年之日為第一期，其後每6個月為一期，共分3期攤還，每期按20%、20%及60%償還本金。應以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書及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書為準，每半年核計一次。財務比例限制如下：

(A)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不得低於100%。

(B)淨負債比率：【(銀行借款＋應付公司債淨額－現金及約當現)／(淨值－無形資產)】，不得高於70%。

(C)淨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損益＋利息費用＋折舊＋攤銷)／(財務成本－利息收入)】，不得低於五倍。若(財務成本－利息收入)為負，視為符合條件。

C.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依合約之規定，於借款到期時償還本金，應於每年檢視年度合併財簽，若不符合以下財務比率，應於檢核年度次年四月一日起六個月內提供半年報確認已改善財務比率，及檢視本公司最終控者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對本公司直/間接持股比率須 $\geq$ 50%。財務比例限制如下：

(A)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geq$ 100%。

(B)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權益總額) $\leq$ 170%。

(C)有形淨值(權益總額－無形資產) $\geq$ TWD45億元。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子公司訊芸開曼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分別與玉山銀行及合庫銀行簽訂授信合約，主要承諾事項彙總如下：

A. 玉山銀行

依合約之規定，自動用日起屆滿1.5年之日為第一期，其後每6個月為一期，共分4期攤還，每期攤還按25%未償還本金。於首次動用時及首次動用後每年4/13、6/13、9/13及12/13前檢視合併公司之財務報告及每年6/30檢視合併公司最終控者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年報，合併公司須為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B. 合庫銀行

依合約之規定，本金自第二年底為第一期，其後每3個月為一期，共分5期攤還本金，第1~4期各攤還12.5%，剩餘本金於第5期一次清償。

- (3)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依中信銀行等聯貸擔保借款及日商三菱日聯銀行借款合同之規定，合併公司於借款期間，應以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各該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經會計師查核之各該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計算並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及有形淨值等財務比率。並自首次動用日後，每半會計年度檢核乙次。若不符上述之比率，應於檢核年度次年四月一日或檢核年度當年八月十五日(中信銀行等聯貸擔保借款合同)及八月三十一日(日商三日聯銀行借款合同)起三個月內，以辦理現金增資或其他方式，改善其財務比率以符合上述約定之財務比率，即不視為發生違約。

合併公司於執行民國一一三年度、一一三年半年度及一一二年度財務比率檢核計算時，未有發現違反上述約定之財務比率之情事。

合併公司依中信銀行等聯貸案借款合同之規定，於到期時一次性償還本金，並可於到期前辦理展延授信期限。若獲授信銀行同意展延時，就同意之未清償本金餘額，以首次動用日起算滿三十六個月之日為第一期清償本金餘額，嗣後以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五期償還授信額度剩餘未清償本金餘額。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年九月二十二日獲得聯貸十三家銀行中十二家銀行書面決議同意展延授信期限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六日，當中元大商業銀行不同意展延，故該銀行之借款45,240千元已於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償還，其餘展延之聯貸案借款金額，依照合約規定自民國一一年十二月起每半年共分四次分別償還99,345千元，共償還397,380千元，剩餘397,380千元於到期時償還，中信銀行等聯貸案借款已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全數償還。另依日商三菱日聯銀行與玉山銀行借款合同之規定，分別於到期時一次性償還本金與分期償還本金，皆已於民國一一年十二月全數償還。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應付公司債

	112.12.31
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1,500,000
減：發行轉換公司債折價金額	142,650
承銷費用	<u>7,294</u>
發行時轉換公司債之複利現值	1,350,056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數	149,944
應付公司債溢價發行成本	7,500
減：應付公司債到期償還	<u>1,507,500</u>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u><u>\$ -</u></u>

合併公司可轉換公司債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十二日已全數清償。

合併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九號之規定將該轉換選擇權與負債分離，並分別認列為權益及負債之相關資訊如下：

發行時轉換公司債之債券價值	\$ 1,357,350
發行時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即賣回權及贖回權)	13,650
發行時權益組成要素(即轉換權)	<u>129,000</u>
	<u><u>\$ 1,500,000</u></u>

1.上述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1)發行總額：1,500,000千元
- (2)票面利率：0%。
- (3)發行期間：五年(民國一〇七年二月十二日及一一二年二月十二日止)。
- (4)償還方法：除依規定由合併公司提前贖回、由債權人請求賣回或轉換為股票者外，到期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 (5)轉換期間：債權人自本轉換債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一〇七年五月十三日)起，至到期日(民國一一二年二月十二日)止，依轉換辦法向合併公司請求將本轉換債轉換為普通股股票。
- (6)合併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提前贖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於自發行日起三個月之翌日(民國一〇七年五月十三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三日)止，合併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若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達 30%時，或本轉換公司債尚未轉換之債券總金額低於發行總額之 10%時，合併公司得寄發債權人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且函請櫃買中心公告，行使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後屆滿三年之日(民國一一〇年二月十二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賣回；合併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將其款項以匯款方式交付債券持有人。

(8)轉換價格：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係以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二日為轉換價格訂定之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基準價格，乘以113%之轉換溢價率，為計算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之依據。於決定轉換價格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臺幣175.2元，於民國一一年八月二日(除息基準日)起，調整其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153.8元。

合併公司可轉換公司債於民國一二年二月十二日已到期，原認列之資本公積－認股權已逾期失效，已轉列至資本公積－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已失效認股權項下。

(十五)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3.12.31	112.12.31
流 動	\$ 46,782	57,102
非 流 動	6,118	50,814
合 計	<u>\$ 52,900</u>	<u>107,916</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四)金融工具。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3 年度	112 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4,406</u>	<u>3,339</u>
短期租賃之費用	<u>\$ 20,445</u>	<u>36,412</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u>\$ 74</u>	<u>78</u>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3 年度	112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出總額	\$ 24,925	39,82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總額	63,245	35,804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88,170</u>	<u>75,633</u>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3 年度	112 年度
1.土地、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作為營運處所及廠房，土地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三十～五十年，營業處所及廠房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一～三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2.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三至四年間。		
另，合併公司承租辦公室、停車位、員工宿舍及機器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三年間，該等租賃為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六)退休金

合併公司之台灣分公司採確定提撥計畫，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按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之中國大陸公司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保險金，其提撥比例為13%，專戶儲存於各員工獨立帳戶。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上開公司採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及合併國外子公司當地主管機關，合併公司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13 年度	112 年度
營業成本	\$ 39,058	35,995
營業費用	28,622	25,282
	<u>\$ 67,680</u>	<u>61,277</u>

(十七)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利益)

合併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須分別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13 年度	112 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產生	\$ 30,018	94,088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2,615)	3,473
	<u>27,403</u>	<u>97,561</u>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 (85,117)	11,169
以前年度虧損扣抵高(低)估數	10,449	(9,487)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3 年度	112 年度
	(74,668)	1,682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47,265)</u>	<u>99,243</u>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3 年度	112 年度
稅前淨利(損)	<u>\$ (8,316)</u>	<u>566,659</u>
依各公司所在地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7,638)	91,840
與全球最低稅負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6,238	-
依稅法規定調整	(50,608)	17,22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2,615)	3,473
以前年度虧損扣抵高(低)估數	10,449	(9,487)
迴轉以前年度之暫時性差異	(29,328)	-
迴轉子公司盈餘分配估列稅額	(155)	(3,812)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	26,392	-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47,265)</u>	<u>99,243</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訊芯中山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之董事會決議不分配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未分配盈餘，並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九月三十日、一〇四年六月二十九日及一〇三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之董事會決議不分配民國一〇五年度(含)之未分配盈餘，致合併公司未認列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應稅盈餘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認列其相關金額如下：

	113.12.31	112.12.31
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之應稅盈餘	<u>\$ 375,467</u>	<u>346,139</u>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13.12.31	112.12.31
課稅損失	<u>\$ 26,392</u>	<u>-</u>

課稅損失係依子公司訊芸河內及子公司訊芯越南當地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五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 之 虧 損	得扣除之 最後年度
民國一一三年度	<u>\$ 438,146</u>	民國一一八年度

(3)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 兌換損益	虧損扣抵	不動產 、廠房及 設備耐用 年限差異	限制型 股 票	固定 資產減值	其 他	合 計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6,276	178,650	14,836	19,958	-	53,178	322,898
合併取得	-	38,141	-	-	32,271	-	70,412
貸記(借記)損益表	(18,862)	37,534	2,214	11,733	-	(5,127)	27,492
匯率變動之影響	256	10,955	808	1,033	-	3,365	16,417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7,670</u>	<u>265,280</u>	<u>17,858</u>	<u>32,724</u>	<u>32,271</u>	<u>51,416</u>	<u>437,219</u>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269,340	29,250	36,204	-	60,995	395,789
貸記(借記)損益表	56,789	(87,090)	(14,143)	(36,085)	-	12,754	(67,775)
匯率變動之影響	(513)	(3,600)	(271)	(119)	-	(613)	(5,116)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6,276</u>	<u>178,650</u>	<u>14,836</u>	<u>-</u>	<u>-</u>	<u>73,136</u>	<u>322,89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長期 股權投資	設備一次 性費用化 (註)	未實現 兌換損益	未實現 評價損益	建築 物及土 地增值及 客戶關係	其 他	合 計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0,319	117,268	-	11,295	-	9,396	238,278
合併取得	-	-	-	-	36,017	-	36,017
借記(貸記)損益表	(29,483)	(30,750)	-	6,910	(611)	6,758	(47,176)
匯率變動之影響	3,663	5,362	-	754	871	178	10,828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4,499</u>	<u>91,880</u>	<u>-</u>	<u>18,959</u>	<u>36,277</u>	<u>16,332</u>	<u>237,947</u>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長期 股權投資	設備一次 性費用化 (註)	未實現 兌換損益	未實現 評價損益	建築 物及土 地增值及 客戶關係	其 他	合 計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6,433	153,617	7,453	-	-	41,523	309,026
借記(貸記)損益表	(3,812)	(34,251)	(7,356)	11,450	-	(32,124)	(66,093)
匯率變動之影響	(2,302)	(2,098)	(97)	(155)	-	(3)	(4,655)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 額	<u>\$ 100,319</u>	<u>117,268</u>	<u>-</u>	<u>11,295</u>	<u>-</u>	<u>9,396</u>	<u>238,278</u>

註：根據中國大陸財政部稅務總局發佈之財稅[2018]54 號，民國一〇七年至一一二年度期間新購進之設備及器具，單位價值不超過 500 萬元者，允許一次性計入當期成本費用在計算應納所得稅時扣除，不再分年度計算折舊。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依設立國家之法令規定免納所得稅亦毋需申報營利事業所得稅。

本公司及訊芸開曼之台灣分公司分別業已奉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一年度及民國一一〇年度。

(十八)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實收股本總額皆為1,44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144,000千股，前述實收股本總額為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皆為普通股107,465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單位：千股	
	普 通 股	
	113 年度	112 年度
1 月 1 日期初餘額(即 12 月 31 日期末餘額)	<u>107,465</u>	<u>107,465</u>

1.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3.12.31	112.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2,689,050	2,689,050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80,608	37,389
員工認股權－已失效	4,841	4,841
庫藏股票交易	37,810	37,810
子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5,603	5,603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已失效 認股權	129,000	129,000
	<u>\$ 2,946,912</u>	<u>2,903,693</u>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盈餘分配

本公司之公司章程訂定盈餘分配規定如下：

- (1)就公司股利政策之決定，董事會了解公司營運之業務係屬成熟產業，且公司具有穩定之收益及健全之財務結構。關於各會計年度建請股東同意之股利或其他分派數額(若有)之決定，董事會：
 - A.得考量公司各該會計年度之盈餘、整體發展、財務規劃、資本需求、產業展望及公司未來前景等，以確保股東權利及利益之保障；及
 - B.應於每會計年度自公司盈餘中提列：(A)支付相關會計年度稅款之準備金；(B)彌補過去虧損之數額；(C)百分之十之一般公積，及(D)依董事會依第14.1條決議之公積或證券主管機關依公開發行公司規則要求之特別盈餘公積。
- (2)在不違反法律之情形下，且依規定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並依第(1)條之分派政策提列董事會認為適當之金額後，董事會應提撥不少於可分派數額中屬上一會計年度盈餘部分(不含先前年度之累積盈餘)之百分之十作為股東股利，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分派。
- (3)股東股利及員工酬勞之分派，得依董事會決定以現金、或以該金額繳足尚未發行股份之價金、或兩者併採之方式而分配予員工或股東；惟就股東股利部分，所發放之現金股利不得少於全部股利之百分之五十。公司就未分派之股利及酬勞概不支付利息。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五月十四日及一一二年五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現金股利授權予董事會特別決議外，餘待股東會決議，有關股利分派情形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2.46	<u>261,187</u>	1.17	<u>123,585</u>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現金股利已全數發放。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案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庫藏股

本公司自行收回之庫藏股數量變動情形及期末金額如下：

單位：千股

113 年度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股 數	本期減少 股 數	本期變更 收回原因 股 數	期末股數	期末金額
1,291	-	-	-	1,291	\$ 108,347

112 年度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股 數	本期減少 股 數	本期變更 收回原因 股 數	期末股數	期末金額
1,802	-	511	-	1,291	\$ 108,347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八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為轉讓股份予員工，買回庫藏股3,000千股，預定執行期間為民國一一一年八月二十九日至一一一年十月二十八日止，買回價格區間為59元至100元。原預定於民國一一一年十月二十八日庫藏股將買回至3,000千股，本公司為考量員工購買意願及資金運用效益，故未於預計時間內執行完畢，截至庫藏股買回截止日民國一一一年十月二十八日止，已買回股份1,802千股，平均買回價格83.93元，買回股份金額151,236千元。根據買回股份轉讓辦法，買回庫藏股得分次轉讓予員工。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第一次轉讓，預計轉讓股數為627千股，員工認股基準日為一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截至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轉讓511千股。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股數單位：千股

112 年度

111 年度

(十九)股份基礎給付

1.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劃

本公司之子公司訊芸中山分別於民國一十一年八月二十六日及一十一年十一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44,450千股及37,550千股。為激勵優秀員工留任本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訊芯香港放棄認購，全數授予供本公司及全資子公司員工，授予價格分別為每股人民幣1.10元及1.21元。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之存續期間預計皆為六年。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有下列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	
	子公司訊芸中山 第一次限制員 工權利股票計劃	子公司訊芸中山 第二次限制員 工權利股票計劃
給與日	111.9.30	111.11.30
給予日公允價值	CNY 1.57	CNY 1.46
給與數量(千股)	44,450	37,550
合約期間	預計 6 年	預計 6 年
授予對象	以本公司及子公 司正式編制內之 全職員工為限	以本公司及子公 司正式編制內之 全職員工為限
既得條件	首期解鎖日(註)可 行使比例 40%、 首期解鎖日滿一 年可行使比例 70 %、首期解鎖日 滿二年可行使比 例 100%	首期解鎖日(註)可 行使比例 40%、 首期解鎖日滿一 年可行使比例 70 %、首期解鎖日 滿二年可行使比 例 100%

註:首期解鎖日為子公司訊芸中山於中國大陸上市後一年。

2.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之相關資訊如下：

子公司訊芸中山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單位：千單位

	113 年度		112 年度	
	第一次 授與數量	第二次 授與數量	第一次 授與數量	第二次 授與數量
1 月 1 日流通在外	44,450	37,550	44,450	37,550
本期給與數量	-	-	-	-
本期既得數量	-	-	-	-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股數單位：千股

	112 年度	111 年度
本期喪失數量	-	-
12 月 31 日流通在外數量	<u>44,450</u>	<u>37,550</u>
	<u>44,450</u>	<u>37,550</u>

3.庫藏股轉讓辦法之相關資訊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八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依「買回股份轉讓辦法」規定辦理庫藏股轉讓予員工，員工認股基準日為民國一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該轉讓員工之認股權於給與日之每股公允價值為0元。

4.庫藏股轉讓員工之認股權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參數

合併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庫藏股 轉讓員工
給與日公允價值	0
給與日股價	82.6
執行價格	83.93
預期波動率(%)	0.94
認股權存續期間 (年)	1
無風險利率 (%)	1.565

5.股份基礎給付之員工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因股份基礎給付所產生之費用如下：

	113 年度	112 年度
因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所產生之費用	<u>\$ 71,745</u>	<u>111,580</u>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每股盈餘

本公司之基本每股盈餘計算如下：

	股數單位：千股	
	113 年度	112 年度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42,656	434,217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06,174	105,853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0.40	4.10
本公司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42,656	434,21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預期公司債轉換減少之利息費用	-	1,124
本期淨利	\$ 42,656	435,341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06,174	105,85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31	22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之影響	-	1,149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06,205	107,223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0.40	4.06

(二十一)客戶合約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3 年度	112 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美國	\$ 2,570,028	1,986,262
大陸	1,442,804	761,230
新加坡	470,918	1,847,528
台灣	354,051	318,596
澳洲	129,346	98,160
韓國	129,293	-
其他國家	91,560	200,446
	\$ 5,188,000	5,212,222

2.合約餘額

113.12.31	112.12.31	112.1.1
-----------	-----------	---------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應收票據	\$	38,563	-	-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922,905	718,249	1,032,240
減：備抵損失		(1,068)	-	-
合 計	\$	960,400	718,249	1,032,240
合約資產	\$	265,288	280,459	408,006
合約負債	\$	16,309	67,564	59,862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經評估合約資產未有需提列備抵損失之情事。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67,564千元及54,452千元。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二十二)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原章程規定，公司應依支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提撥不少於當年獲利的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員工酬勞之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提撥不多於當年度獲利的百分之零點一為董事酬勞。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修訂章程，修訂後之章程，公司應依支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提撥不少於當年獲利的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員工酬勞之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提撥不多於當年度獲利的百分之零點一為董事酬勞。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446千元及24,801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8千元及441千元，係以本公司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列為次年度損益。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前一日之收盤價計算。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三)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3 年度	112 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u>\$ 165,762</u>	<u>191,856</u>

2.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3 年度	112 年度
廉價購買利益	\$ 119,338	-
政府補助收入	37,509	52,581
租賃修改利益	372	43
其他收入	37,934	26,076
其他收入合計	<u>\$ 195,153</u>	<u>78,700</u>

3.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3 年度	112 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6,503)	10,58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3,522	(1,277)
處分投資利益	-	148,39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	42,114	34,958
其他損失	(3,689)	(2,517)
	<u>\$ 35,444</u>	<u>190,147</u>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13 年度	112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173,402	173,542
公司債利息費用	-	1,124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4,406	3,339
	<u>\$ 177,808</u>	<u>178,005</u>

(二十四)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67%及78%由數家客戶組成，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其他應收款明細請詳附註六(五)。上開其他應收款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該金額包含估計利息。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 年以內	1-2 年	2-5 年	超過 5 年
113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4,653,480	4,662,723	4,662,723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691,128	691,128	691,128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622,422	622,422	622,422	-	-	-
長期借款	2,619,750	2,885,211	89,982	89,982	2,705,247	-
租賃負債	52,900	54,701	48,475	6,127	99	-
存入保證金	2,670	2,670	-	2,670	-	-
合 計	<u>\$ 8,642,350</u>	<u>8,918,857</u>	<u>6,114,732</u>	<u>98,779</u>	<u>2,705,346</u>	<u>-</u>
112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4,438,513	4,450,830	4,450,830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25,343	325,343	325,343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620,550	620,550	620,550	-	-	-
長期借款	1,528,536	1,598,425	1,598,425	-	-	-
租賃負債	107,916	113,364	61,074	46,952	5,338	-
存入保證金	4,961	4,961	1,184	3,777	-	-
	<u>\$ 7,025,819</u>	<u>7,113,473</u>	<u>7,057,406</u>	<u>50,729</u>	<u>5,338</u>	<u>-</u>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3.12.31			112.12.31		
	外幣 (千元)	匯率 (元)	新台幣	外幣 (千元)	匯率 (元)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408,302	4.4780	1,828,377	485,157	4.3270	2,099,274
美 金	13,616	32.7705	446,203	13,720	30.7091	421,329
日 幣	2,580,810	0.2099	541,598	5,945	0.2178	1,29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3,035	32.7779	99,481	2,028	30.7041	62,268
日 幣	2,588,659	0.2098	543,224	12,178	0.2173	2,646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人民幣貶值0.2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約5,434千元及6,145千元。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6,503)千元及10,586千元。

4.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定期存款及短期借款皆屬固定利率，無利率市場波動風險。合併公司具利率敏感性之重大金融負債為採浮動利率計算之長期借款，使合併公司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合併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及美金計價。

合併公司模擬多方案分析利率風險，包含考量再融資、現有部位之續約、其他可採用之融資和避險等，以計算特定利率之變動對損益之影響。

當浮動利率借款之基準利率上升或下跌1碼，而其他所有因素不變情況下，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或增加6,550千元及2,580千元。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3.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外非上市股票	\$ 194,817	-	-	194,817	194,81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6,928,431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485,391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960,400	-	-	-	-
其他應收款	54,396	-	-	-	-
存出保證金	17,687	-	-	-	-
小 計	9,446,305	-	-	-	-
合 計	<u>\$ 9,641,122</u>	<u>-</u>	<u>-</u>	<u>194,817</u>	<u>194,817</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4,653,480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691,128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622,422	-	-	-	-
長期借款	2,619,750	-	-	-	-
租賃負債	52,900	-	-	-	-
存入保證金	2,670	-	-	-	-
合 計	<u>\$ 8,642,350</u>	<u>-</u>	<u>-</u>	<u>-</u>	<u>-</u>

		112.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 7,237	-	-	7,237	7,237
國外非上市股票	140,340	-	-	140,340	140,340
小 計	147,577	-	-	147,577	147,577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面金額	112.12.31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070,508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1,125	-	-	-	-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718,249	-	-	-	-
其他應收款	125,943	-	-	-	-
存出保證金	19,959	-	-	-	-
小 計	8,955,784	-	-	-	-
合 計	\$ 9,103,361	-	-	147,577	147,57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4,438,513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25,343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620,550	-	-	-	-
長期借款	1,528,536	-	-	-	-
租賃負債	107,916	-	-	-	-
存入保證金	4,961	-	-	-	-
合 計	\$ 7,025,819	-	-	-	-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屬無活絡市場者係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及受益憑證，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A)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市場可類比公司法及可類比交易法估算公允價值，市場可類比公司法主要假設係以被投資者之稅後淨利或企業價值及可類比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所推導之盈餘或企業價值對營業收入乘數為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B)無公開報價之受益憑證：係使用資產法估算公允價值，係經由評估標的涵蓋之資產及負債之總價值，以反映該受益憑證之整體價值。

B.衍生金融工具

應付公司債之轉換權、贖回權及賣回權係依外部專家評價報告估計公允價值。其評價模型為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係使用包含股價波動度、無風險利率、風險折現率及流動性風險等之市場基礎可觀察輸入值以反應選擇權之公允價值。

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發行銀行提供之對帳單評價。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113 年度			112 年度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國外非上市股票	合計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國外非上市股票	私募基金	合計
1 月 1 日餘額	\$ 7,237	140,340	147,577	19,913	86,118	219,207	325,238
總利益損失：							
評價損益	(7,518)	46,066	38,548	(12,857)	56,421	21,881	65,445
處分損益	-	-	-	-	-	148,397	148,397
處分	-	-	-	-	-	(395,607)	(395,607)
匯率變動之影響	281	8,411	8,692	181	(2,199)	6,122	4,104
12 月 31 日餘額	\$ -	194,817	194,817	7,237	140,340	-	147,577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4)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歸類為第三等級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及受益憑證投資，分別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及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及受益憑證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及可類比交易法	·股價營收比乘數：113.12.31 及 112.12.31 分別為 3.21 及 5.44 ·企業價值對營業收入比乘數：112.12.31 為 2.95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股價營收比法：(113.12.31 及 112.12.31 分別為 24%及 23%) 企業價值對營業收入比法：112.12.31 為 31%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私募基金投資對價	資產淨值法	淨資產價值	·淨資產價值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向上或下 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反應於本期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股價營收比	5%	9,493	(9,493)
112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股價營收比	5%	7,093	(7,093)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企業價值對營業收入比	5%	362	(362)

合併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二十五)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合併公司採用全面財務風險之管理與控制制度，以清楚辨認、衡量並控制合併公司各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

2.風險管理架構

(1)管理目標

A.上述各種風險，除市場風險為外部因素所控制外，其餘均可以內部控制或作業流程予以消除，因此其管理均以將各該風險降至最低為目標。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B.市場風險方面，則以嚴密的分析、建議、執行與流程，適當考量外部的整體趨勢、內部營運狀況及市場波動之實際影響，將整體部位調整到最佳化為目標。
- C.合併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管理制度

- A.風險管理工作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透過與合併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 B.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信用風險

- (1)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
- (2)合併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合併公司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

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對象主要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公司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4.流動性風險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合併公司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合併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合併公司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並透過維持適當之資金及銀行額度，以支應各項合約義務。

5.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

A.性質

合併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其匯率風險係受多種不同貨幣影響而產生，主要為美金、人民幣及日幣。來自於：

(A)非功能性外幣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立帳時間不同，對功能性貨幣之匯率有所差異，所產生之匯率風險。

(B)除上述損益表上的商業交易(營業活動)外，資產負債表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亦會發生匯率風險。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B.管 理

(A)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由財務部門管理合併公司內各子公司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

(B)合併公司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來自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營運所產生之匯率風險，合併公司於必要時將透過以相關外幣計價之資產或負債、各項金融工具進行避險。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定期存款及短期借款皆屬固定利率，無利率市場波動風險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長期借款，使合併公司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合併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合併公司模擬多項方案分析利率風險，包含考量再融資、現有部位之續約、其他可採用之融資和避險等，以計算特定利率之變動對損益之影響。

(二十六)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合併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合併公司利用負債淨值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淨值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值總額之計算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扣除無形資產總額。合併公司管理階層以此為衡量基礎，決定合併公司之最適資本，在維持健全的資本基礎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提升股東報酬。

(二十七)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為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及可轉換公司債折價攤銷，請詳附註六(十)、(十四)及(十五)。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13.1.1	現金 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3.12.31
			折價 攤銷	匯率 變動	取得	減少	其他	
短期借款	\$ 4,438,513	214,967	-	-	-	-	-	4,653,480
長期借款	1,528,536	1,027,176	-	64,038	-	-	-	2,619,750
租賃負債	107,916	(63,245)	-	2,441	15,832	(10,044)	-	52,900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6,074,965</u>	<u>1,178,898</u>	<u>-</u>	<u>66,479</u>	<u>15,832</u>	<u>(10,044)</u>	<u>-</u>	<u>7,326,130</u>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1.1	現金 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2.12.31
			折價 攤銷	匯率 變動	取得	減少	其他	
短期借款	\$ 4,327,134	111,379	-	-	-	-	-	4,438,513
長期借款	1,923,815	(398,096)	-	2,817	-	-	-	1,528,536
應付公司債	1,506,376	(1,500,000)	1,124	-	-	-	(7,500)	-
租賃負債	55,882	(35,804)	-	(699)	89,865	(1,328)	-	107,91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7,813,207</u>	<u>(1,822,521)</u>	<u>1,124</u>	<u>2,118</u>	<u>89,865</u>	<u>(1,328)</u>	<u>(7,500)</u>	<u>6,074,965</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Foxconn (Far East) Limited為合併公司之母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持有合併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份皆為59.52%。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為合併公司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控制者
Foxconn OE Technologies Singapore Pte. Ltd.	其最終控制者與本合併公司相同
Foxconn Interconnect Technology Limited	其最終控制者與本合併公司相同
Fortunebay Technology Pte. Ltd.	其最終控制者與本合併公司相同
深圳市富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其最終控制者與本合併公司相同
富泰華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其最終控制者與本合併公司相同
鴻富准精密工業(深圳)有限公司	其最終控制者與本合併公司相同
深圳市富泰通國際物流有限公司	其最終控制者與本合併公司相同
深圳富聯富桂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其最終控制者與本合併公司相同
富聯裕展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其最終控制者與本合併公司相同
安科諾科技有限公司	其最終控制者與本合併公司相同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 貨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13 年度	112 年度
最終控制者	\$ 17,519	-
其他關係人		
Foxconn Interconnect Technology Limited	35,965	69,323
其 他	580	1,079
	<u>\$ 54,064</u>	<u>70,402</u>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列銷貨收入之價格條件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異；收款條件皆為四個月內，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異。

2.進 貨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13 年度	112 年度
其他關係人	<u>\$ 64,107</u>	<u>20,206</u>

合併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進貨價格與一般廠商無顯著差異；付款條件皆為四個月內，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差異。

3.專業服務費用

合併公司支付關係人管理服務費用及法務費用明細如下：

	113 年度	112 年度
最終控制者	<u>\$ 341</u>	<u>1,058</u>

4.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3.12.31	112.12.31
應收帳款	最終控制者	\$ 4,980	-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Foxconn Interconnect Technology Limited	14,500	-
	其 他	-	66
		<u>\$ 19,480</u>	<u>66</u>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關係人款項無須提列任何備抵損失。

5.合約資產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合約資產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3.12.31	112.12.31
合約資產	最終控制者	\$ 1,813	-
合約資產	其他關係人	12	10
合 計		<u>\$ 1,825</u>	<u>10</u>

6.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3.12.31	112.12.31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 12,610	4,655
其他應付款項	其他關係人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其 他	5,977	5,729
	<u>\$ 18,587</u>	<u>10,384</u>

(四)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113 年度	112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3,114	19,277
退職後福利	260	282
	<u>\$ 13,374</u>	<u>19,559</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3.12.31	112.12.31
受限制銀行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及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	19,488
受限制銀行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電力保證	2,903	-
合 計		<u>\$ 2,903</u>	<u>19,488</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簽定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合約價款分別為894,462千元及311,996千元，已支付款項分別為271,832千元及19,002千元，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項下。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九日經金管會證發字第 1130367927 號函發行之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上限為新台幣 2,500,000 千元，以民國一一四年二月二十七日為發行日，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新台幣 100 千元，依票面年利為 0%，依票面金額 104.08%發行，發行總張數為 25,000 張，發行總額為新台幣 2,500,000 千元，募集金額為新台幣 2,602,049 千元，發行期間為發行日起滿三年之日為到期日。

(二)合併公司之子公司訊芯中山於民國一一四年一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增資取得合併公司之子公司盛帆蘇州部分股權，交易總金額為美金 17,000 千元或等值人民幣 122,311 千元為交易價格上限。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合併公司之子公司訊芯越南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九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租地委建興建廠房，於民國一一四年二月二十五日簽訂合約金額為越南盾 568,800,000 千元。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3 年度			112 年度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548,605	430,675	979,280	533,559	497,295	1,030,854
勞健保費用	24,745	16,431	41,176	19,076	14,889	33,965
退休金費用	39,058	28,622	67,680	35,995	25,282	61,27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9,630	24,611	44,241	19,916	22,465	42,381
折舊費用	494,919	139,922	634,841	419,846	73,082	492,928
攤銷費用	129	1,573	1,702	111	681	792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註二)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一)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1	訊芸開曼	訊芸香港	其他應收款	是	146,276 (RMB 32,600)	-	-	-	2	-	營運週轉	-	-	-	7,283,196 (註二)	7,283,196 (註二)

註一：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二：訊芸開曼對直接持股該公司百分之百控股股東從事資金貸與，總額不超過貸出方淨值的百分之四百為限，個別對象限額不超過貸出方淨值百分之四百為限。

註三：上列有關合併個體間之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訊芯薩摩亞	股票：敦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70,000	-	5.56%	-	
訊芯中山	股票：深圳飛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3,044,625	194,817	0.76%	194,817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註一)	處分損益(註二)	股數	金額
訊芯香港	盛帆蘇州	採用權益法投資	(註一)	無	-	-	(註二)	579,222	-	-	-	-	(註二)	692,546 (註三)

註一：原股東為SFA SEMICON CO., LTD.及CHUN CAN CAPITAL GROUP。

註二：盛帆蘇州為有限公司，並未發行股票，故無股數。

註三：包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與一般件交易不同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據、帳票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訊芯中山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530,940)	(36.03)%	四個月	-		88,697	40.58%	註二
訊芸中山	訊芸開曼	聯屬公司	(銷貨)	(126,901)	(96.45)%	四個月			52,656	95.90%	註二
訊芸河內	訊芸開曼	聯屬公司	(銷貨)	(1,004,509)	(99.91)%	四個月			334,894	99.82%	註二
訊芯北江	訊芸河內	聯屬公司	(銷貨)	(879,520)	(95.69)%	四個月			301,203	100.00%	註二
本公司	訊芯中山	母子公司	進貨	530,940	50.61%	四個月			(88,697)	64.63%	註二
訊芸開曼	訊芸中山	聯屬公司	進貨	126,901	2.47%	四個月			(52,656)	4.47%	註二
訊芸開曼	訊芸河內	聯屬公司	進貨	1,004,509	19.56%	四個月			(334,894)	28.45%	註二
訊芸河內	訊芯北江	聯屬公司	進貨	879,520	39.84%	四個月			(301,203)	99.12%	註二

註一：價格係按雙方議定價格計算。

註二：上列與有關合併個體間之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二)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訊芸河內	訊芸開曼	聯屬公司	應收帳款(註一)：334,894	6.00	-		129,038	-
訊芯北江	訊芸河內	聯屬公司	應收帳款(註一)：301,203	5.21	-		-	-
訊芯中山	本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註一)：2,406,732	-	-		328	-
訊芯中山	訊芯越南	聯屬公司	其他應收款(註一)：117,473	-	-		-	-
訊芸中山	訊芸開曼	聯屬公司	其他應收款(註一)：378,917	-	-		2,472	-
訊芸河內	訊芸開曼	聯屬公司	其他應收款(註一)：197,697	-	-		-	-
本公司	訊芯越南	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註一)：135,250	-	-		-	-

註一：上列有關合併個體間之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二：係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二月二十五日止。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 人之 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 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本公司	訊芯中山	1	進貨	530,940	價格係按雙方議定價格計算	10.23
0	"	"	1	其他應付款	2,406,732	代收付，無一般客戶可供比較	14.34
1	訊芸開曼	訊芸中山	3	進貨	126,901	價格係按雙方議定價格計算	2.45
1	"	"	3	其他應付款	378,917	代收付，無一般客戶可供比較	2.26
1	訊芸開曼	訊芸河內	3	進貨	1,004,509	價格係按雙方議定價格計算	19.36
1	"	"	3	應付帳款	334,894	四個月內	2.00
1	"	"	3	其他應付款	197,697	代收付，無一般客戶可供比較	1.18
2	訊芯越南	本公司	2	其他應付款	135,250	代收付，無一般客戶可供比較	0.81
2	"	訊芯中山	3	其他應付款	117,473	代收付，無一般客戶可供比較	0.70
3	訊芸河內	訊芸開曼	3	合約資產	268,379	按完工比例認列	1.60
3	訊芸河內	訊芯北江	3	進貨	879,520	價格係按雙方議定價格計算	16.95
3	"	"	3	應付帳款	301,203	四個月內	1.79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末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茲就該科目金額屬資產負債表科目佔合併總資產1%以上及損益科目佔總營收10%以上予以揭露。

註五、上列有關合併個體間之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註三)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一)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一及註二)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註一及二)			
本公司	訊芯香港	香港	控股公司	4,354,242 (註七)	3,134,106	1,127,004,737	93.82%	11,889,744	166,961	155,679	子公司
本公司	訊芯薩摩亞	薩摩亞	海外原物料 及設備採購	472,575	472,575	15,516,327	100.00%	774,771	3,670	3,670	子公司
訊芯薩摩亞	訊芯香港	香港	控股公司	287,622	287,622	74,183,976	6.18%	783,187	166,961	11,282	聯屬公司
訊芸開曼	訊芸河內	越南	高速光纖收 發模組製造	180,234	180,234	註四	100.00%	799,452	79,828	79,828	聯屬公司
訊芸開曼	訊芯北江	越南	高速光纖收 發模組製造	2,415,871 (註六)	2,099,906	註四	100.00%	2,313,886	6,796	6,796	聯屬公司
訊芸中山	訊芸香港	香港	控股公司	1,206,830	1,206,830	39,000,000	100.00%	1,824,053	64,181	64,181	聯屬公司
訊芯香港	訊芯越南	越南	高頻無線通 訊模組及各 型積體電路 之組裝、測 試及銷售	637,707 (註五)	(註五)	(註五)	100.00%	557,734	(96,032)	(96,032)	聯屬公司
訊芸香港	訊芸開曼	英屬開曼 群島	控股公司	1,699,090	1,699,090	58,279,660	100.00%	1,820,799	63,512	63,512	聯屬公司

註一：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以權益法評價認列。

註二：期末長期投資及本期投資損益，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三：以上原始投資金額係以歷史匯率計算。

註四：訊芸河內及訊芯北江為有限公司，且並未發行股票，故無股數。

註五：訊芯香港於民國一一三年一月十八日於越南北江省登記設立訊芯越南，該公司額定資本額為美金20,000千元，訊芯香港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已投入美金20,000千元，持股比例為100%。訊芯越南為有限公司，且並未發行股票，故無股數。

註六：訊芸開曼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已投入資金美金10,000千元。

註七：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度投入美金37,991千元，持股比例為93.82%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 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及三)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二及三)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訊芯中山	高頻無線通訊模 組及各型積體電 路之組裝、測試 及銷售	3,030,692 (RMB722,637)	(二)	註四	註四	註四	註四	200,714 (RMB45,061) (註五)	100.00%	200,714 (RMB45,061) (註五)	9,742,246 (RMB2,139,349) (註五)	註四
訊結合肥	電器設備、通訊 設備、自動化設 備設計、研發、 測試及銷售	227,634 (RMB51,520)	(三)	註四	註四	註四	註四	25,974 (RMB5,831)	34.29%	9,037 (RMB2,029)	220,344 (RMB48,305)	註四
訊結中山	電器設備、通訊 設備、自動化設 備設計、研發、 測試及銷售	90,074 (RMB20,000)	(三)	註四	註四	註四	註四	22,568 (RMB5,067)	34.29%	7,752 (RMB1,740)	39,208 (RMB8,595)	註四
訊芸中山	高速光纖收發模 組製造	1,645,231 (RMB373,496)	(二)	註四	註四	註四	註四	(94,049) (RMB21,114)	78.05%	73,405 (RMB16,480)	1,746,771 (RMB382,938)	註四
盛帆蘇州	金屬導線架之封 測代工服務	2,253,126 (RMB506,093)	(二)	註四	註四	註四	註四	(22,647) (RMB5,084)	100.00%	(22,647) (RMB5,084)	692,546 (RMB151,824)	註四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二)對外投資香港「訊芯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再轉投資大陸公司。

(三)透過「訊芯電子科技(中山)有限公司」，再轉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以權益法評價計列。

註三：期末長期投資及本期投資損益，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四：本公司非台灣公司，故無該當金額。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五：期末投資帳面價值9,742,246千元已扣除銷售予聯屬公司固定資產產生之未實現利益16,393千元，此未實現利益已認列於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及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六：以上實收資本額係以歷史匯率計算，期末持有帳面價值係以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計算(期末匯率RMB：NTD=1：4.5615)，餘係以平均匯率計算(RMB：NTD=1：4.4543)。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不適用。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Foxconn (Far East) Limited		63,964,800	59.52%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本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本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本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僅有一個應報導部門，故營運部門資訊，請詳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綜合損益表。

(二)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係單一產品別，故不額外揭露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三)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地 區	113 年度	112 年度
美 國	\$ 2,570,028	1,986,262
大 陸	1,442,804	761,230
新 加 坡	470,918	1,847,528
台 灣	354,051	318,596
澳 洲	129,346	98,160
韓 國	129,293	-
其他國家	91,560	200,446
合 計	\$ 5,188,000	5,212,222

非流動資產：

地 區	113.12.31	112.12.31
越 南	\$ 2,849,572	2,264,718
大 陸	2,770,469	2,233,870
香 港	-	68,655
台 灣	-	9
合 計	\$ 5,620,041	4,567,2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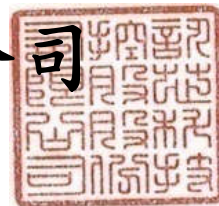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預付設備款，惟不包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存出保證金之非流動資產。

(四)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銷貨收入佔合併綜合損益表上之營業收入10%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客戶名稱	113 年度	112 年度
A	\$ 2,131,512	-
B	615,566	237,888
C	373,010	1,978,066
D	226,225	1,098,331
E	246,745	779,491
合 計	\$ 3,593,058	4,093,776

訊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蔣尚義



西 元 二 ○ 二 五 年 四 月 三 十 日